

公司代码：600548 公司简称：深高速

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SHENZHEN EXPRESSWAY COMPANY LIMITED

(于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 (A 股)

2020 年 8 月 21 日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三、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四、公司负责人胡伟、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赵桂萍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李晓君声明：保证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董事会建议不派发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6个月的中期股息（2019中期：无），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六、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除事实陈述外，本报告中还包括了某些本公司预计或期待未来可能发生的（包括但不限于）预测、目标、估计及计划等“前瞻性陈述”。前瞻性陈述涉及一些通常或特别的已知和未知的风险与不明朗因素，受此影响，本公司未来的实际结果可能会与这些前瞻性陈述出现重大差异。任何人需保持足够的风险意识，理解该等前瞻性陈述与承诺和保证之间的差异，并审慎考虑上述及其他因素，不可完全依赖公司的前瞻性陈述。此外，本公司声明，本公司没有义务因新信息、未来事件或其他原因而对本报告中的任何前瞻性陈述公开地进行更新或修改；本公司及其任何员工或联系人并未就公司的未来表现作出任何保证声明及不为任何该等声明负责。

七、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八、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九、 重大风险提示

收费公路行业发展受政策环境影响较大，同时，路网的完善和变化对各路段一定时期的车流量会产生诱增或分流影响，该等不确定性给公司的经营和管理带来压力和挑战；此外，本集团已确定大环保行业为集团第二大主业并已完成初步布局，作为行业新进入者，本公司在该领域的核心竞争力还有待培养和提高。本集团将继续坚持市场化导向和创新驱动，积极整合内外部资源，努力培育在某些细分领域的专业竞争实力，并根据经营环境变化适时调整经营策略，努力拓展集团经营发展空间。

在本半年度报告的“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中，对集团未来经营和发展进行了详细分析和描述，请投资者查阅和关注。

十、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除特别说明外，本报告中之金额币种为人民币。

☉本报告中如出现分项值之和与总计数尾数不一致的，乃四舍五入原因所致。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5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10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14
第四节	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18
第五节	重要事项.....	53
第六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67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70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70
第九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73
第十节	财务报告.....	77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目录.....	237

第一节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报告期 2020（年）中期、2020（年）半年度	指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
报告日	指	本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获董事会批准之日，即 2020 年 8 月 21 日。
同比	指	与 2019 年中期或同期相比。
本公司、公司、深高速	指	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本集团、集团	指	本公司及其合并子公司。
A 股	指	本公司于中国境内发行的、以人民币认购并在上交所上市的人民币普通股。
H 股	指	本公司于香港发行的、以港币认购并在联交所上市的境外上市外资股。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香港证监会	指	香港证券及期货事务监察委员会。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联交所	指	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香港	指	中国香港特别行政区。
上市规则	指	联交所证券上市规则及/或上交所股票上市规则，视乎情况而定。
中国企业会计准则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会计准则（2006）》及以后期间颁布的各项具体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
国家发改委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交通运输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交通运输部。
国家能源局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能源局。
财政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深圳国资委	指	深圳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圳交通局	指	深圳市交通运输局，原深圳市交通运输委员会。
深圳投控	指	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深圳国际	指	深圳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新通产公司	指	新通产实业开发（深圳）有限公司，原名深圳市高速公路开发公司。
深广惠公司	指	深圳市深广惠公路开发有限公司，原名深圳市深广惠公路开发总公司。
招商局公路	指	招商局公路网络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原名招商局华建公路投资有限公司。
广东路桥	指	广东省路桥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深国际（深圳）	指	深国际控股（深圳）有限公司，原名怡万实业发展（深圳）有限公司。
万科	指	万科企业股份有限公司。
贵州银行	指	贵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龙大公司	指	深圳龙大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沿江公司	指	深圳市广深沿江高速公路投资有限公司。
梅观高速	指	深圳市梅林至观澜高速公路，梅观高速免费路段是指自 2014 年 3 月 31 日 24 时起实施免费通行的梅林至观澜约 13.8 公里路段；梅观高速收费路段是指深莞边界至观澜约 5.4 公里仍保留收费的路段。
基金公司	指	深高速（广州）产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深汕公司	指	深高速（深汕特别合作区）基建环保开发有限公司。
投资公司	指	深圳高速投资有限公司。
机荷高速	指	深圳市机场至荷坳高速公路，包括机荷东段（清湖至荷坳）和机荷西段（机场至清湖）。
盐坝高速	指	深圳市盐田至坝岗高速公路，包括盐坝（A 段）（盐田至溪涌）、盐坝（B 段）（溪涌至葵涌）和盐坝（C 段）（葵涌至坝岗），总收费里程约 29.1 公里，自 2016 年 2 月 7 日零时起采用发卡免费方式实施免费通行。
盐排高速	指	深圳市盐田至排榜高速公路，又称机荷高速盐田港支线，收费里程约 15.6 公里，自 2016 年 2 月 7 日零时起采用发卡免费方式实施免费通行。
南光高速	指	深圳市西丽至公明高速公路，收费里程约 31 公里，自 2016 年 2 月 7 日零时起采用发卡免费方式实施免费通行。
水官高速	指	深圳市水径村至官井头高速公路。
水官延长段	指	水官高速延长段，为清平高速（深圳市玉龙坑至平湖高速公路）的第一期路段。
外环项目	指	深圳市外环高速公路（简称外环高速）深圳段项目，其中宝安区海上田园北侧（接沿江高速）至龙岗区深汕高速互通立交（不含东莞段）简称为外环 A 段。
沿江项目	指	广州至深圳沿江高速公路（简称沿江高速）深圳南山至东宝河（东莞与深圳交界处）段（简称沿江高速（深圳段）），其中，沿江高速（深圳段）主线及相关设施工程简称为沿江一期，沿江高速（深圳段）机场互通立交匝道桥及相关设施的工程简称为沿江二期。
龙大高速	指	深圳龙华至东莞大岭山高速公路，自 2016 年 2 月 7 日零时起龙大深圳段（即深圳龙华至南光高速匝道接入处）共计 23.8 公里的路段采用发卡免费方式实施免费通行。
三项目	指	南光高速、盐排高速及盐坝高速（简称三项目），2015 年 11 月 30 日，本公司与深圳交通局签署了三项目调整收费的协议。
四条路	指	南光高速、盐排高速、盐坝高速和龙大高速深圳段（简称四条路），已于 2019 年 1 月 1 日 0 时起移交给深圳交通局。

清连项目	指	清远至连州的清连高速、清连一级公路、清连二级路（亦称 107 国道清连段）及/或清连一级公路的高速化改造工程，视乎情况而定。
阳茂高速	指	阳江至茂名高速公路。
广梧项目	指	广东广州至广西梧州高速公路（简称广梧高速）马安至河口段。
江中项目	指	中山至江门高速公路及江门至鹤山高速公路二期。
广州西二环	指	广州绕城高速小塘至茅山段，又称广州西二环高速公路。
武黄高速	指	武汉至黄石高速公路。
长沙环路	指	长沙市绕城高速公路（西北段）。
南京三桥	指	南京市长江第三大桥。
益常公司	指	湖南益常高速公路开发有限公司，一家于中国成立的有限责任公司，主要业务为益常高速的经营管理。
益常项目	指	湖南益阳至常德高速公路（简称益常高速）及益常高速常德联络线。
龙大项目	指	本公司受托管理龙大公司 89.93% 股权，包括对龙大高速的日常经营管理。
龙大市政段	指	本公司承接的龙大高速大浪段市政配套设施的代建项目。
货运组织调整项目	指	因深圳市实施货运交通组织调整，本公司承接的相关高速公路收费站及配套设施工程的代建项目。
深汕环境园项目	指	本集团承接的深汕生态环境科技产业园基础设施及配套项目全过程代建管理项目。
贵龙项目	指	本集团承接的贵州龙里贵龙城市大道一期采用 BT 模式进行建设的工程项目及相关的土地一级开发项目。
中交二公局	指	中交第二公路工程局有限公司。
朵花大桥项目	指	贵深公司采用带资开发模式承建的龙里鸡场至朵花道路工程项目，项目的主要工程为朵花大桥。
贵龙实业	指	贵州贵龙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安置房项目	指	本集团承接的贵州龙里贵龙城市经济带王关综合安置区工程的代建项目，包括安置房一期和安置房二期。
比孟项目	指	本集团采取带资开发模式承建的贵州龙里比孟花园安置小区项目。
贵州置地	指	贵州深高速置地有限公司。
贵州恒通利	指	贵州恒通利置业有限公司。
贵州悦龙	指	贵州悦龙投资有限公司。
贵州圣博	指	贵州圣博置地有限公司。
贵州恒丰信	指	贵州恒丰信置业有限公司。
贵州恒弘达	指	贵州恒弘达置业有限公司。
贵州业恒达	指	贵州业恒达置业有限公司。
龙里项目土地	指	本集团成功竞拍的贵龙项目及朵花大桥项目相关土

		地，截至报告期末已累计竞拍龙里项目土地约 3,005 亩，其中贵龙项目土地约 2,770 亩，朵花大桥项目土地约 235 亩。
贵龙开发项目	指	本集团开展的贵龙项目中已获董事会批准的 1,000 余亩土地的自主二级开发项目。
梅林关更新项目	指	深圳市龙华新区民治办事处梅林关城市更新项目。该项目的实施主体为联合置地公司，项目土地面积约为 9.6 万平方米。
水规院	指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
德润环境	指	重庆德润环境有限公司。
水务资产	指	重庆市水务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重庆水务	指	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股票代码：601158。
三峰环境	指	重庆三峰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苏伊士集团	指	法国苏伊士集团（Suez Group）。
升达亚洲	指	升达亚洲有限公司。
蒙西地区	指	内蒙古西部经济区，主要以呼和浩特、包头、鄂尔多斯三市为核心与引擎，辐射带动阿拉善、乌兰察布、巴彦淖尔、乌海 4 个盟市。
南京风电	指	南京风电科技有限公司。
包头南风	指	包头市南风风电科技有限公司。
达茂旗宁源	指	达茂旗宁源风力发电有限公司，为包头南风全资附属公司。
达茂旗宁翔	指	达茂旗宁翔风力发电有限公司，为包头南风全资附属公司。
达茂旗宁风	指	达茂旗宁风风力发电有限公司，为包头南风全资附属公司。
达茂旗南传	指	达茂旗南传风力发电有限公司，为包头南风全资附属公司。
陵翔公司	指	包头市陵翔新能源有限公司，为包头南风全资附属公司。
光明环境园项目	指	由环境公司等组成的联合体采用 BOT 模式投资建设的深圳市光明环境园 PPP 项目。
蓝德环保	指	蓝德环保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联合电服	指	广东联合电子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联合置地	指	深圳市深国际联合置地有限公司。
深高速壹家公寓	指	深圳市深高速壹家公寓管理有限公司。
博元公司	指	广东博元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新能源公司	指	深圳高速新能源控股有限公司。
乾泰公司	指	深圳深汕特别合作区乾泰技术有限公司。
万和证券	指	万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运营发展公司	指	深圳高速运营发展有限公司。
深国际（香港）	指	深国际有限公司。

深国际物流	指	深圳市深国际物流发展有限公司。
物流金融公司	指	中国物流金融服务有限公司。
融资租赁公司	指	深圳市深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PPP（模式）	指	公私合营模式（Public-Private-Partnership），是政府与私人组织之间，为了建设城市基础设施项目或提供公共物品和服务，以特许权协议为基础形成的一种合作关系。PPP 模式通过签署合同来明确双方的权利和义务，以确保合作顺利完成，并最终使合作各方达到比预期单独行动更为有利的结果。
BOT（模式）	指	建设-经营-转让模式（Build-Operate-Transfer），是基础设施投资、建设和经营的一种方式，以政府和私人机构之间达成协议为前提，由政府向私人机构颁布特许，允许其在一定时期内筹集资金建设某一基础设施并管理和经营该设施及其相应的产品与服务。
EPC（模式）	指	工程总承包模式（Engineering Procurement Construction），是指公司受业主委托，按照合同约定对工程建设项目的的设计、采购、施工、试运行等实行全过程或若干阶段的承包。通常公司在总价合同条件下，对其所承包工程的质量、安全、费用和进度进行负责。
BIM	指	建筑信息模型(Building Information Modeling)，通过建立虚拟的建筑工程三维模型，利用数字化技术，为这个模型提供完整的、与实际情况一致的建筑工程信息库。是一种应用于工程设计、建造、管理的数据化工具，在提高生产效率、节约成本和缩短工期方面发挥重要作用。
ETC	指	电子不停车收费系统(Electronic Toll Collection)，采用电子收费方式。
沿江货运补偿方案	指	自 2018 年 3 月 1 日起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期间，沿江项目通行的全部类型货车将按正常收费标准的 50%收取通行费，深圳交通局为此给予沿江公司人民币 3.02 亿元的补偿。
疫情、肺炎疫情	指	2020 年初在全球爆发的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
疫情期免费政策	指	根据交通运输部的统一要求，自 2020 年 2 月 17 日 0 时至 2020 年 5 月 6 日 0 时期间，对所有依法通行收费公路的车辆免收全国收费公路通行费的政策。
中国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就本报告而言，不包括香港和澳门特别行政区及台湾。

注：

- 1、公司投资企业的主要业务情况和简称，请参阅本报告“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之集团架构图的内容。
- 2、公司经营、投资及管理项目的介绍，可参阅公司网站 <http://www.sz-expressway.com> 的内容。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 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深高速
公司的外文名称	ShenzhenExpresswayCompanyLimite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SZEW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胡伟

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公司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龚涛涛	龚涛涛、林婉玲	龚欣、肖蔚
联系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江苏大厦裙楼2-4层		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江苏大厦裙楼2-4层
电话	(86)755-82853330		(86)755-82853338
传真	(86)755-82853411		(86)755-82853411
电子信箱	secretary@sz-expressway.com		secretary@sz-expressway.com

三、 基本情况变更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深圳市龙华区福城街道福民收费站
公司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518110
公司办公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江苏大厦裙楼2-4层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518026
公司网址	http://www.sz-expressway.com
电子信箱	ir@sz-expressway.com
香港主要营业地点	香港中环皇后大道中 29 号华人行 16 楼 1603 室 电话：(852)25430633 传真：(852)25439996

四、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变更情况简介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A股）
登载半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http://www.sse.com.cn http://www.hkexnews.hk http://www.sz-expressway.com
公司半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境内：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江苏大厦裙楼2-4层 香港：香港中环皇后大道中29号华人行16楼1603室

五、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深高速	600548
H股	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深圳高速	00548
债券	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SZEWB2107	5684
债券	上海证券交易所	20深高01	163300

六、其他有关资料

□适用 √不适用

七、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 比上年同期 增减(%)
		调整后	调整前	
营业收入	1,686,872,482.94	2,707,939,060.38	2,699,192,701.81	-37.7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3,922,935.74	1,578,645,874.71	1,576,824,356.13	-97.2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1,753,811.56	1,414,280,546.59	1,414,280,546.60	-100.8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7,417,600.95	819,070,227.51	786,461,423.94	-119.22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 末比上年 度末增减 (%)
		调整后	调整前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7,376,924,832.07	18,394,846,638.50	18,374,542,643.63	-5.53
总资产	49,424,994,544.39	45,264,524,190.36	44,923,734,271.98	9.19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 上年同期增 减(%)
		调整后	调整前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20	0.724	0.723	-97.2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20	0.724	0.723	-97.2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05	0.649	0.649	-100.8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24	8.80	8.80	减少8.56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06	7.92	7.93	减少7.98个百分点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由于融资租赁公司和物流金融公司按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纳入集团合并范围，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要求，本公司对以前年度合并财务报表数据进行了追溯调整。有关详情请见财务报告附注六相关内容。

八、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九、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金额	附注（如适用）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4,107,007.54	受托经营管理龙大公司取得的托管费收入净额。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1,384,733.13	本期物流金融公司和融资租赁公司按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纳入集团合并范围，被合并方期初至合并日产生的净损益。
外汇掉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0,808,056.00	为锁定汇率风险，对 3 亿美元境外债券安排外汇掉期，报告期内因美元升值，确认掉期工具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10,523,140.00	本期由持有的水规院及联合电服股权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提前偿还融资租赁款产生的财务收益	1,165,853.24	包头南风提前偿还融资租赁款产生的财务收益。
资产处置收益	-10,820.9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7,589,252.90	本期收到政府拨付的总部经济发展专项补贴资金等。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1,766,296.84	
所得税影响额	-18,124,177.77	
合计	55,676,747.30	

十、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五年财务摘要

财务概要（单位：人民币百万元，除另有说明外）					
指标项目	2019 年（经重列）	2018 年（经重列）	2017 年（经重列）	2016 年（经重列）	2015 年（经重列）
营业收入	6,203	5,835	5,213	4,867	3,746
其中：路费收入	4,569	5,066	4,684	4,064	3,338
息税前利润	2,959	5,479	2,817	2,360	2,275

净利润	2,499	3,446	1,384	1,061	1,407
经营活动之现金流入净额	1,713	3,092	2,994	2,379	2,034
经营活动之现金流入净额 及收回投资现金合计数	2,699	5,065	3,359	2,663	2,205
利息保障倍数（倍）	4.56	5.52	2.94	2.78	3.02
每股收益（人民币元）	1.146	1.580	0.635	0.487	0.645
每股现金股息（人民币元）	0.52	0.71	0.30	0.22	0.34
指标项目	2019 年末（经重列）	2018 年末（经重列）	2017 年末（经重列）	2016 年末（经重列）	2015 年末（经重列）
总资产	45,265	41,448	44,319	39,218	38,267
总负债	24,362	21,725	28,359	22,977	21,668
总权益	20,902	19,723	15,961	16,241	16,599
资产负债率（%）	53.82	52.42	63.99	58.59	56.62
总负债权益比率（%）	116.55	110.15	177.68	141.48	130.54
净借贷权益比率（%）	66.44	57.27	123.33	81.32	66.78
每股净资产（人民币元）	8.44	7.98	6.26	6.51	6.42

➤ 主要财务比率说明

息税前利润 = 净利润+所得税费用+利息支出

经营活动之现金流入净额及收回投资现金合计数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收回投资收到现金+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利息保障倍数 = 息税前利润/利息支出

资产负债率 = 总负债/总资产

总负债权益比率 = 总负债/总权益

净借贷权益比率 = (借贷总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总权益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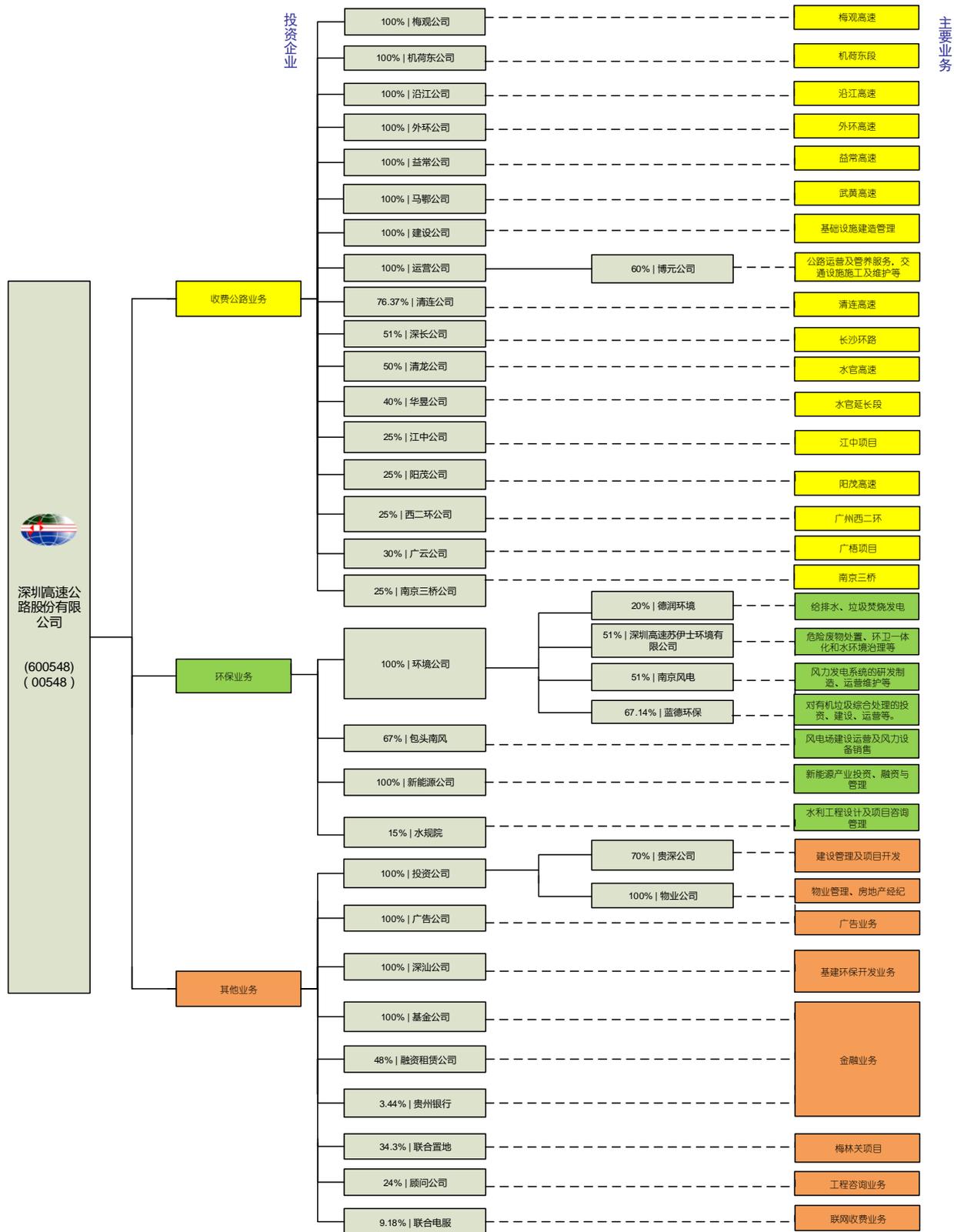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及行业情况说明

本公司于 1996 年 12 月 30 日在深圳注册成立，主要从事收费公路业务及大环保业务的投资、建设及经营管理。目前，大环保业务领域主要包括固废危废处理及清洁能源。此外，本公司还为政府和其他企业提供优质的建造管理和公路运营管理服务，并凭借相关管理经验和资源，依托主业开展项目开发与管理、运营养护、智能交通系统、工程咨询、广告服务、城市综合服务和产业金融等服务业务。

截至本报告日期，本公司经营和投资的公路项目共 16 个，所投资或经营的高等级公路里程数按权益比例折算约 546 公里，其中 65.7 公里尚在建设中；积极参与多个区域性城市基建开发项目，并投资环保、清洁能源和金融类项目超过 10 个；设有投资、建设、运营、环境、广告及新能源 6 个平台公司。

本公司已发行普通股股份 2,180,770,326 股，其中，1,433,270,326 股 A 股在上交所上市交易，约占公司总股本的 65.72%；747,500,000 股 H 股在联交所上市交易，约占公司总股本的 34.28%。本公司最大股东为本公司之发起人、现为联交所上市公司深圳国际（股份代号：00152）全资子公司的新通产公司，目前持有本公司约 30.03% 股份；深圳国际自 2008 年 12 月起间接持有本公司超过 50% 的股份，成为本公司的间接控股股东。

于本报告日期，本集团投资企业及股权架构如下图所示：



二、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发生重大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主要资产	重大变化说明
应收票据	本期风机销售收到商业承兑汇票增加。
预付账款	本期风机相关设备采购预付款增加。
合同资产、在建工程	蓝德环保纳入集团合并范围。

有关报告期内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的具体说明，请参见本报告第四节“资产、负债情况分析”中的相关内容。

其中：境外资产 196,553,888.23（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占总资产的比例为 0.40%。

三、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深高速所经营和投资的主要公路项目具有良好的区位优势，资产状况优良，多年来，公司一直在交通基础设施行业领域精耕细作，树立了良好的行业口碑，并建立了高效的、敢于创新的管理团队和员工队伍，积累了丰富的大型基础设施投资、建设、运营及管理经验。现阶段，公司已确定了收费公路和大环保双主业的战略发展方向，同时积极拓展基础设施建设、城市综合开发及金融服务等领域业务。公司通过充分发挥自身的专业管理经验和创新能力，并借助良好的融资平台，逐步实现产业升级转型和双主业协同发展，形成公司在经营发展中的竞争优势。

优质路产：本集团投资或经营的公路项目共 16 个，主要分布在深圳市和广东省其他地区，其余 4 个项目地处湖北、湖南和江苏并位于或连接三省的省会城市武汉、长沙及南京。高速公路基本布局在经济发达或较发达地区，区位优势明显，具有较好的盈利前景，为公司经营业绩的持续稳定增长奠定了良好的基础。有关报告期内区域经济的情况说明，详见第四节“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的内容。

丰富的管理经验：公司自成立以来投资建设和管理了多条高速公路，在公路的投资、建设和运营管理等方面积累了丰富的经验，建立了完善的投资决策体系、建造和运营管理体系。公司管理团队拥有多年公路投资建设领域的综合管理经验，并在多个领域取得较好的成果及荣誉。此外，公司近年接受政府委托开展了多项政府工程的建设管理工作，得到了政府、市民等社会各界的广泛认可。这是对本公司所积累的丰富的工程建设管理经验的肯定，也显示公司在输出工程管理技术和经验方面的竞争优势。

创新能力： 本公司一直注重改革创新，在经营发展战略方面，通过审慎研究市场环境、行业发展趋势并结合自身特点，做出了将大环保产业列为转型升级后的第二大主业的创新举措，为深高速的主业提升和企业可持续发展奠定了基础。在交通基础设施行业方面，通过采取政府购买收费公路服务模式、PPP 模式、带资开发+土地开发模式等创新商业模式，达成了既满足政府交通规划的需求、也满足企业合理商业回报的合作方式，实现了集团收费公路主业的发展和突破。同时公司一直注重工程专业领域的创新，在重点建设工程中通过创新设计和建设理念，研究应用新技术、新材料、新工艺，攻克了大量技术难点并取得了行业内多项科研成果，促进了行业技术进步。目前，集团还顺应信息技术快速发展的趋势，积极推动智能交通/环保的研究及运用，设定了建立智慧交通、智慧环保系统的新目标。公司通过积极发挥在各个领域的创新能力，求新求变，不断提升企业的经营发展核心能力。

良好的融资平台： 本公司在上海和香港两地上市，具备两地资本市场融资的良好平台。公司一直维持较高等级的信用评级，长期以来与银行保持良好的合作关系，银行融资渠道通畅，并发行了多个品种的债券类融资工具，有效控制公司资金成本。有关公司财务策略以及资金管理和融资安排方面的成果，在第四节“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中有详细的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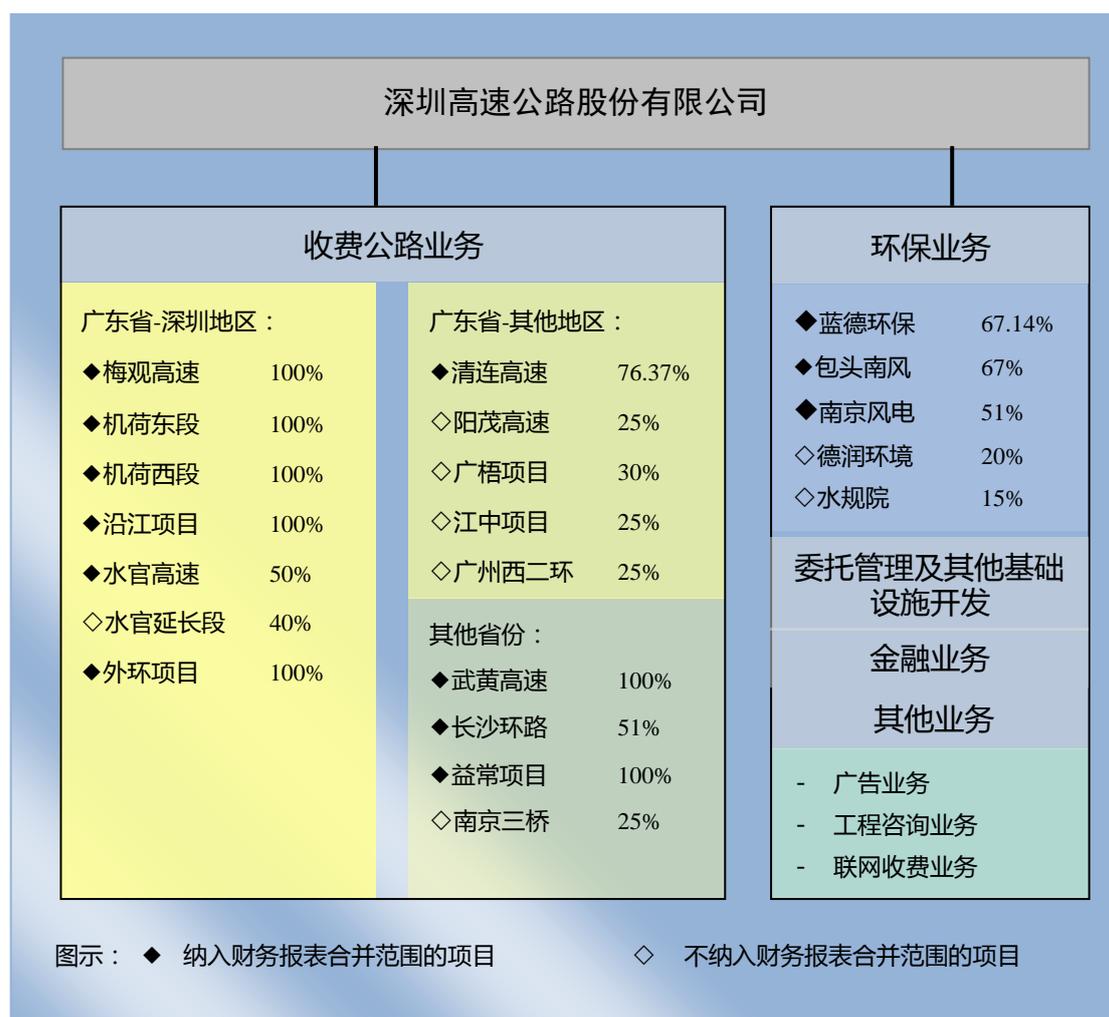
第四节 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一、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为实现转型升级的战略目标，集团在提升并整固收费公路主业的同时，谨慎寻求与大环保行业龙头、品牌企业的合作机会，高起点进入环保、清洁能源业务领域，已形成以收费公路和大环保业务为主的双主业格局。近年来，集团以市场化、专业化、产业化为导向，持续对内部的组织架构和职能进行调整和整合，已逐步搭建起城市基础设施、环保、运营、建设、广告、新能源业务平台，包括以拓展基础设施建设市场及联动土地综合开发业务为主的投资公司；以输出公路运营、养护管理服务及智能交通业务为主的运营发展公司；以拓展固废危废等环保产业相关业务为主的环境公司；以输出工程建设管理服务为主的建设发展公司；以广告资源租赁和开发业务为主的广告公司；以及以拓展风电等新能源业务为主的新能源公司。集团将通过上述业务平台，充分发挥自身在基础设施投融资、建设、运营及集成管理方面的竞争优势，积极向双主业产业链上、下游延伸，发展运营维护、智能交通/环保系统、工程咨询、广告服务、城市综合服务、产业金融等服务型业务，努力拓展集团经营发展空间。

现阶段，本集团的收入和盈利主要来源于收费公路的经营和投资，环保及新能源业务盈利贡献正在逐步显现。此外，本集团还为政府和其他企业提供优质的建造管理和公路营运管理服务，并凭借相关管理经验和资源，依托主业开展项目开发与管理、以及金融、广告、工程咨询、联网收费

等业务。截至本报告日，本集团的主要业务列示如下：



2020年上半年，肺炎疫情对本集团的生产经营活动产生重大影响。集团在做好疫情防控的同时，积极采取措施率先实现全面复工复产，并正通过加大优质项目市场开发力度、提升生产效率、降低经营成本等开源节流措施降低疫情的负面影响。

报告期内，集团切实做好收费公路、环保和清洁能源主营业务工作，同时稳步推进委托管理、基础设施开发、金融服务等相关业务。报告期集团实现营业收入约 16.87 亿元，同比下降 37.71%。其中，实现路费收入约 10.46 亿元、固废危废处理业务收入约 1.95 亿元、清洁能源业务收入约 2.28 亿元、委托管理服务收入约 1.27 亿元、其他业务收入约 0.91 亿元，分别占集团总收入的 62.00%、11.55%、13.53%、7.53% 和 5.39%。

（一）经营环境分析

1 经济环境

2020年上半年，受突如其来的新冠肺炎疫情影响，全球商业活动遭受巨大冲击，经济运行陷入停滞，世界各主要经济体经济指标出现下滑，中国经济发展亦面临巨大压力和挑战。面对风浪突起，

中国政府迅速采取一系列防控疫情举措，及时调整宏观经济政策，2020年3月以来，国内疫情得到逐步控制。随着复工复产深入推进，中国经济展现出强大韧性，生产经营秩序逐步恢复，尽管外部疫情仍持续蔓延，国际政治经济形势仍错综复杂，但中国经济已呈现逐季修复持续向好态势，2020年第二季度国内生产总值由负转正，同比增长3.2%，上半年生产总值同比下降1.6%。经济有序复苏有助于区域内公路运输及物流整体需求的恢复。以上数据来源：政府统计信息网站

2 政策环境

◆**收费公路行业：**2019年收费公路行业政策密集出台，包括取消高速公路省界收费站，实现不停车快捷收费；大力推广高速公路ETC应用，至2019年底实现通行高速公路的车辆ETC使用率达到90%以上，严格落实对ETC用户不少于5%的车辆通行费基本优惠政策；交通运输部出台交通运输行业新标准《收费公路车辆通行费车型分类》，将核载8人和9人客车由原2类客车降为1类微小型客车，货车由计重收费转为按车型收费；广东省交通管理部门要求自2020年1月1日起对枢纽互通匝道里程取消收费，并重新核准分段计费收费标准，且各段收费金额精确计量到分；此外，2020年5月6日恢复收费后，全国ETC系统对各路段收费采取“四舍五不入”累计计费方式，即各路段收费金额小于0.5元的部分舍去取整到“元”，大于0.5元的部分不进位仍按实际金额享受95折优惠费率。总体而言，该等政策的实施对本公司路费收入产生一定负面影响，但另一方面，行业政策的变化将更有利于行业的长远发展及效率和服务的提升，例如货车由计重收费转为按车型收费，可实现高速公路收费站入口不停车称重检测，限制超限超载现象，不但提高通行效率，且降低公路养护成本，长远而言对降低企业人工成本和管理费用等方面具有正面影响。

此外，为保障疫情防控和生产生活物资运输，支持企业复工复产，为稳定经济社会大局提供有力支撑，交通运输部要求自2020年2月17日0时起至2020年5月6日0时，所有依法通行收费公路的车辆免收通行费，政府将另行研究出台相关配套保障政策，统筹维护收费公路使用者、债权人、投资者和经营者的合法利益。该项政策的实施使本集团在疫情防控工作期间的收入出现下降，对本集团的经营业绩带来负面影响。截至本报告日，相关配套保障政策尚未出台，本集团将积极与交通主管部门沟通，尽可能降低疫情所带来的负面影响。

◆**环保行业：**《“十三五”生态环境保护规划》已明确将生态文明建设上升为国家战略，2020年是“十三五”规划的收官之年，《2020年政府工作报告》已对2020年生态环境保护和治理工作进行了部署，以进一步落实“十三五”环境保护规划目标。国家住房和城乡建设部等9部门于2019年6月印发了《关于在全国地级及以上城市全面开展生活垃圾分类工作的通知》，2020年全国各省市陆续出台垃圾分类管理实施规则，如《深圳市生活垃圾分类管理条例》将于2020年9月1日起正式实施。垃圾分类进入法治时代，由“倡议分类”步入“强制分类”，为固废产业链多个细分领域带来了新机遇。

2019年5月《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完善风电上网电价政策的通知》将陆上风电标杆上网电价改为指导价，新核准的集中式陆上风电项目上网电价全部通过竞争方式确定；对于以前年度已核准的陆上风电项目并网时限及电价补贴进行了明确划分。受该政策驱动，2020年陆上风电项目建设仍处高峰期。2019年5月以来国家能源局也陆续下发了风电、光伏发电行业相关政策，重点突出推进平价上网和加大力度实施需国家补贴项目竞争配置的两大方向，同时强化风电、光伏发电项目的电力送出和消纳保障机制，提高市场竞争力；此外，2020年3月财政部办公厅发布《关于开展可再生能源发电补贴项目清单审核有关工作的通知》重启国家可再生能源补贴申报工作，将有利于新能源发电运营项目提前获取既有的发电补贴。上述政策将有利于风电、光伏发电行业的平稳有序发展，新能源发电产业将进入高质量发展的新阶段。

(二) 收费公路业务

1 业务表现及分析

◆2020年上半年本集团经营和投资的各收费公路项目日均路费收入如下：

收费公路	日均路费收入（人民币千元）		
	2020 上半年	2019 上半年	同比
广东省-深圳地区：			
梅观高速	179	351	-48.9%
机荷东段	895	2,047	-56.3%
机荷西段	726	1,778	-59.2%
沿江高速 ⁽¹⁾	857	1,391	-38.4%
水官高速	706	1,703	-58.6%
水官延长段	98	322	-69.5%
广东省-其他地区：			
清连高速	1,148	2,332	-50.7%
阳茂高速	597	1,575	-62.1%
广梧项目	369	833	-55.7%
江中项目	479	1,245	-61.5%
广州西二环	623	1,518	-58.9%
中国其他省份：			
武黄高速	515	1,109	-53.6%
益常项目	503	1,080	-53.5%
长沙环路	219	388	-43.7%
南京三桥	785	1,422	-44.8%

附注：

- (1) 根据深圳交通局与沿江公司签订的沿江项目实施货车运输收费调整协议，自 2018 年 3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期间，通行于沿江项目的所有类型的货车将按正常收费标准的 50% 收取通行费，深圳交通局为此给予沿江公司人民币 3.02 亿元的补偿。

◆ 2020 年 5 月 6 日 0 时起恢复收费后，本集团经营和投资的各收费公路项目在 2020 年 5 月 6 日至 6 月 30 日期间（“恢复收费期间”）基本营运数据如下：

收费公路	日均混合车流量（千辆次） ⁽¹⁾			日均路费收入（人民币千元）		
	2020 年 5 月 6 日-6 月 30 日	2019 年 5 月 1 日-6 月 30 日	同比	2020 年 5 月 6 日-6 月 30 日	2019 年 5 月 1 日-6 月 30 日	同比
广东省-深圳地区：						
梅观高速	123	112	9.5%	439	383	14.5%
机荷东段	328	307	6.8%	2,211	2,154	2.7%
机荷西段	234	231	1.3%	1,829	1,884	-2.9%
沿江高速	109	99	10.2%	1,555	1,460	6.5%
水官高速	265	231	14.9%	1,718	1,843	-6.7%
水官延长段	77	83	-6.9%	240	342	-30.0%
广东省-其他地区：						
清连高速	49	43	13.4%	2,432	2,043	19.1%
阳茂高速	40	42	-5.4%	1,303	1,440	-9.5%
广梧项目	43	33	28.0%	700	799	-12.4%
江中项目	163	153	6.1%	1,090	1,222	-10.9%
广州西二环	105	84	24.3%	1,470	1,545	-4.9%
中国其他省份：						
武黄高速	56	56	0.2%	1,048	1,076	-2.5%
益常项目	49	40	21.6%	1,014	955	6.1%
长沙环路	51	37	38.2%	460	408	12.6%
南京三桥	39	34	15.7%	1,392	1,390	0.2%

附注：

- (1) 日均混合车流量数据中不包括节假日免费通行的车流量。
- (2) 2020 年 5 月 6 日至 6 月 30 日间按 56 天测算日均营运数据，2019 年 5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间按 61 天测算日均营运数据。
- (3) 上述数据乃根据本集团内部资料汇总编制而成，且未经审计。由于在联网收费的环境下部分路段的路费收入在月度结算和披露时需以预估方式记录，因此该等数据与实际数据可能存在差异，仅供投资者参考，请投资者审慎使用该等数据。

2020 年上半年，新冠肺炎疫情对民众生活和经济活动造成重大影响。疫情高发期间，各地政府采取封城、封闭高速公路等管控措施防控疫情蔓延，车流量下降迅猛；为支持疫情防控工作、促进

复工复产，根据中国交通运输主管部门要求，本集团在 2020 年 1 月 24 日至 2020 年 2 月 8 日期间持续实施节假日免费政策；并进一步于 2020 年 2 月 17 日 0 时至 5 月 6 日 0 时期间，对所有依法通行收费公路的车辆免收通行费。此外，2020 年以来实施新的收费政策及享受费率优惠的 ETC 通行卡用户量的增加，对各项目路费收入均造成一定负面影响。受上述因素的综合影响，上半年集团经营和投资的收费公路整体路费收入同比大幅下降。

2020 年 5 月 6 日恢复收费起至 6 月 30 日期间，本集团经营和投资的收费公路整体车流量已恢复至正常并超过上年同期水平，但整体路费收入同比略有下降，主要是由于取消省界收费站后采用 ETC 收费系统并实施新分段计费及收费标准、车型分类及收费标准调整、ETC 路费优惠及计费规则调整、广东省分段计费政策及收费标准调整等收费政策变化原因所致。

此外，收费公路项目的营运表现，还受到周边竞争性或协同性路网变化、项目自身的建设或维修、相连或平行道路整修、城市交通组织方案实施等因素以及其他运输方式的正面或负面的影响。

(1) 广东省 - 深圳地区

本集团于深圳地区的公路均为粤港澳大湾区的重要快速通道，沿线区域分布众多产业园区、大型社区和文化生活配套设施，以及大型在建基建项目。随着疫情严控期过后复工复产的全面推进，车流量恢复迅速。自恢复收费以来，梅观高速沿线华为及其产业链等生产基地全面复工复产，以及周边大型基建项目建设进度加快，促进了梅观高速日均车流量及路费收入的增长；前海及会展中心片区部分基建项目工程为追赶进度全面加紧施工，促使沿江高速货车车流增长高于预期，此外，东滨隧道沙河西侧接线西行段已于 2019 年底开通，对促进沿江高速营运表现有一定正面影响。

广东省实施取消枢纽互通匝道收费等政策，对各路段收费里程进行重新梳理核准，使得机荷高速、水官高速及水官延长段计费里程有所调整；此外，坂银大道（深圳市政路）于 2020 年 5 月 1 日正式通车，对水官延长段车流量分流较为明显，受上述因素的综合影响，恢复收费期间水官延长段日均路费收入同比下降明显。

(2) 广东省 - 其他地区

许广高速的全线贯通使得清连高速作为华南地区至中原腹地的南北交通大动脉的作用凸显；汕湛高速清云段于 2020 年 1 月 1 日正式通车，对清连高速车流量产生积极的促进作用；清远大桥于 2020 年 6 月中旬恢复通车后，部分通行连接线车辆选择行驶清连高速，亦对清连高速产生正面影响。随着沿线生产经营秩序的恢复，以及周边路网的不断完善，清连高速恢复收费后的营运表现得到有效提升。

恢复收费期间，阳茂高速的日均车流量及路费收入同比有所下降，主要由于收费政策调整、相邻路网相继开通、阳茂高速部分路段改扩建施工等带来不同程度的负面影响。广梧项目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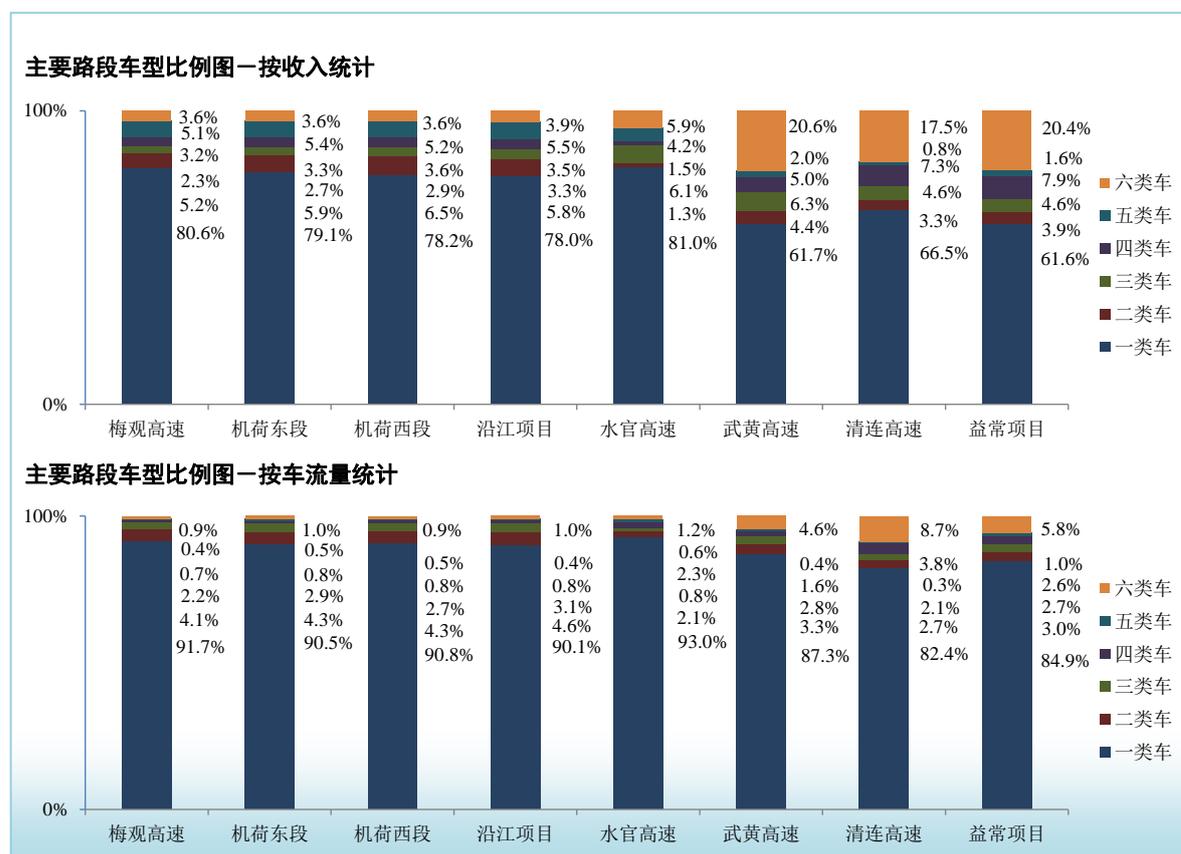
江中项目日均车流量均同比增长，但因相邻路网开通，行驶全程的车流量同比下降，使得路费收入同比均有所下降。

(3) 其他省份

恢复收费期间，随着复工复产的全面推进，益常高速营运表现已恢复正常；武黄高速地处核心疫区，疫情对其报告期内营运表现的影响较大，随着疫情得到控制后武汉生产和经营活动的逐步恢复，武黄高速车流量也逐步回流。至报告期末，本集团于广东省外的其他经营和投资的收费公路营运表现均恢复正常。

参考信息

2020 年上半年，本集团各主要收费公路项目的车型比例与去年相比没有发生重大变化，具体数据如下：



2 业务管理及提升

◆ 筑牢疫情第一道防线，积极部署复工复产工作

今年新春新冠肺炎疫情的爆发，给人民群众的生命安全造成重大威胁。为防控疫情，全国上下紧急动员，中央和各级政府统一指挥和调度，打响疫情防控阻击战。这场战役中，本集团肩负着构

筑所在区域高速公路疫情防控第一道防线的重要使命。为此，集团在春节假期期间即全力配合政府开展防疫检查工作，成立了公司-部门-收费站三层级指挥工作小组，建立全面防控疫情机制，投入 1,200 余名人员及大量防疫、检测物资，分路段精准防控，在各高速公路上设立了近 60 个防疫检查点，场站定时定点消杀，并派驻专职人员进行督查，确保疫情防控举措落实到位，筑牢疫情第一道防线。公司认真务实的工作作风受到了政府部门及公众的高度评价。

集团内部在积极防疫的同时，提前周密部署复工复产安排，成为深圳国资体系率先全面复工复产的上市公司。集团利用疫情免费期，对 ETC 系统进行反复优化和实车测试，密切跟踪各环节的运行状态，攻克运营中出现的难题，并积极向省交通主管部门提交相关技术及运营管理建议近 80 条，均已得到采纳；此外，营运管理部门还针对 ETC 系统收费营运模式建立了新的运营管理体系，并制订了“一站一策”应急保障措施，以提升管理效率和服务质量。优化后的 ETC 收费系统投入运营后运行平稳，各路段通行效率得到有效提升。

为提升营运表现，报告期内，集团积极开展营销和宣传活动，有针对性地制订和实施营销推广措施，多渠道宣传路网及项目优势，主动吸引车流。例如，武黄高速在新计费原则下线位及价格优势显著，为让更多司乘人员知晓，马鄂公司通过交通广播、手机 APP、微信公众号、发布宣传单等多种形式广为宣传，从而对处于核心疫区的武黄高速恢复收费后车流量回升产生一定正向拉动作用。清连公司在恢复收费后，以沿线优质景区为载体，以连州水晶梨节等旅游节活动为契机，通过微信软文推介、沿线广告牌宣传、收费站及服务点派发活动单等方式，广泛宣传清连旅游路线的特性和清连高速的线位等优势，吸引车流量。

◆ 创新技术应用，提升营运管理能力和效率

2020 年上半年，集团继续积极推进智能交通的研究和实施，建设路网监测与指挥调度系统平台，通过人工智能、物联网等新技术应用，实现道路运行状态、交通事件、车辆运行情况等自动监测、识别、预警与业务联动。报告期内，集团还开展了无人机应用项目、自由流模式下的收费稽查管理系统等项目研究，通过无人机应用系统，实现交通流监测、巡检、应急救援指挥等工作；借助计算机智能软件系统进行大数据分析，自动稽核和分析通行车辆记录，为收费及运营管理提供信息支持。此外，集团还以外环项目、机荷高速改扩建项目等重大工程项目为载体，推动 BIM 技术、二维码技术、特种设备监控、智慧工地等创新技术在工程建设中的试点应用。通过信息化手段，对工程施工现场的各要素进行统一管理，形成信息化、可视化、智能化的基于 BIM 工程项目管理系统，提升管理效率和应用价值；并积极开展外环智慧公路试点示范项目的研究与建设工作。

3 业务发展

受疫情影响，集团在建工程年初出现供应链停滞、原材料供应不足及工人复工延期等现象，本集团在建工程项目建设进度受到了一定影响，同时本集团还面临原材料、物流及人工等成本上升压力。报告期内本集团积极部署防疫措施，于 2 月中旬至 3 月初逐步实现在建工程项目的复工复产，

并要求各项目建设团队全面梳理工程关键节点，采取倒排工期计划、加大资源投入、合理安排作业工序、借助创新技术应用提高生产效率等措施挽回疫情对工期的影响，努力争取各项目按既定工期目标完成任务并有效控制成本。

截至报告期末，外环项目完工进度约 76%，土地征收和拆迁工作基本完成，已完成约 89.5%的路基工程、约 82.1%的桥梁工程、全部隧道工程和约 35.1%的路面工程，通过一系列有效推进措施，外环项目跨宝安大道连续梁合龙、中心路两处连续梁合龙等关键节点工程如期完成，为实现 2020 年年底主线通车的目标奠定了基础。报告期内，经董事会批准，本公司正积极开展外环三期先行段工程勘察设计等前期工作。有关外环项目的详情请参阅本公司日期为 2016 年 3 月 18 日的公告、2016 年 4 月 25 日的通函中相关内容。

截至报告期末，沿江二期完工进度约 59%，土地征收和拆迁工作已全部完成，完成约 53%的路基工程、59%的桥梁工程和约 10%的路面工程。

为配合政府的高速公路建设整体工作计划与安排，提高道路安全质量及通行环境，董事会已于 2018 年 1 月批准本集团开展机荷高速改扩建项目初步设计等前期工作，本公司积极与各级管理部门进行多轮沟通和协调，已基本就总体建设方案达成一致；工程可行性报告编制及初步设计等前期工作已基本完成。报告期内，经董事会批准，本公司正积极推动机荷高速改扩建项目的施工图设计和造价咨询工作。

根据深圳市政府对深汕第二高速（深圳 - 汕尾）的规划和安排，经董事会批准，报告期内本公司已开展深汕第二高速勘察设计等前期工作。深汕第二高速路线全长约 35 公里，建成后将可与外环高速等多条干线实现互联互通，构建深圳市至深汕特别合作区之间的快速通道，对促进深圳、惠州、汕尾等地经济的合作与发展具有重要意义。

本公司持有阳茂公司 25% 股权，阳茂高速的改扩建工作已于 2018 年中启动，计划于 2022 年完工。报告期内，阳茂高速改扩建工程正在稳步推进中，各项路基、预制梁场建设、软基处理、桥梁桩基等主体施工工程正在进行之中。

此外，2020 年 5 月 29 日本集团全资子公司运营公司以约 699 万元的价格签约收购广东博元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60% 的股权。博元公司具有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资质，在公路养护领域具有较领先的专业技术优势和较丰富的业务管理经验。完成博元公司的控股收购后，本集团将可积极拓展公路与市政道路养护和施工等上下游产业链相关业务，获取深圳及其他区域更多类型的工程项目，在公路综合管养细分领域打造市场核心竞争能力。至本报告日，相关工商登记变更手续已完成。

(三) 环保业务

本集团在整固与提升收费公路主业的同时，积极探索以固废危废处理、清洁能源等为主要内容的大环保产业方向的投资前景与机会，为集团长远发展开拓更广阔的空间。本集团已设立了环境公司和新能源公司作为拓展大环保产业相关业务的市场化平台。

1 固废危废处理

受国家环保政策支持，有机垃圾处理行业发展空间较大，本集团将有机垃圾处理作为集团大环保产业下着重发展的细分行业，并积极探索其它固废危废处理领域的投资前景与机会。

2019年10月30日，由环境公司等组成的联合体成功中标光明环境园项目，有关详情请参阅本公司日期为2019年10月30日的公告。光明环境园项目位于深圳市光明区，将建成为一座具备1,000吨/天处理能力的餐厨垃圾及具备处理大件（废旧家具）垃圾、绿化垃圾的处理厂，该项目采用BOT模式实施，由中标社会资本在光明区成立项目公司，负责项目的投融资、设计、建设、改造、运营维护以及移交等工作，特许经营期拟定为10年，静态总投资估算约为7.08亿元。

2020年1月8日，环境公司与相关方共同签订了《关于收购蓝德环保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不超过68.1045%股份之增资及股份转让协议》（“协议”），根据该协议，环境公司将不超过人民币80,960万元获得蓝德环保不超过16,000万股股份，持股比例不超过68.1045%，有关详情请参阅本公司日期为2020年1月8日的公告。至本报告日，本公司持蓝德环保约67.14%股份。蓝德环保已于2020年1月20日起纳入本集团合并报表范围。蓝德环保是目前国内重要的有机垃圾综合处理和建设运营的企业，主要从事为客户提供餐厨垃圾、垃圾渗滤液等市政有机垃圾处理的系统性综合解决方案服务，目前拥有有机垃圾处理BOT/PPP项目共16个，大都位于经济发展较好的城市，具较长的特许经营期，能产生相对稳定的回报。报告期内，受疫情影响，蓝德环保餐厨垃圾收运量降幅较大，餐厨垃圾处理业务量同比基本持平，业务发展暂未与其不断增长的处理规模相匹配。随着疫情控制后民众消费能力的逐步恢复和释放，以及分类垃圾管理法规执法力度的加大，预计其垃圾处理业务将逐步发展壮大。在EPC建造业务和配套装备制造及销售业务（“装备业务”）方面，随着本集团并购蓝德环保后其资金流动能力不断改善，以及采取了一系列管理提升措施，2020年蓝德环保多个EPC项目的建设正在积极推进中，EPC建造业务及装备业务收入同比大幅增长。此外，报告期内，蓝德环保积极开展技术研发，干法化制畜禽无害化处理系统及高效餐厨垃圾分选制浆设备等技术创新已取得阶段性成果。

此外，经董事会批准，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深汕公司于2020年8月，通过增资和转让形式共计出资2.25亿签约收购深圳深汕特别合作区乾泰技术有限公司50%股权。乾泰公司拥有报废新能源汽车拆解资质，主要经营退役动力电池综合利用业务和汽车拆解业务，具有10余项拥有自主知识产权的动力电池回收与新能源汽车拆解的核心技术，在新能源汽车拆解、动力电池技术领域和上下游

市场具有较强的综合实力。近年来，国家已将新能源汽车产业列为重点促进的战略性新兴产业，随着新能源汽车应用普及，未来新能源汽车退役动力电池处置市场发展前景广阔。本集团完成乾泰公司的控股收购后，将可迅速切入新能源汽车拆解、动力电池固废危废处置及后市场循环应用领域，抓住新兴市场发展机遇，符合本集团拓展大环保领域的战略发展方向。

本集团将发挥公司的区域性及资源性优势，逐步构建涵盖生活垃圾清运及处理的市政环卫一体化服务体系，并以此为基础，进行上下游产业链延伸。报告期内，本集团还积极开展工业危废、工业废水处理等工业环保领域的调研和投资项目的考察与洽谈，本集团将结合区域性拓展战略，在参与城市综合开发建设中，择机切入到市政环卫一体化、工业固废处理等实体项目的建设及运营。

2 清洁能源

清洁能源作为大环保产业中新兴领域，是本集团发展战略中确定重点关注的新产业发展方向。近年来，随着国家推出一系列风电行业相关产业政策及发展规划，风电已成为社会电力供应的重要来源，弃风限电现象得到快速改善，风电行业迎来长期稳定健康发展的新阶段。

本集团 2019 年并购南京风电后，通过实施一系列提升内部管理质量、加强市场开发及供应链建设、加大技术研发力度、不断改进生产工艺等举措，使得南京风电的经营管理得到明显改善，整机制造生产能力得到全面提升。受政策驱动，2020 年陆上风电项目建设仍处高峰期，风机整机需求大幅增加，为南京风电带来难得的市场机遇，但也受到因上游关键零部件供应紧张而产能受限、零部件采购成本上涨导致整机生产毛利率下滑的压力，叠加疫情期间复工延迟等因素，报告期内，南京风电生产交付及销售进度均有所延后，其半年度业绩受到影响。报告期内，南京风电新增的芜湖生产基地已于 4 月底正式开工，并已完成两款新机型的技术开发。南京风电正通过提升市场销售规模、开拓供应链渠道、加大生产能力与管理、强化销售回款管理等措施，以保障全年经营目标的完成，并为明后年的业务发展提前准备。

报告期内，包头南风在疫情防控期间不断加强风场运营及管理质量，经营生产活动基本正常运行；随着疫情防控形势好转后，蒙西地区复工复产进程加速，用电需求规模持续扩大，以及得益于当地平稳的风电政策环境，为包头南风发电消纳提供良好的市场基础。2020 年上半年，包头南风累计完成上网电量 321,208 兆瓦时，超额完成各项半年度经营指标。此外，根据财政部（财办建[2020]6 号）文件要求，包头南风正在积极进行下属 5 家风场项目公司可再生能源补贴申报工作，以尽早获得既有项目的发电补贴。

随着新能源板块业务规模的不断扩大，为促进新能源产业运营管理效率和业务发展，有效整合内外部资源，建立更为科学的独立法人治理结构和经营管理体系，使之符合集团新能源产业一体化发展战略需要，集团已于 2020 年 8 月设立了全资子公司深圳高速新能源控股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 14 亿元（首次实缴到位资本金为 3,000 万元），作为集团发展以风电为主，光伏、储能为辅的新能源产业投资、融资与管理平台。

3 水环境治理及其他

2017 年，本集团全资子公司环境公司完成了德润环境 20% 股权收购。德润环境是一家综合性的环境企业，旗下拥有重庆水务和三峰环境等控股子公司，主要业务包括供水及污水处理、垃圾焚烧发电、环境修复等。重庆水务主营城市供水和污水处理，在重庆全市的供水和污水处理市场占主导地位，盈利稳健，现金流充沛。三峰环境是国内垃圾焚烧发电领域集投资、建设、设备成套和运营管理于一体的大型环保集团，主要从事垃圾焚烧发电项目投资、EPC 工程总承包、设备制造和运营管理全产业链服务，拥有全套垃圾焚烧和烟气净化、第三代网管式膜处理等核心技术。2020 年 6 月 5 日，三峰环境（601827）正式于上交所挂牌上市，这将有助于其长远发展，成为国内垃圾焚烧发电领域的领跑者。报告期内，德润环境重点深耕重庆及周边区域市场，并积极推进重庆市长生桥垃圾填埋场生态修复（EPC）及管理维护项目、重庆市长生河水环境治理项目、成都武侯水环境治理等项目运作。本集团通过收购德润环境的股权，一方面可以扩大本公司的环保业务，获得合理的投资回报，另一方面可与国内领军企业开展深层次合作。

此外，本集团还持有水规院 15% 股权。报告期内，水规院承接了 3 个污水处理设备 BO 项目，中标 70 余个项目，业务订单充足，市场份额持续提升。

有关报告期内蓝德环保、南京风电、包头南风及德润环境等项目的盈利情况，请参阅下文“财务分析”及本报告财务报表附注六\1 的相关内容。

(四) 委托管理及其他基础设施开发

依托收费公路主营业务，集团凭借多年来在相关领域积累的专业技能和经验，持续开展或参与建设和营运委托管理业务（亦称代建业务和代管业务）。集团通过输出建设管理和收费公路运营管理方面的服务，按照与委托方约定的计费模式收取管理费用及/或奖励金，实现合理的收入与回报。此外，本集团还尝试利用自身的财务资源和融资能力，参与地方基础设施的建设和开发，以取得合理的收入与回报。

1 代建业务

报告期内本集团代建项目包括深圳地区外环项目、货运组织调整项目、龙华市政段项目、深汕环境园项目和龙里县朵花大桥项目、比孟项目等。集团现阶段在代建业务方面的主要工作，是强化在建项目的安全和质量管理、统筹和监督各项目代建收益的回收、推进已完工项目的竣工验收，以及积极推动新市场、新项目的开发与合作。

报告期内，代建项目的各项工作均有序推进。其中外环项目的进展情况请见本章节上文“业务发展”相关内容；货运组织调整项目的第一批次的 4 个站点已建设完成，正在开展第二批次中排榜及秀峰站的前期工作；龙华市政段项目于 2018 年 9 月开始施工，主要分为建设路、大富路及高尔

夫大道三个工段项目，其中建设路工段已完成整体形象进度的 70%，大富路工段正在办理工程规划许可，高尔夫大道工段因与其他市政规划发生冲突，已暂停施工安排。

此外，2019 年 7 月本公司经公开招标程序，被确定为深汕生态环境科技产业园基础设施及配套项目全过程代建单位，负责环境园基础设施的全过程代建管理工作，主要包括园区配套市政道路、园区“七通一平”、园区公共管理与服务设施和垃圾中转相关配套设施四个子项工程，中标代建管理费合同金额约 22,655 万元。该项目基础设施建设由深圳市人民政府投资，预计至 2025 年完成全部建设内容。报告期内，公司正在积极推进该项目各工程的前期工作，预计本年 9 月将可完成施工招标工作，年内可正式开工。

朵花大桥项目全长约 2.2 公里，主要工程为朵花大桥的建设，项目总投资额约为 9 亿元，是贵州龙里县政府通过其平台公司贵龙实业所投资的市政项目，建设期预计约为 3 年。2018 年 3 月 29 日，龙里县政府、贵龙实业与贵深公司签订了该项目的投资合作协议，根据投资合作协议，由贵深公司负责筹集建设资金，贵龙实业将按约定向贵深公司支付项目费用，有关详情请参阅本公司日期为 2018 年 3 月 29 日的公告。截至报告期末，该项目完成约 46% 的形象进度。朵花大桥位于高山峡谷地区，当地政府要求将其建设成为一座人车共桥面的峡谷景观桥，工程设计及建设要求极高。报告期内，为保障朵花大桥后续旅游观光的安全性，项目团队针对大跨度斜拉桥高强螺栓可靠性及主动防护措施开展科研调查，并结合当地地域及文化特色，对景观照明、栏杆造型及色彩、行道树、路灯及观光电梯等开展深化设计工作。

比孟项目为龙里县政府通过贵龙实业投资建设的安置房小区项目，项目总投资预计不超过人民币 10 亿元。2020 年 5 月 13 日，贵龙实业与贵深公司签订了该项目的投资合作协议，根据投资合作协议，该项目建设期 2 年，运行期 3 年，由贵深公司负责筹集建设资金，贵龙实业将按约定向贵深公司支付项目费用及投资回报，有关详情请参阅本公司日期为 2020 年 5 月 13 日的公告。报告期内，贵深公司正在进行相关前期工作。

2 代管业务

2019 年 12 月 30 日，本公司与宝通公司签订了委托管理合同，据此，宝通公司将其持有的龙大公司 89.93% 股权委托予本公司代为管理，委托管理合同期限由 2020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有关详情请参阅本公司日期为 2019 年 12 月 30 日的公告。

四条路已于 2019 年 1 月 1 日 0 时起移交给深圳交通局，2019 年经过公开招标程序，本公司及运营公司组成的联合体已成功中标四条路综合管养项目，承接四条路的管养工作。报告期内，本公司已完成四条路综合管养项目的合同续签工作，合同期限由 2020 年 6 月 11 日起至 2021 年 6 月 10 日止。

报告期内各项委托管理业务的盈利和收支情况，请参阅下文“财务分析”的内容以及本报告财务报表附注五\45 的相关内容。

3 土地项目开发与管理

凭借相关管理经验和资源，集团审慎尝试土地综合开发、城市更新等新的业务类型，密切关注和把握优势地区和现有业务相关区域的合作机会，作为主营业务以外的业务开发和拓展，以及收入的有益补充。

(1) 贵龙区域开发项目

贵龙项目采取“建设-移交”及配套土地开展模式，为本集团开拓贵龙区域市场及开发适合的商业模式积累了业务和管理经验，继贵龙项目之后，本集团又相继与龙里县政府或其平台公司签约合作建设朵花大桥项目和比孟项目。

随着贵龙城市大道及周边基础设施的完善以及整个贵龙城市经济带的开发，本集团预期龙里区域土地有较好的增值空间。为抓住市场机遇，并有效降低贵龙项目和朵花大桥项目的款项回收风险，贵深公司积极参与贵龙区域土地的竞买。至本报告期末，贵深公司已累计竞拍龙里项目土地约 3,005 亩（约 200 万平方米），其中贵龙项目土地约 2,770 亩，成交金额约为 9.61 亿元；朵花大桥项目土地约 235 亩，成交金额约 11,771 万元。截至本报告期末，贵龙项目土地中约 1,610 亩的权益已转让，1,075 亩正在进行二级开发。贵深公司已成立若干全资子公司，具体持有和管理上述地块的土地使用权。

贵深公司正采取分期滚动开发的策略，以茵特拉根小镇项目为主体，对已取得土地中的 1,075 亩（约 71.7 万平方米）进行自主二级开发。在茵特拉根小镇项目的建设过程中，贵深公司充分发扬深高速的工匠精神，精心打造高端精品工程，茵特拉根小镇项目以其独特的建筑设计风格、优美的景观园林及人居环境在当地市场塑造了良好的品牌形象。茵特拉根小镇一期（约 247 亩，相当于 16.4 万平方米）及二期（约 389 亩，相当于 26 万平方米）第一阶段工程推出的住宅已全部交付使用并回款；二期第二阶段工程主要为商业配套物业，已全部建设完工，共推出 95 套商业物业，已签约销售并回款及交付使用 58 套；茵特拉根小镇三期已投入建设，其中三期第一阶段工程（约 162 亩，相当于 10.7 万平方米）拟推出 271 套住宅，已签约销售并回款 225 套，预期将于 2020 年年底前完工，三期第二阶段工程拟为商业配套物业，报告期内已开工建设。贵深公司对剩余土地开发的规划和设计工作正在进行中。

贵深公司通过对茵特拉根小镇前期项目的运作与实践，已探索及积累了一定房地产开发项目的管理与运作经验，形成了适合该区域房地产行业特点的商业开发模式。在上述工作的基础上，贵深公司将视整体市场情况和发展机会，适时通过市场转让、合作或自行开发等方式来

实现所持有土地的市场价值，尽快实现集团的投资收益，切实防范与土地相关的合同和市场风险。

(2) 梅林关更新项目

根据相关协议及本公司股东大会的批准，本公司与深圳国际(通过其全资子公司新通产公司)、万科共同投资联合置地，三方分别持有该公司 34.3%、35.7% 和 30% 的股权，联合置地主要为梅林关更新项目的申报及实施主体。梅林关更新项目地块的土地面积约为 9.6 万平方米，土地用途为居住用地及商业用地，计容建筑面积总计不超过 48.64 万平方米(含公共配套设施等)，有关详情请参阅本公司日期分别为 2014 年 8 月 8 日、9 月 10 日、10 月 8 日的公告，2018 年 7 月 25 日、9 月 28 日、11 月 13 日的公告，以及日期分别为 2014 年 9 月 17 日和 2018 年 10 月 22 日的通函。

梅林关更新项目计划分三期进行建设，其中项目一期住宅可售面积约 7.5 万平方米，保障房面积约 4.2 万平米；项目二期住宅可售面积约 6.8 万平方米；项目三期预计住宅可售面积约 6.3 万平方米，并设有约 19 万平方米的办公及商务公寓综合建筑；此外本项目总体规划了约 3.45 万平方米的商业配套物业。截至报告期末，项目一期和风轩 832 套住房已全部销售并回款；项目二期和雅轩于 2019 年 9 月底启动销售，截至报告期末 683 套住房已全部销售并基本回款；项目三期正在进行相关报建及前期基础工程。

4 其他基础设施开发与管理

经董事会批准，投资公司与中交天津航道局有限公司组建联合体共同参与深汕特别合作区南门河综合治理项目的投资、建设及管理。于上年度，具备作业条件的工程已基本完成。受当地土地征收政策变化等因素影响，部分区段无法施工，项目施工计划发生变化，本公司就相关事项解决方案正与相关管理部门进行反复沟通和协商。报告期内，本集团正着力推进各方明确项目管理、验收、结算等程序，以加快工程验收和项目资金款项回款进程。

投资公司与深圳市壹家公寓管理有限公司合资成立深圳市深高速壹家公寓管理有限公司作为开展福永、松岗长租公寓业务合作的主体，其中投资公司占 60% 股权。受疫情影响，截至报告期末，松岗项目出租率为到 67%，福永项目出租率为 63%。

报告期内各项委托管理业务的盈利和收支情况，请参阅下文之“财务分析”的相关内容。

(五) 金融业务

本集团曾分别于 2015 年度和 2016 年度认购贵州银行增发股份，董事会已批准本公司或本公司授权的子公司以合计投资额不超过人民币 1.9 亿元增持贵州银行股份，授权有效期由 2019 年 6 月 11 日董事会批准之日起至 2021 年 5 月 20 日止。贵州银行已于 2019 年 12 月 30 日在联交所挂牌上市，

本集团已通过全资子公司美华公司以港币 2.48 元/股参与 IPO 认购股数 7,620.7 万股，截至本报告期末，本公司共计持有贵州银行约 5.02 亿股股份，持有的股权约占其截至本报告期末总股本的 3.44%。贵州银行具有良好的现金分红能力以及较大的发展空间，增持贵州银行增发股份，有利于维持本公司战略投资者的重要股东地位、获取稳定投资收益和加强区域业务协同。有关贵州银行的投资收益情况，请参阅下文之“财务分析”的相关内容。

报告期内，本集团已以 15,169 万元（包含承债 12,900 万元）的价格完成收购深圳国际通过其全资子公司持有的融资租赁公司 48% 股权，有关详情请参阅本公司日期为 2020 年 3 月 17 日的公告，融资租赁公司已于 2020 年 4 月 15 日纳入本公司合并报表范围。融资租赁公司的主要业务为融资租赁服务与商业保理业务，收购融资租赁公司有利于本集团充分发挥融资优势，为本集团各主业及产业链上、下游的资金需求提供融资租赁服务，是本集团实现“产融结合”和业务协同战略的重要方式，有利于提升本集团的整体价值。报告期内，本集团对融资租赁公司内部管理及决策审批机制进行了研究和梳理，以促进其日常业务运作和发展，提高管理和决策效率。报告期内，整合后的融资租赁公司正在积极拓展业务。截至本报告日，融资租赁公司已完成约 31,427 万元产融结合业务的投放。

为了有效整合资源，拓展募集资金渠道，建立市场化的人才管理体系，董事会批准基金公司以公开挂牌及竞争性谈判方式进行增资扩股，以引入两名战略投资者，战略投资者的持股比例合计为 49%。报告期内，该事项正在积极推进中，有关详情请参阅本公司日期为 2019 年 12 月 23 日的公告。

董事会批准本公司发起设立并参投晟创-深高速环科产业并购投资基金（基金名称以工商注册为准，“环科产业并购基金”）。2020 年 4 月 14 日，本公司、晟创投资等 6 家合作方共同签订了合伙协议，根据该协议，各方同意共同投资设立环科产业并购基金。环科产业并购基金的全体合伙人的认缴出资总额为 10 亿元，其中本公司的认缴金额为 4.5 亿元。有关详情请参阅本公司日期分别为 2019 年 12 月 23 日及 2020 年 4 月 14 日的公告。

董事会批准本公司参与投资深圳国资协同发展私募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筹，以工商名称核准为准，“国资协同发展基金”）。2020 年 8 月 17 日，本公司、深圳市鲲鹏展翼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等 8 名合伙人共同签订了合伙协议。根据该合伙协议，国资协同发展基金目标募集规模 40.1 亿元，其中本公司认缴 3 亿元出资，出资比例为 7.48%。有关详情请参阅本公司日期分别为 2020 年 6 月 30 日及 8 月 17 日的公告。

2020 年 8 月 21 日，董事会批准本公司参与万和证券增资扩股项目，本公司拟投资约 9.5 亿元认购万和证券增资后约 8.68% 的股份（具体将以国资审批及备案的评估价格为准核算）。万和证券为深圳国资委控股并具有全牌照的综合类券商，主营业务发展稳定。本公司参与万和证券增资扩股

项目，一方面可以分享中国资本市场的发展成果，获取一定投资收益；另一方面可与深圳市国资企业互惠协作，共享优质项目资源，促进本公司产融结合业务。

(六) 其他业务

本公司通过全资持股的广告公司，开展收费公路两旁和收费广场的广告牌出租、广告代理、设计制作及相关业务。除经营、发布高速公路沿线自有媒体外，广告公司近年还进一步开展市区主干道户外媒体业务，同时也为客户提供品牌策划及推广方案。

本公司持股 24% 的顾问公司是一家具备独立法人资格的工程咨询专业公司，业务范围涵盖了前期咨询、勘察设计、招标代理、造价咨询、工程监理、工程试验、工程检测、养护咨询等方面，具备承担工程项目投资建设全过程咨询服务的从业资格与服务能力。

报告期内，联合电服进行了定向增发，本公司现持其增发后 9.18% 的股权。联合电服主要从事广东省内收费公路的电子清算业务，包括电子收费及结算系统投资、管理、服务及相关产品销售。

报告期内，上述各项业务的进展总体顺利，符合集团预期。受规模或投资模式所限，该等业务的收入和利润贡献目前在集团中所占比例很小。有关报告期内其他业务的情况，请参阅本报告财务报表附注五\14 和附注五\45 的相关内容。

二、财务分析

2020 年上半年，集团实现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利润”）43,923 千元（2019 年中期（经重列）：1,578,646 千元），同比下降 97.22%，主要系受疫情期间高速公路免费政策影响，报告期内集团经营和投资的收费公路路费收入减少所致。

(一) 主营业务分析

1 财务报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营业收入	1,686,872	2,707,939	-37.71
营业成本	1,458,357	1,413,154	3.20
销售费用	10,673	10,369	2.94
管理费用	101,107	83,553	21.01
财务费用	340,757	268,472	26.92
研发费用	11,548	2,982	287.19
投资收益	142,482	597,091	-76.14
所得税费用	-17,826	-188,929	不适用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7,418	819,070	-119.2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64,294	623,789	-302.6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88,581	-1,240,931	不适用

营业收入变动原因说明:

报告期内，集团实现营业收入 1,686,872 千元，同比减少 37.71%，主要系受疫情期间高速公路免费政策影响所致。有关营业收入的具体分析如下：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营业收入项目	2020 中期	所占比例 (%)	2019 中期 (经重列)	所占比例 (%)	同比变动 (%)	情况说明
主营业务收入-收费公路	1,045,927	62.00	2,204,299	81.40	-52.55	(1)
主营业务收入-清洁能源业务	228,158	13.53	-	-	不适用	(2)
主营业务收入-固废危废处理	194,811	11.55	-	-	不适用	(2)
其他业务收入-委托管理服务	127,025	7.53	85,361	3.15	48.81	(3)
其他业务收入-房地产开发	-	-	309,498	11.43	-100.00	(4)
其他业务收入-其他业务	90,951	5.39	108,781	4.02	-16.39	(5)
营业收入合计	1,686,872	100.00	2,707,939	100.00	-37.71	

情况说明:

(1) 报告期内，路费收入同比下降 52.55%，主要系受疫情期间高速公路免费政策影响，报告期内集团附属收费公路免费天数较上年同期增加。

报告期内各项目经营表现分析，详见上文“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的内容。按具体项目列示的收入情况载列于下文第（二）点“行业、产品或地区经营情况分析”。

(2) 南京风电、包头南风以及蓝德环保分别于 2019 年 4 月 8 日、2019 年 9 月 17 日和 2020 年 1 月 20 日纳入集团合并范围，报告期内分别贡献风机设备销售相关收入 120,544 千元，风力发电收入 107,614 千元，固废危废处理业务相关收入 194,811 千元。

(3) 报告期内，委托管理服务收入同比增长 48.81%，主要为报告期内随代建项目建设进度推进，委托管理服务收入有所增加。

(4) 贵龙开发项目未交付商品房。

(5) 广告收入有所减少。

营业成本变动原因说明:

集团报告期营业成本为 1,458,357 千元(2019 年中期(经重列):1,413,154 千元)，同比增长 3.20%，主要系南京风电、蓝德环保纳入集团合并范围，使得集团报告期营业成本有所增加。有关营业成

本的具体分析如下：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2020 中期	2020 中期占 总成本比例 (%)	2019 中期 (经重列)	2019 中期 占总成本比 例(%)	同比变动 (%)	情况 说明
主营业务成本 收费公路	人工成本	131,501	9.02	141,341	10.00	-6.96	(1)
	公路维护成本	60,138	4.12	79,710	5.64	-24.55	(2)
	折旧及摊销	686,239	47.05	728,011	51.52	-5.74	(3)
	其他业务成本	66,395	4.55	103,251	7.31	-35.70	(4)
	小计	944,273	64.74	1,052,313	74.47	-10.27	(5)
主营业务成本-清洁能源业务		146,362	10.04	-	-	不适用	(6)
主营业务成本-固废危废处理		188,576	12.93	-	-	不适用	(6)
其他业务成本-委托管理服务		109,052	7.48	80,504	5.70	35.46	(7)
其他业务成本-房地产开发		-	-	199,220	14.10	-100.00	(8)
其他业务成本-其他业务		70,093	4.81	81,117	5.74	-13.59	(9)
营业成本合计		1,458,357	100.00	1,413,154	100.00	3.20	

情况说明：

- (1)主要系疫情期间收费员工较上年同期减少及实施社保减免政策，人工成本相应减少。
- (2)主要系上年同期水官高速因边坡塌方维修施工，本期专项养护费用有所减少。
- (3)主要系受疫情影响附属收费公路车流量同比有所下降导致。
- (4)因报告期武黄高速路费收入下降，相应委托管理服务费用减少。
- (5)按具体项目列示的成本情况载列于下文第（二）点“行业、产品或地区经营情况分析”。
- (6)南京风电、包头南风以及蓝德环保纳入集团合并范围，报告期内分别增加风机设备销售相关成本 100,362 千元，风力发电成本 46,000 千元，固废危废处理相关成本 188,576 千元。
- (7)主要为随代建项目的工程建设进度推进，相关委托建设管理成本增加。
- (8)贵龙开发项目本期未交付商品房，相应商品房开发成本同比减少。
- (9)广告业务成本有所减少。

销售费用变动原因说明:

集团报告期销售费用为 10,673 千元（2019 年中期：10,369 千元），同比增加 2.94%，主要为蓝德环保纳入合并范围，使得集团销售费用有所增加。

管理费用变动原因说明:

集团报告期管理费用为 101,107 千元（2019 年中期（经重列）：83,553 千元），同比增加 21.01%，主要为蓝德环保纳入合并范围，使得集团管理费用有所增加。

研发费用变动原因说明:

集团报告期研发费用为 11,548 千元（2019 年中期：2,982 千元），同比增加 8,565 千元，主要系南京风电和蓝德环保纳入合并范围的影响。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

集团报告期财务费用为 340,757 千元（2019 年中期（经重列）：268,472 千元），同比增加 26.92%，主要为报告期内利息支出随平均借贷规模上升而增加，以及外币负债受人民币汇率波动影响，汇兑损失同比增加所致。在对冲“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外汇掉期工具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后，集团报告期综合财务成本为 309,949 千元（2019 年同期（经重列）：253,613 千元），同比增长 22.21%。此外，报告期内集团综合借贷成本为 4.32%（2019 年中期：4.42%），较上年同期下降 0.1 个百分点。有关借贷规模变化详情请参阅下文“资产、负债情况分析”的内容。有关财务费用的具体分析如下：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财务费用项目	2020 年中期	2019 年中期 (经重列)	增减比例(%)
利息支出	454,189	346,701	31.00
减：资本化利息	122,416	59,212	106.74
利息收入	29,618	26,153	13.25
加：汇兑损失	33,023	1,026	3,117.72
提前偿还融资租赁款产生的财务收益	-1,166	-	不适用
其他	6,745	6,110	10.39
财务费用合计	340,757	268,472	26.92

所得税费用变动原因说明:

集团报告期所得税费用为-17,826千元（2019年中期（经重列）：-188,929千元），同比增加171,103千元，主要为报告期内受疫情期间高速公路免费政策影响集团利润总额下降，相应应纳所得税减少，以及上年同期确认了沿江公司前期部分可弥补亏损及公路资产减值等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投资收益

报告期内，集团实现投资收益142,482千元（2019年中期：597,091千元），同比减少76.14%。主要为受疫情期间高速公路免费政策影响联营收费公路企业利润减少、以及上年同期转让贵州圣博等四家子公司100%股权及债权确认股权转让收益所致。有关投资收益的具体分析如下：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0 年中期	2019 年中期	增减金额
1、应占联营企业投资收益：			
广梧项目	-1,222	20,246	-21,468
阳茂高速	5,801	41,646	-35,845
江中项目	-4,836	18,714	-23,550
广州西二环	-2,057	31,323	-33,380
南京三桥	6,119	29,583	-23,464
联合置地	-4,138	-4,163	25
德润环境	98,900	97,105	1,795
其他 ^{注1}	43,914	65,936	-22,022
小计	142,482	300,390	-157,909
2、转让子公司产生的投资收益	-	267,176	-267,176
3、收到联合电服分红	-	28,080	-28,080
4、理财产品取得的投资收益	-	1,445	-1,445
合计	142,482	597,091	-454,609

注 1：为应占水官延长段、顾问公司及贵州银行的投资收益。

现金流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报告期内，集团经营活动之现金流入净额-157,418千元（2019年中期（经重列）：819,070千元），同比减少约976,488千元，主要为报告期内受疫情期间高速公路免费政策影响，路费收入减少以及蓝德环保纳入合并范围所致。此外，报告期内联营企业经常性投资收回现金^注为44,295千元（2019年中期：189,716千元），同比减少145,421千元，主要系受疫情期间高速公路免费政策影响，联营收费公路企业分配的现金流减少。

注：经常性投资收回现金指来自本公司联营企业的现金流分配（含利润分配）。按照本公司部分收费公路联营企业公司章程约定，在该等公司满足现金流分配条件时向股东分配现金流。根据收费公路行业特点，该等收回投资现金为持续稳定的现金流。公司提供经营活动之现金流入净额和经常性投资收回现金数，希望帮助报表使用者了解集团源于经营和投资活动的经常性现金流量的表现。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报告期集团投资活动现金净额同比减少约 18.88 亿元，主要为报告期内支付蓝德环保股权收购款、支付晟创深高速环科产业基金投资款、以及上年

同期收到联合置地公司剩余减资款、转让贵州圣博等四家子公司股权转让款和赎回银行理财产品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

报告期集团筹资活动录得现金净额同比增加约 33.30 亿元，主要为本期发行疫情防控债和短期融资券募集资金，以及上年同期支付 A 股股息所致。

特许经营无形资产摊销政策及不同摊销方法下的差异

本集团特许经营无形资产采用车流量法进行摊销，即摊销额按照单位使用量基准，以各期间实际交通流量占收费经营期限内之预计总交通流量比例计算确定。集团对该预计交通流量进行定期检讨和调整，以确保摊销额的真实和准确。关于本项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详情载列于本报告财务报表附注三\17（1）和 32。

一般在收费公路营运的前期阶段，按车流量法计提的摊销额比按直线法计提的摊销额低。报告期内，按本公司权益比例计算的两种摊销方法下的摊销差异为 2.19 亿元（2019 年中期：1.42 亿元），摊销差异增加，主要系受疫情影响报告期内车流量同比下降，以及上年梅观高速、机荷高速和江中高速单位摊销额调减所致。采用不同的摊销方法对收费公路项目产生的现金流并不产生影响，从而也不会影响各项目的估值水平。

（二）行业、产品或地区经营情况分析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情况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同比变动（%）	营业成本同比变动（%）	毛利率同比变动（%）
收费公路	1,045,927	944,273	9.72	-52.55	-10.27	减少 42.54 个百分点
清洁能源业务	228,158	146,362	35.85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同比变动（%）	营业成本同比变动（%）	毛利率同比变动（%）
清连高速	208,989	216,379	-3.54	-50.48	-4.51	减少 49.84 个百分点
机荷东段	162,853	127,327	21.81	-56.04	-11.75	减少 39.23 个百分点
机荷西段	132,167	54,497	58.77	-58.93	0.59	减少 24.40 个百分点
水官高速	128,407	202,033	-57.34	-58.35	-12.59	减少 82.37 个百分点
沿江高速	155,884	129,930	16.65	-38.06	-4.16	减少 29.49 个百分点
武黄高速	93,655	68,328	27.04	-53.35	-33.85	减少 21.51 个百分点

益常高速	91,488	91,475	0.01	-53.21	-4.78	减少 50.85 个百分点
长沙环路	39,830	26,193	34.24	-43.34	1.44	减少 29.03 个百分点
梅观高速	32,653	28,111	13.91	-48.61	-20.54	减少 30.42 个百分点
小计	1,045,927	944,273	9.72	-52.55	-10.27	减少 42.54 个百分点
风机设备销售	120,544	100,362	16.74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风力发电	107,614	46,000	57.25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小计	228,158	146,362	35.85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2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地区	营业收入-收费公路	同比变动 (%)	营业收入-清洁能源	同比变动 (%)
广东省	820,954	-52.76	-	不适用
湖北省	93,655	-53.35	-	不适用
湖南省	131,319	-50.60	-	不适用
内蒙古自治区	-	不适用	107,614	不适用
江苏省	-	不适用	120,544	不适用
合计	1,045,927	-52.55	228,158	不适用

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集团附属收费公路毛利率总体为 9.72%，同比下降 42.54 个百分点，主要系受疫情期期间高速公路免费政策影响，路费收入大幅减少，而营业成本仍需正常支出，导致毛利率同比下降较大。集团清洁能源业务毛利率总体为 35.85%，其中风力发电毛利率为 57.25%，风机设备销售毛利率为 16.74%。

2 其他

(1) 公司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三)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本集团资产以高等级收费公路的特许经营无形资产、对联营企业的股权投资为主，占总资产的 50.66%，货币资金和其他资产分别占总资产的 11.63% 和 37.71%。于 2020 年 6 月 30 日，集团总资产 49,424,995 千元（2019 年 6 月 30 日（经重列）：41,696,828 千元），较上年同期期末增加 18.53%，主要系包头南风和蓝德环保纳入合并范围所致。

2020 年 6 月 30 日，集团未偿还的有息负债总额为 19,857,415 千元（2019 年 6 月 30 日：14,030,705 千元），较上年同期期末增加 41.53%，主要系外环项目依投资进展提取银团贷款、包头南风等投资并购支出以及蓝德环保纳入合并范围所致。2020 年上半年集团平均借贷规模为 189 亿元（2019 年中期：139 亿元），同比增长约 36.26%。

资产负债情况具体分析如下：

单位：千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 占总资产的 比例（%）	上年同期期 末数	上年同期期 末数占总资产 的比例（%）	本期期末金额 较上年同期期 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交易性金融资产	93,498	0.19	59,963	0.14	55.93	(1)
应收票据	114,990	0.23	48,995	0.12	134.70	(2)
应收账款	650,431	1.32	335,438	0.80	93.91	(3)
预付款项	735,325	1.49	233,097	0.56	215.46	(4)
其他应收款	539,351	1.09	402,695	0.97	33.94	(5)
存货	922,504	1.87	519,451	1.25	77.59	(6)
合同资产	688,672	1.39	349,017	0.84	97.32	(7)
其他流动资产	286,347	0.58	71,455	0.17	300.74	(8)
长期应收款	485,024	0.98	271,109	0.65	78.90	(9)
固定资产	2,718,909	5.50	796,234	1.91	241.47	(10)
在建工程	48,034	0.10	18,187	0.04	164.11	(11)
预计负债	29,716	0.06	8,170	0.02	263.74	(11)
短期借款	731,139	1.48	483,676	1.16	51.16	(12)
应付票据	265,867	0.54	60,739	0.15	337.72	(13)
应付账款	1,103,422	2.23	792,792	1.90	39.18	(14)
合同负债	1,242,163	2.51	717,022	1.72	73.24	(15)
应付职工薪酬	161,194	0.33	89,310	0.21	80.49	(16)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105,824	0.21	30,240	0.07	249.95	(1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 动负债	531,539	1.08	280,078	0.67	89.78	(17)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64,185	0.15	-100.00	(17)
其他流动负债	1,006,246	2.04	-	-	不适用	(18)
应付债券	6,109,424	12.36	4,641,116	11.13	31.64	(19)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 占总资产的 比例 (%)	上年同期期 末数	上年同期期末 数占总资产的 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 较上年同期期 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长期应付款	2,389,558	4.83	-	-	不适用	(20)

注:上表中上年同期期末数为经重列数据。

资产负债情况说明:

- (1) 外汇掉期工具受汇率影响变动。
- (2) 南京风电应收票据增加。
- (3) 南京风电应收货款增加、包头南风和蓝德环保纳入合并范围。
- (4) 南京风电采购预付款增加、蓝德环保纳入合并范围。
- (5) 南京风电项目代垫款项增加、蓝德环保纳入合并范围以及确认应收贵州银行 2019 年度股利。
- (6) 南京风电存货增加、贵龙开发项目工程进度增加以及蓝德环保纳入合并范围。
- (7) 朵花项目代垫工程款增加及蓝德环保纳入合并范围。
- (8) 包头南风和蓝德环保纳入合并范围, 增加相关待抵扣进项税。
- (9) 包头南风纳入合并范围, 增加长期应收电费补贴款项。
- (10) 包头南风纳入合并范围以及不停车收费系统改造投资完工结转固定资产。
- (11) 蓝德环保纳入合并范围, 相关报表项目增加。
- (12) 根据市场资金形势增加短期借款。
- (13) 蓝德环保纳入合并范围以及南京风电材料采购款增加。
- (14) 蓝德环保、包头南风纳入合并范围, 以及南京风电存货采购款增加。
- (15) 预收风机销售款增加。
- (16) 集团绩效奖金增加。
- (17) 蓝德环保纳入合并范围、将预收沿江高速货运补贴相关补偿款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18) 发行超短期融资券。
- (19) 发行疫情防控债。
- (20) 收到联合置地公司股东借款以及蓝德环保纳入合并范围。

2.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截止报告期末,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资产抵押或质押情况如下:

资产	类别	担保受益人	担保范围	期限
清连项目收费权 ^{注1}	质押	国家开发银行等 银行组成的银团	总额度 59 亿元的银行 贷款本息	至清偿贷款合同项下 的全部债务之日止。
梅观公司 100% 股权	质押	中国建设银行深 圳市分行	为 8 亿元公司债券到期 兑付提供不可撤销的连 带责任担保的反担保	至公司债券本息偿还 完毕之日止
外环高速收费权及项目下 全部收益 ^{注2}	质押	国家开发银行等 银行组成的银团	总额度 65 亿元的银行 贷款	至清偿贷款合同项下 的全部债务之日止
JEL 公司 45% 股权 ^{注3}	质押	香港上海汇丰银 行有限公司	总额度 3.5 亿港币的银 行贷款本息	至清偿贷款合同项下 的全部债务之日止

资产	类别	担保受益人	担保范围	期限
沿江高速收费权 ^{注4}	质押	国家开发银行等银行组成的银团	总额度 54 亿元的银行贷款本息	至清偿贷款合同项下的全部债务之日止
水官高速收费权 ^{注5}	质押	广东华兴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总额度 6 亿元的固定资产贷款本息	至清偿贷款合同项下的全部债务之日止
蓝德环保多家子公司股权、特许经营权、应收账款及生产设备等 ^{注6}	质押、抵押	多家银行及融资租赁公司	担保范围为多个项目总金额 8.89 亿元的银行贷款及融资租赁本息	至债务清偿完毕之日起一定期限

(2) 截至报告期末，本公司及子公司受限资金情况如下：

受限资金类型	受限净额
项目委托工程管理专项账户资金	16.41 亿元
应付票据承兑保证金	2.36 亿元
受监管的股权收购款	2.10 亿元
项目履约保证金	0.27 亿元
定期存单质押	0.20 亿元
诉讼冻结款项	0.13 亿元
合计	21.46 亿元

资产受限情况说明：

注 1：由控股子公司清连公司质押。于报告期末，清连公司的银团贷款余额为 3.84 亿元。

注 2：全资子公司外环公司以外环高速合法拥有的收费权及经营活动中可收取的收益及债权为质押，向银团申请总额度 65 亿元的银行贷款。于报告期末，外环公司银团贷款余额为 42.31 亿元。

注 3：由全资子公司美华公司质押，向银行申请港币贷款。于报告期末，该项贷款余额为 1.25 亿港元。

注 4：由全资子公司沿江公司质押，于报告期末，银团贷款余额为 35.18 亿元。

注 5：由控股子公司清龙高速质押，于报告期末，贷款余额为 3.5 亿元。

注 6：由控股子公司蓝德环保/或其多家子公司质押或抵押，于报告期末，债务余额合计为 6.46 亿元。

注 7：有关报告期末本集团主要资产受限情况详情载列于本期报告财务报表附注五\59。

3. 资本结构及偿债能力

公司注重维持合理的资本结构和不断提升盈利能力，以保持公司良好的信用评级和稳健的财务状况。报告期末，受资本开支增加导致有息负债规模增加、疫情期间高速公路免费导致盈利下降及分配 2019 年股利的影响，集团资产负债率和净借贷权益比率较年初有一定幅度上升。考虑到国内疫情防控形势已好转、高速公路已恢复收费及集团良好的融资和资金管理能力和能力，董事会认为报告期末财务偿债指标的变动为阶段性波动，财务杠杆比率仍处于安全的水平。

主要指标	2020 年 6 月 30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经重列)
资产负债率 (总负债/总资产)	59.03%	53.82%
净借贷权益比率 ((借贷总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总权益)	80.29%	66.44%
净借贷/EBITDA (借贷总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息税、折旧及摊销前利润)	15.39	3.08
	2020 年中期	2019 年中期 (经重列)
利息保障倍数 ((税前利润+利息支出)/利息支出)	0.64	5.76
EBITDA 利息倍数 (息税、折旧及摊销前利润/利息支出)	2.50	8.21

4. 资金流动性及现金管理

报告期内, 由于收益下降及分配 2019 年度股利, 使得期末集团净流动资产有所减少。基于集团财务状况和资金需求, 集团将加强对附属公司和重点项目的资金统筹安排、继续优化资本结构、保持适当的库存现金以及充足的银行授信额度等手段, 防范资金流动性风险。

报告期内, 本集团无资金用于购买理财产品, 亦无存款存放于非银行金融机构或用作证券投资。

单位: 百万元 币种: 人民币

	2020 年 6 月 30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经重列)	增减金额
净流动资产	433	1,264	-831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3,600	2,933	666
未使用的银行授信额度	12,200	14,366	-2,166

5. 资本开支计划

截至本报告批准日, 本集团经董事会批准的资本性支出主要包括对外环项目、蓝德餐厨项目、光明环境园 PPP 项目、附属营运路段路产机电设备的投资, 以及万和证券增资扩股项目的股权投资支出等。预计到 2022 年底, 集团的资本性支出总额约为 75 亿元。本集团计划使用自有资金和银行借贷等方式来满足资金需求。根据董事的评估, 以本集团的财务资源和融资能力目前能够满足各项资本支出的需求。

集团 2020 年下半年-2022 年董事会批准的主要资本支出计划如下: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2020 年下半年	2021 年	2022 年	合计
一、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投资				
外环项目	403,317	1,770,616	-	2,173,932
沿江二期	15,032	16,720	16,720	48,472
清连/梅观高速等改扩建完工项目结算	39,053	-	-	39,053
机荷改扩建前期开支	394,627	-	-	394,627
不停车收费系统改造投资	129,191	-	-	129,191
长沙环路路面结构补强加固	258,361	73,600	11,400	343,361
蓝德餐厨项目	574,830	300,000	-	874,830
光明环境园 PPP 项目	-	358,000	350,000	708,000
其他投资（机电设备投资等）	238,824	239,090	239,090	717,004
二、股权投资				
阳茂改扩建	61,000	196,580	196,590	454,170
蓝德环保项目	169,959	-	-	169,959
国资协同发展基金	300,000	-	-	300,000
乾泰公司项目 ^注	175,000	-	-	175,000
博元公司项目	6,991	-	-	6,991
万和证券增资扩股项目	950,000	-	-	950,000
其他项目	20,000	-	-	20,000
合计	3,736,184	2,954,606	813,800	7,504,59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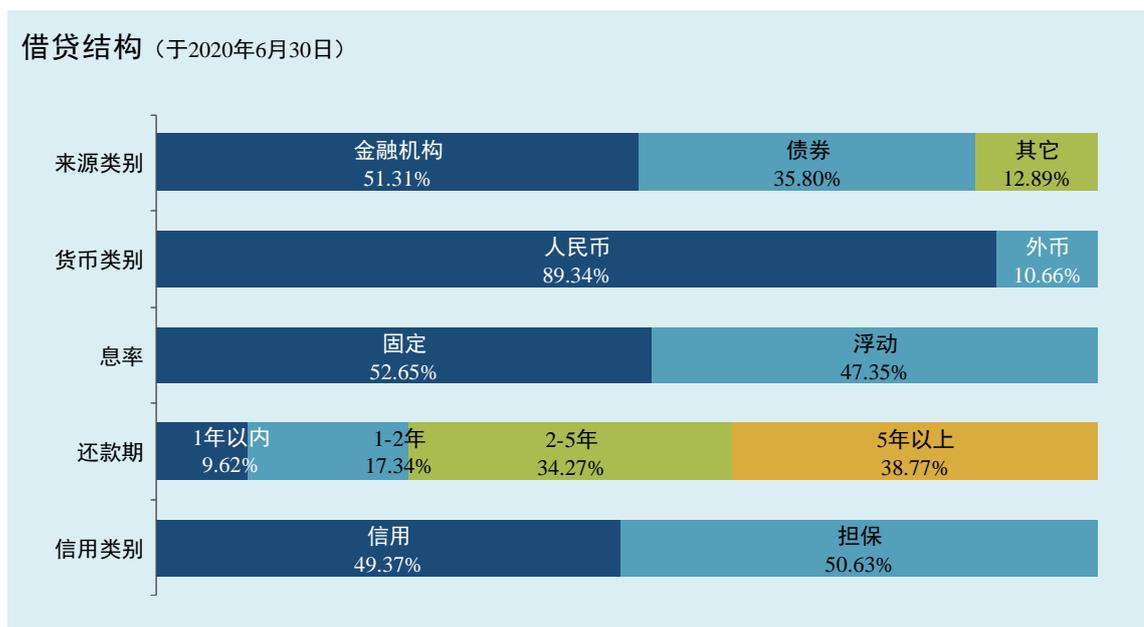
注：乾泰公司项目投资总额为 225,000 千元，其中 175,000 千元为股权转让价款，其余为增资款，乾泰公司纳入合并范围后增资款经内部抵消，合并口径投资额为 175,000 千元。

6. 财务策略与融资安排

报告期内，央行在坚持稳健的货币政策的基础上更加注重灵活适度，通过降准及公开市场操作释放基础货币供给，市场流动性总体充裕，资金价格有所下降。报告期内集团根据经营开支需求及项目投资进展，使用自有资金及部分银行贷款用于满足债务偿还、投资支出等资金需求；利用市场有利时机，发行疫情防控债及超短期融资券偿还部分较高利率贷款，把握市场行情变化协商争取金融机构下调部分存量债务利率，进一步降低融资成本、优化债务结构、控制财务风险。公司积极拓展直接融资渠道，上半年分别获批了 20 亿超短期融资券和 20 亿绿色公司债额度，并于 2020 年 7 月获中国证监会核准增发不超过 3 亿股境外上市外资股，进一步拓宽了公司的融资渠道。

报告期内，集团无逾期银行贷款本息及债券本息。

截止报告期末，具体借贷结构如下图所示：



报告期内，公司国内主体信用等级继续维持最高的 AAA 级，国际评级方面均保持投资级别；债项信用级别中，企业债、公司债及中期票据保持最高的 AAA 等级。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止，集团共获得银行授信额度人民币 281.68 亿元，包括：建设项目专项贷款额度 159.18 亿元，综合授信额度 122.50 亿元。报告期末尚未使用银行授信额度为 122.00 亿元。

7. 或有负债

集团报告期或有负债的详情载列于本报告财务报表附注十一。

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 投资状况分析

1、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本集团股权投资总额约为 11.20 亿元（2019 年中期：5.68 亿元），同比增加 5.52 亿元，主要原因为报告期内对蓝德环保和融资租赁公司进行股权收购和增资等，有关详情请参阅上文业务回顾的内容。报告期内主要股权投资情况如下：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公司名称	主要业务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持股比例	2020 年中期投资金额	说明
阳茂公司	投资建设、经营管理阳江至茂名高速公路及其配套服务项目开发	25%	42,750	阳茂改扩建项目批复概算 80 亿元（自筹资金比例 35%），公司按 25% 股比需跟投 7 亿元。 报告期内，本公司根据项目进度按股比支付 0.43 亿元增资款，累计已出资 2.09 亿元。
环科产业并购基金	投资管理、股权投资	45%	135,000	报告期内，公司认缴环科产业并购基金 45% 的出资额，合计为 4.5 亿元。截止报告期末，公司已按投资进度，支付首期投资款 1.35 亿元。
融资租赁公司	融资租赁及商业保理	48%	151,690	报告期内，本公司及全资子公司美华公司合共以人民币 15,169 万元（含负责偿还物流金融公司股东借款 12,900 万元）的价格受让深圳国际通过其全资子公司持有的融资租赁公司 48% 权益。
蓝德环保	从事以餐厨垃圾为主的有机垃圾处理技术研发、核心设备制造、投资建设及运维等	66.46%	790,095	报告期内，本公司之子公司环境公司通过股权收购和增资方式，共取得蓝德环保 66.46% 股权。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本集团重大非股权投资支出主要为外环高速建设、附属收费公路不停车收费系统改造支出及附属营运路段路产机电投资支出等，共计约 1,016,435 千元。主要项目投资情况如下：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项目金额	项目进度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累计投入金额	项目收益情况
外环项目	6,500,000	76%	775,847	4,326,068	除外环、沿江二期处于建设期外，其他项目在报告期内经营表现，请参见上文有关主营业务分析的内容。
沿江二期	1,000,000	59%	3,423	33,193	
不停车收费系统改造投资	438,000	100%	60,452	224,459	
合计	/	/	839,722	4,583,720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当期变动	对报告期利润总额的影响金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62,689	93,498	30,808	30,808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17,939	230,706	12,767	10,523

(六)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七)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名称	截至2020年6月30日集团所占权益	注册资本	2020年6月30日		2020年中期			主要业务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净亏损)	
梅观公司	100%	332,400	804,848	525,623	40,663	5,314	3,447	兴建、经营及管理梅观高速
机荷东公司	100%	440,000	1,712,555	1,296,766	164,796	35,307	24,971	兴建、经营和管理机荷东段
美华公司	100%	港币 795,381	1,995,655	1,272,683	93,655	8,853	-1,669	间接拥有清连公司25%的权益、清龙公司10%的权益和马鄂公司100%的权益

公司名称	截至2020年6月30日集团所占权益	注册资本	2020年6月30日		2020年中期			主要业务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净亏损)	
清连公司	76.37%	3,361,000	6,708,756	2,808,593	212,684	-89,371	-67,721	建设、经营管理清连高速及相关配套设施
JEL 公司	100%	美元 30,000	619,703	511,214	93,655	29,256	21,784	JEL 公司：投资控股（拥有马鄂公司权益）；马鄂公司：武黄高速的收费与管理
清龙公司	50%	324,000	2,606,793	1,490,405	131,893	-84,647	-62,308	水官高速的开发、建设、收费与管理
投资公司	100%	400,000	2,054,475	780,485	80,123	-21,763	-15,928	投资实业及工程建设
贵深公司	70%	500,000	1,996,218	1,148,654	73,165	-2,435	1,324	贵深公司：公路及城乡基础设施的投资、建设和管理；贵州置地：贵州龙里“茵特拉根小镇”房地产开发
益常公司	100%	345,000	2,819,732	1,497,398	91,488	-20,539	-15,636	兴建、经营和管理益常高速
沿江公司	100%	4,600,000	8,318,646	6,154,718	163,081	32,924	24,693	投资广深沿江高速公路深圳段的建设及运营
联合置地	34.3%	714,286	12,759,338	3,489,045	-	-11,075	-12,063	作为梅林关城市更新项目的申报主体与法人实体，负责梅林关城市更新项目的土地获取、拆迁等工作
环境公司	100%	5,000,000	10,568,748	5,624,345	316,141	45,847	65,595	投资兴办环保实业项目，投资建设、经营及管理市政公用工程及环境治理工程。主要资产为持有南京风电 51% 及德润环境 20% 的股权
德润环境	20%	1,000,000	47,531,724	16,303,935	4,998,201	1,144,933	494,499	德润环境的主要业务为投资控股，主要资产为持有水务集团股权以及三峰环境股权
外环公司	100%	100,000	4,922,237	100,000	-	-	-	投资外环高速公路深圳段的建设及运营

公司名称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集团所占权益	注册 资本	2020 年 6 月 30 日		2020 年中期			主要业务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 收入	营业 利润	净利润/ (净亏损)	
南京风电	51%	357,143	2798,293	741,839	121,083	-18,072	-17,478	风力发电系统的研 发、集成、制造、 安装、销售和维护， 以及风电场的投资 运营
包头南风	67%	6,000	2,142,436	52,849	107,614	15,618	15,837	风力发电项目的投 资开发与经营
蓝德环保	66.46%	243,933	2,639,445	1,172,272	195,053	-19,687	-16,489	以餐厨垃圾为主的 有机垃圾处理技术 研发、核心设备制 造、投资建设及运 维等
融资租赁公 司	48%	300,000	357,855	307,276	7,344	2,990	2,243	融资租赁及商业保 理

注：上表公司数据均为合并口径，其中蓝德环保 2020 年上半年的收入、净利润为公司完成相关股权收购后实现的数据。

(八)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其他披露事项

(一)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可能面对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披露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前景与计划

2020 年上半年，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对本集团的生产经营活动产生了重大影响，本公司已积极采取措施全面恢复生产经营，并将通过加大优质项目市场开发力度、提升生产效率、降低经营成本、开源节流等措施降低疫情的负面影响。本集团收费公路项目自 2020 年 5 月 6 日起恢复收费，

路费收入正在恢复之中；本集团正在与政府部门积极沟通，争取合理的保障政策。2020 年上半年，本集团的外部政策和经营环境、行业竞争格局和发展趋势、主要风险因素未发生其他重大变化。

根据公司“2015~2019 年发展战略”，公司将“坚持市场化导向和创新驱动，把握时代机遇，整固并提升收费公路主业，积极探索并确定新的产业方向，实现公司的可持续发展”。鉴于国内交通基础设施及城市综合开发、大环保产业良好的发展前景与巨大商机，以及商业模式、核心竞争力的匹配度，公司基本确定重点关注上述两个产业发展方向，实施新项目，积极探索并实践公司业务的转型发展，保障业务经营的平稳与可持续发展。公司“2015~2019 年发展战略”已实施完毕，公司新一期战略的制订工作已基本完成，公司将继承上一战略期的转型发展的成果，坚持交通及城市基础设施和大环保两大主业，并依托主业积极探索、培育城市综合服务及产融结合等新型业务，具体的战略目标和实施步骤等细节仍在研究和论证之中。

2020 年下半年，本集团的重点工作内容包括：

收费公路业务：本集团将积极与交通主管部门持续沟通，争取合理的配套保障政策，降低因实施疫情期免费政策造成的影响。进一步完善成本管控体系，使之与现阶段的营运管理特点相匹配。积极探索论证数据采集、完善收费稽查管理系统，提高路网通行效率，持续改善用户体验。在工程建设方面，做好沿江二期和外环 A 段等路段的建设工作，并以机荷高速改扩建等重大项目为载体，通过智能采集、汇总集成，进一步提升信息化、智能化水平。积极寻找兼并重组机遇，投资有潜力的收费路桥项目，持续整固提升公路主业。

大环保领域：聚焦城市有机垃圾处理、工业危废、清洁能源等细分领域，寻求合适的投资机会，并努力实现现有业务与本集团其他资源的整合与协同。进一步完善南京风电、包头南风、蓝德环保等子公司的内部管理，加强风机制造的供应链管理和新机型研发，切实提高产能，按计划推进蓝德环保各 BOT/PPP 项目的建设和运营，完善风电场安全生产、运营标准化及成本控制体系，确保完成全年发电量计划。持续引进和培养专业人才、完善绩效考核和薪酬激励机制，加强环境技术研发力度，与国内外高校、科研机构加强合作，进一步提高核心竞争力。

战略研究和业务拓展：重点推进完成新一期发展战略的制订、审批和发布实施，对符合公司发展战略的收费公路项目、环保细分领域项目进行研究、储备、筛选和论证，探索符合集团利益的业务模式，并持续关注和管控风险；另一方面，积极推进现有的各项业务拓展工作，包括机荷高速改扩建工程的前期工作，明确工程方案，完善投融资方案，继续做好朵花大桥和比孟项目的建设、梅林关更新项目的开发和销售、贵龙土地的开发及变现，并积极推进深汕特别合作区道路基础设施建设的可研等前期工作。

财务管理及公司治理：积极推进落实 H 股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发行等工作，充实本公司资本，同时做好资金管理和筹措工作，确保财务安全。统筹财务资源，维护公司境内外信用等级，加强存量授信额度的管理，保持充足的授信额度。加强集团对所投资企业的管理，针对新并购企业特

点建立完善授权体系。秉承良好的企业管治原则，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和各项运作规则，切实提高公司运作的透明度、独立性、完整性，完善和优化多层次的激励约束体系，促进公司的健康、稳定发展。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0 年 3 月 31 日	http://www.sse.com.cn http://www.hkexnews.hk	2020 年 4 月 1 日
2020 年第一次 A 股类别股东会议			
2020 年第一次 H 股类别股东会议			
2019 年度股东年会	2020 年 6 月 23 日		2020 年 6 月 24 日
2020 年第二次 A 股类别股东会议			
2020 年第二次 H 股类别股东会议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 半年度拟定的利润分配预案、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是否分配或转增	否
每 10 股送红股数 (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元) (含税)	0
每 10 股转增数 (股)	0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相关情况说明	
无	

经 2019 年度股东年会审议通过，本公司以 2019 年年末本公司总股本 2,180,770,326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派发每股 0.52 元（含税）的 2019 年年度末期现金股息，共计 1,134,000,569.52 元。该利润分配方案已于 2020 年 8 月 21 日前实施完毕。

三、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其他	深圳国际/深国际控股(深圳)有限公司	避免同业竞争以及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详情可参阅承诺方于2007年10月18日在中国证券市场公布的《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或本公司2007年年度报告的相关内容。	2007年10月	否	是
	其他	深圳国际	就避免同业竞争及支持本公司业务发展等事项作出了承诺,其中包括承诺用5-8年左右的时间将拥有的高速公路资产在符合条件的情况下注入到本公司,详情可参阅深圳投控于2011年1月4日在中国证券市场公布的《收购报告书》以及本公司日期为2011年6月1日的公告。	2010年12月	是	是
				2011年6月		
	其他	深圳投控		2010年12月	是	是
2011年5月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新通产公司/深广惠公司	不会以任何形式在深圳从事任何直接或间接与本公司造成竞争的行业与业务。	1997年1月	否	是

注：（1）于2017年12月29日，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深圳投控」）之附属公司深圳投控国际资本控股基建有限公司（作为买方）、深圳投控（作为买方的保证方）、Anber Investments Limited（作为卖方）及合和实业有限公司（作为卖方的保证方）签订协议，内容有关建议收购合和公路基建有限公司（“合和基建”）股份。经全面要约和配售后，至2018年9月18日止深圳投控拥有合和基建71.83%的股份。合和基建为一家于香港上市的公司，与其附属公司主要从事广东省高速公路设施建设业务，目前拥有广深高速公路和广东广珠西线高速公路权益，合和基建于2019年4月30日更名为深圳控股湾区发展有限公司（“湾区发展”）。

上述协议签订之前，深圳投控在未披露目标公司名称的情形下，就上述收购事宜向本公司询问是否考虑作为该项目的收购主体。本公司根据深圳投控提供的收购目标公司业务、收购规模、收购完成时限等条件，认为其不具备收购的可行性，无法进行该项收购，拟放弃该收购机会。董事会（包括独立非执行董事）听取了有关汇报，对本公司不进行该项收购表示认可。深圳投控在完成上述收购后，进一步表示将适时与本公司协商，履行其对本公司

作出的不竞争承诺，并与本公司就有关目标公司业务的具体安排作进一步探讨，按现有承诺约定的方式妥善解决相关事宜。

由于湾区发展与本公司均为上市公司，且湾区发展对境内高速公路资产无控制权等因素，深圳投控将与本公司就有关业务的安排作进一步探讨，择机妥善解决相关事宜。本公司将密切关注相关事项的进展，与深圳投控进行磋商，要求深圳投控以合理的方式履行其不竞争承诺，切实维护本公司的利益。

(2) 鉴于拟公开发行可转债，根据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本公司对开发的房地产项目是否存在违法违规行为进行了自查。于 2018 年 6 月 20 日，本公司控股股东深圳国际及新通产公司，以及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对相关事宜作出了承诺。报告期内，经本公司申请，中国证监会已终止有关行政许可申请的审查，该等承诺亦相应终止。

四、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经本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年会审议，批准本公司续聘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 2020 年度审计师，对年度财务报表和内部控制进行审计，并承担国际审计师按照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应尽的职责。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对上年年度报告中的财务报告被注册会计师出具“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六、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报告期内，本公司先后获得蓝德环保、融资租赁公司权益，并将其纳入本公司会计报表合并范围。

上述收购的两家公司涉及几起小额仲裁、诉讼事项，对本公司的日常经营不会产生重大影响。有关详情可参阅本公司日期分别为 2020 年 4 月 21 日及 2020 年 7 月 13 日的公告。

七、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一) 相关股权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十、重大关联交易**(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2019年12月28日,本公司与宝通公司签订了委托经营管理合同。据此,宝通公司将其持有的龙大公司89.93%股权继续委托予本公司代为管理,委托管理期限由2020年1月1日起至2020年12月31日止,委托管理费用为人民币877万元。由于宝通公司为深圳国际的全资子公司,而深圳国际间接拥有本公司约52%权益,根据上交所及联交所上市规则,本次交易构成本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持续关连交易。	有关事项的详情,请参阅本公司日期为2019年12月30日的公告。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资产收购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2020年3月17日,本公司及全资子公司美华公司分别与深国际(香港)、深国际物流(均为深圳国际的全资子公司)签订了两份股权转让协议。根据该等协议,本集团以人民币15,169万元(包含承债12,900万元)的价格受让融资租赁公司合计48%权益。由于深圳国际间接持有本公司约52%的权益,而深国际(香港)、深国际物流均为深圳国际的全资子公司,根据上交所及联交所上市规则,本次交易构成本公司的关联交易/关连交易。	有关详情可参阅本公司日期为2020年3月17日的公告。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 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2020年8月17日,本公司与其他合伙人签订了合伙协议。根据合伙协议,本公司作为有限合伙人认缴人民币3亿元投资深圳国资协同发展私募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暂定名,最终以工商注册登记为准)。由于深圳国际的全资子公司深国际控股(深圳)有限公司也是该基金的有限合伙人,而深圳国际间接持有本公司约52%的权益,根据上交所及联交所上市规则,本次交易构成本公司的关联交易/关连交易。	有关详情可参阅本公司日期为2020年8月17日的公告。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 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一、 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1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委托方名称	受托方名称	托管资产情况	托管资产涉及金额	托管起始日	托管终止日	托管收益	托管收益确定依据	托管收益对公司影响	是否关联交易	关联关系
马鄂公司	湖北省高等级公路管理局或其不时指定承包商（目前为湖北武黄高速公路经营有限公司）	武黄高速的收费及其附属设施的使用、管理、保护、保养和维修	296,587	1995-6-7	武黄高速的经营期结束			无重大影响	否	

托管情况说明

根据一份于1995年6月7日所签订的合同及其后的修订，马鄂公司在武黄高速的经营期内，将武黄高速的收费及其附属设施的使用、管理、保护、保养和维修委托给湖北省高等级公路管理局或其不时指定的承包商（目前为湖北武黄高速公路经营有限公司），并按路费收入的固定比例支付委托管理费用。上述事项已于本公司收购武黄高速权益的相关公告和通函中披露。

2020年中期，马鄂公司所委托资产涉及的金额为296,587千元，确认的委托管理费用为23,414千元。马鄂公司2020年中期实现营业利润29,257千元，实现净利润21,784千元。上述管理合约对本集团的经营成果及财务状况不会产生重大影响。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百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方	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类型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担保是否逾期	是否存在反担保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本公司	公司本部	中国建设银行深圳市分行	800	2007-4-20	2007年8月	公司债券本息偿还完毕之日 ⁽¹⁾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否	否
贵州置地	控股子公司	深高速茵特拉根小镇客户	655.54	2015-05至2020-06间	按揭贷款的合同生效之日起	合同项下的抵押生效日 ⁽²⁾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否	否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4.62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A）（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1,455.54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B）								0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A+B）								1,455.54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8.38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C）								-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D）								80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E）								-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C+D+E）								800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请参阅下文说明第（2）点			

担保情况说明	<p>(1) 向中国建设银行深圳市分行提供的对外担保已经本公司 2006 年度股东大会批准。有关担保的详情请参阅下文“资产抵押、质押”的内容。</p> <p>(2) 本公司于 2015 年 6 月 30 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2017 年 8 月 18 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以及 2018 年 5 月 31 日召开的 2017 年度股东大会已先后审议批准本公司控股子公司贵州置地按照房地产行业的商业惯例为购买“深高速·茵特拉根小镇”项目的合格按揭贷款客户提供阶段性的连带责任担保，预计担保总额不超过 15.5 亿元。报告期内，贵州置地为 8 名客户累计提供了 14,730 千元的阶段性担保，以前期间已提供的 10,111 千元阶段性担保已于报告期内被解除，截至报告期末，贵州置地实际提供的担保金额为 655,535 千元。</p> <p>“深高速·茵特拉根小镇”项目一位客户于报告期内出现违约，应付贷款银行本金 1,545 千元及其他利息、罚息等。根据协议，贵州置地需承担阶段性担保责任，履行责任后可通过协商或诉讼方式收回该项房产。目前，相关事项正在协商沟通之中，预计不会给贵州置地带来经济损失。</p> <p>(3) 本公司不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p>
--------	---

担保授权情况

本公司于 2019 年 5 月 22 日召开的 2018 年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担保事项签署授权的议案，本公司董事会可根据需要对全资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45 亿元，对非全资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5 亿元的担保；担保内容包括为融资担保和为银行保函开立担保，担保授权有效期自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至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此后，本公司于 2020 年 6 月 23 日召开的 2019 年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担保事项签署授权的议案，本公司董事会可根据需要对全资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27 亿元，对非全资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37 亿元的担保；担保内容包括为融资担保和为银行保函开立担保，担保授权有效期自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至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报告期内未发生相关担保事项。

资产抵押、质押

截止报告期末，本公司及其子公司资产抵押或质押情况如下：

资产	类别	担保受益人	担保范围	期限
清连项目收费权 ^{注1}	质押	国家开发银行等银行组成的银团	总额度 59 亿元的银行贷款本息	至清偿贷款合同项下的全部债务之日止。
梅观公司 100% 股权	质押	中国建设银行深圳市分行	为 8 亿元公司债券到期兑付提供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担保的反担保	至公司债券本息偿还完毕之日止
外环高速收费权及项目下全部收益 ^{注2}	质押	国家开发银行等银行组成的银团	总额度 65 亿元的银行贷款	至清偿贷款合同项下的全部债务之日止
JEL 公司 45% 股权 ^{注3}	质押	香港上海汇丰银行有限公司	总额度 3.5 亿港币的银行贷款本息	至清偿贷款合同项下的全部债务之日止
沿江高速收费权 ^{注4}	质押	国家开发银行等银行组成的银团	总额度 54 亿元的银行贷款本息	至清偿贷款合同项下的全部债务之日止
水官高速收费权 ^{注5}	质押	广东华兴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总额度 6 亿元的固定资产贷款本息	至清偿贷款合同项下的全部债务之日止
蓝德环保多家子公司股权、特许经营权、应收账款及生产设备等 ^{注6}	质押、抵押	多家银行及融资租赁公司	多个项目总金额 8.89 亿元的银行贷款本息及融资租赁	至债务清偿完毕之日起一定期限

资产抵押/质押情况说明：

注 1：由控股子公司清连公司质押。于报告期末，清连公司的银团贷款余额为 3.84 亿元。

注 2：全资子公司外环公司以外环高速合法拥有的收费权及经营活动中可收取的收益及债权为质押，向银团申请总额度 65 亿元的银行贷款。于报告期末，外环公司银团贷款余额为 42.31 亿元。

注 3：由全资子公司美华公司质押，向银行申请港币贷款。于报告期末，该项贷款余额为 1.25 亿港元。

注 4：由全资子公司沿江公司质押，于报告期末，银团贷款余额为 35.18 亿元。

注 5：由控股子公司清龙高速质押，于报告期末，贷款余额为 3.5 亿元。

注 6：由控股子公司蓝德环保及/或其多家子公司质押或抵押，于报告期末，债务余额合计为 6.46 亿元。

注 7：有关报告期末本集团主要资产受限情况详情载列于本报告财务报表附注五/59。

委托理财情况

经本公司董事会批准，本集团对库存资金在保证安全和兼顾流动性的前提下，利用部分库存资金投资货币基金、银行发行的理财产品、深圳国资系统内控股企业发行的融资类金融产品等类型理

财。报告期内，本集团未发生理财产品交易，截至报告期末，本集团理财产品资金余额为 0 元，无逾期未收回的本金和收益。

其他合约及事项

除本报告所披露者外，报告期内，本公司并无就整体业务或任何重要业务的管理或行政工作签订或存有任何合约，亦未签署其他托管、承包、租赁或担保方面的重大合同，也没有前期发生但持续到报告期的此类重大合同。

报告期内，本公司未发生重大诉讼、仲裁或媒体普遍质疑事项，未发生破产重组事项，未实施股权激励计划，也没有以前期间发生但延续到报告期的相关事项。

3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重大交易

2020 年 5 月 13 日，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投资公司与贵龙实业签订了投资合作协议。根据该投资合作协议，投资公司将负责进行比孟项目的资金筹措和建设，并于项目竣工验收合格后移交贵龙实业。预期投资公司于比孟项目中的投资金额约为人民币 10 亿元，贵龙实业将按投资合作协议约定向投资公司支付项目费用。比孟项目位于贵州省，由四栋一类高层商业与住宅组合建筑和十二栋二类高层住宅组成，总建筑面积约为 327,000 平方米。有关详情请参阅本公司日期为 2020 年 5 月 13 日的公告。

重大合同之进展（按中国相关监管规定之定义）

通过公开招标，外环公司于 2016 年 3 月 24 日分别与中铁十二局集团有限公司、中交第二公路工程有限公司、中交第二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中铁十八局集团有限公司及中交第三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签订外环 A 段第二、三、四、六、九合同段的施工合同，合同总价分别约为人民币 11.67 亿元、人民币 12.37 亿元、人民币 9.56 亿元、人民币 9.62 亿元、人民币 9.29 亿元。该等合同总价分别基于各施工承包方各自于外环公司就外环 A 段各合同段工程施工所进行的公开招标中所作出的投标价格确定。有关详情可参阅本公司日期为 2016 年 3 月 24 日的公告。截至报告期末，各合同段所确认已发生的交易合同金额分别为人民币 11.30 亿元、人民币 8.76 亿元、人民币 9.39 亿元、人民币 9.20 亿元、人民币 7.86 亿元。

十二、上市公司扶贫工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河源市对口扶贫计划：根据国家号召，按照广东省、深圳市的统一部署，为履行企业社会责任，公司自 2016 年至 2019 年度于广东省河源市东源县上尧镇新民村开展精准扶贫工作，协同深圳国

际及相关单位，分批分期实施帮扶项目，累计总捐资额 298 万元，为其改善生活、生产设施，提高当地特色产品生产、加工、销售能力。该项扶贫计划已于 2019 年底全部完成。

报告期内，本公司积极支持湖北疫情防控工作，捐赠 500 万元参与深圳国资委设立的“深圳市属国国企驰援湖北专项基金”，该资金通过深圳市慈善总会设立的专项资金账户集中管理，由深圳国资委统一安排驰援范围和用途；并向湖北省交通系统定向捐赠 100 万元，为湖北省交通系统防疫工作贡献力量。

十三、 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开发行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事项进展情况

2017 年 12 月 28 日，本公司股东大会及类别股东会议分别审议批准了有关公开发行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可转债”）的议案，决议有效期一年。此后，本公司临时股东大会及类别股东会议进一步将有关决议有效期延长至 2019 年 12 月 27 日。

2019 年 12 月 23 日，董事会综合考虑外部环境的变化和本公司的实际情况决定终止本次可转债发行事项，不再向股东大会申请延长发行可转债决议和授权的有效期，并在原决议和授权有效期结束后，向中国证监会申请撤回本次可转债发行的申请文件。

2020 年 3 月 24 日，本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发出的行政许可申请终止审查通知书，中国证监会决定终止对公司行政许可申请的审查，同日，与可转债相关的声明、承诺、确认等亦相应终止。有关详情可参阅本公司日期分别为 2017 年 11 月 9 日、2017 年 12 月 28 日、2018 年 12 月 28 日、2019 年 3 月 4 日、2019 年 12 月 23 日及 2020 年 3 月 25 日的公告。

十四、 环境信息情况

(一) 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的公司及其重要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未披露环境信息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披露环境信息内容的后续进展或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五、 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一) 与上一会计期间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1、会计估计变更的影响

根据公司相关会计政策和制度的要求，结合各主要收费公路的实际情况，本集团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变更益常高速和水官高速特许经营无形资产单位摊销额的相关会计估计，上述会计估计变更减少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约 4,319 千元，减少集团报告期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约 4,319 千元，对本集团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总体上未产生重大影响。

该项会计估计变更，已经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批准，详情请参阅本半年度报告财务报表附注三\33 及本公司日期为 2020 年 3 月 18 日的相关公告。

(二)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更正金额、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非公开发行 H 股股票事项进展情况

2020 年 1 月 10 日，本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非公开发行不超过 3 亿股（含本数）H 股股票的议案并提请股东大会及类别股东会议审议批准。本公司已于 2020 年 3 月 31 日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和类别股东会议审议通过了有关议案。中国证监会已受理了本公司非公开发行 H 股的行政许可申请，并于 2020 年 7 月核准了本公司的上述申请。有关详情可参阅本公司日期分别为 2020 年 1 月 10 日、2020 年 2 月 14 日、2020 年 3 月 31 日、2020 年 4 月 22 日、2020 年 7 月 14 日的公告及日期为 2020 年 2 月 27 日的通函。

发行公司债券事项进展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的核准，本公司可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总面值不超过人民币 50 亿元的公司债券。本公司已于 2020 年 3 月 20 日完成了 2020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疫情防控债）（“20 深高 01”）的发行，发行实际规模为人民币 14 亿元，最终票面利率为 3.05%，债券期限为 5 年，附第 3 年末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有关 20 深高 01 债券发行的详情可参阅本公司日期分别为 2020 年 3 月 16 日及 2020 年 3 月 20 日的公告以及本报告第九节“公司债券相关情况”的内容。

根据股东大会的授权，本公司已向中国证监会申请注册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绿色公司债券，并于 2020 年 5 月 25 日获得中国证监会的批复。本公司可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总面值不超过人民币 20 亿元的绿色公司债券。有关详情可参阅本公司日期为 2020 年 6 月 3 日的公告。

设立及投资并购基金之进展

2017年8月18日，本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交通环保投资并购基金的议案》。根据董事会的批准，本公司设立了基金公司，完成了基金管理人的设立。2019年12月23日，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对深高速（广州）产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公开挂牌增资并引入战略投资者的议案》，基金公司拟实施增资扩股，引入战略投资者，截至报告期末，相关工作尚在进行中。有关详情可参阅本公司日期分别为2017年8月18日、2018年1月12日及2019年12月23日的公告。

2019年12月23日，本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关于合作设立并参投晟创—深高速环科产业并购投资基金的议案》，拟发起设立并参与投资晟创—深高速环科产业并购投资基金，参投金额为人民币4.5亿元。2020年4月14日，本公司与有关各方签署了合伙协议。截至报告期末，该基金正在办理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的备案手续。有关详情可参阅本公司日期分别为2019年12月23日及2020年4月14日的公告。

2020年6月30日，本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参投深圳国资协同发展基金项目的议案》，拟参与投资深圳国资协同发展私募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参投金额为人民币3亿元。截至报告期末，相关合伙协议已于2020年8月17日签署。有关详情可参阅本公司日期分别为2020年6月30日及2020年8月17日的公告。

吸收合并部分全资子公司事项

2020年8月13日，本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吸收合并部分全资子公司的议案》。为减少管理层级，充分发挥资产整合的经济效益，以及满足机荷高速整体改扩建的需要，本公司拟吸收合并全资子公司机荷东公司和沿江公司。本公司作为合并方通过整体吸收合并的方式合并上述两家子公司的全部资产、负债、业务和人员，合并完成后本公司存续经营，机荷东公司和沿江公司的独立法人资格注销，该事项尚须提交本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有关详情可参阅本公司日期为2020年8月13日的公告。

公司治理情况

本公司同时在上交所和联交所上市，在公司治理实践方面需要遵守两地适用法律以及证券监管规定的要求。于报告期，本公司能够遵守《公司法》和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要求，并已全面采纳联交所上市规则附录十四所载《企业管治守则》的各项守则条文，未出现重大偏离或违反的情形。本公司努力实现更佳的公司治理实践，有关详情可参阅本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的内容。

投资者关系管理

公司管理层重视与投资者的沟通工作。2020上半年，公司董事长、总裁、总会计师、董事会秘书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参与了相关的投资者关系活动，与投资者进行直接的沟通交流。公司在开展投资者关系活动时，主要采取了以下形式：

- 公布投资者热线电话和投资者关系电子邮箱、设立网站投资者留言栏目，及时回应投资者的查询。2020 年上半年，公司通过网站、电话和电邮方式回复投资者查询约 140 余次。
- 妥善安排投资者的来访和调研要求。2020 年上半年，公司共接待投资者来访 21 批 83 人次，以开放的态度与投资者交流沟通，建立了投资者与公司直接对话的机制。
- 开展各种形式的推介活动，包括举办业绩推介会与新闻发布会、网上交流会、路演等活动以及参加各类投资者论坛，2020 年上半年，公司共与投资者和媒体记者约 200 余人次进行了面对面交流。
- 定期发送有关集团经营发展的信息和资料。2020 年上半年，公司共编制和发放了 1 期《电子资讯》及 6 份业绩推介材料，向投资者介绍公司的营运表现和经营环境，回应投资者关心的问题。除以电子邮件方式发送外，亦上传至公司网站以方便更多投资者随时查阅。
- 投资者和公众可以通过本公司网站 (<http://www.sz-expressway.com>)，随时查阅有关集团基本资料、公司治理规则、信息披露文件、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简介、集团收费公路项目月度营运数据等方面的信息。
- 本公司通过上交所为上市公司和投资者搭建的“e 互动”平台，及时关注和回复投资者的留言，并按月上传投资者互动记录。

员工、薪酬及培训

于 2020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包括本公司及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共有员工 5,526 人，其中管理及专业人员 2,177 人，收费作业人员 3,349 人。

本公司员工的薪酬和福利包括岗位工资、绩效奖金以及法定和公司福利，根据岗位的市场价值和员工的综合绩效情况厘定。本集团遵照法定要求，参与了由当地政府部门统筹或组织的职工退休福利计划（社会养老保险）和住房公积金计划，并为在职员工安排了医疗、工伤、失业等多项保障计划。根据有关规定，本集团按员工工资总额的一定比例且在不超过规定上限的基础上提取养老及医疗等社会保险费用以及住房公积金费用，分别向劳动和社会保障机构及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缴纳。有关员工薪酬和福利的详情，载列于本报告财务报表附注三\20 及附注五\28。

报告期内，本公司共组织员工培训 3 次，参加培训员工累计 110 人次。

中期业绩审阅

2020 年中期财务资料及 2019 年同期比较数字均按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并同时遵循联交所上市规则的披露要求。本公司审核委员会已审阅并确认本集团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的财务报表及半年度报告，有关的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第六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1、股份变动情况表

报告期内，公司股份总数及股本结构未发生变化。

本公司已发行普通股股份 2,180,770,326 股，其中，1,433,270,326 股 A 股在上交所上市交易，约占公司总股本的 65.72%；747,500,000 股 H 股在联交所上市交易，约占公司总股本的 34.28%。

2、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报告期后到半年报披露日期间发生股份变动对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股东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23,565
其中：A 股股东	23,323
H 股股东	242

(二) 截止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 减	期末持股 数量	比例 (%)	持有有 限售条 件股份 数量	质押或 冻结情 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 态	
HKSCC NOMINEES LIMITED ^注	-50,057	729,875,042	33.47	0	未知	境外法人
新通产实业开发(深圳)有限公司		654,780,000	30.03	0	无	国有法人
深圳市深广惠公路开发有限公司		411,459,887	18.87	0	无	国有法人

招商局公路网络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87,211,323	4.00	0	无	国有法人
广东省路桥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61,948,790	2.84	0	无	国有法人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27,748,430	16,908,621	0.78	0	未知	境内非国有法人
莫景献	+12,248,839	12,248,839	0.61	0	未知	境内自然人
AU SIU KWOK		11,000,000	0.50	0	未知	境外自然人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证红利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4,066,276	9,738,673	0.45	0	未知	境内非国有法人
张萍英		5,017,000	0.23	0	未知	境内自然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HKSCC NOMINEES LIMITED ^注	729,875,042	境外上市外资股	729,875,042			
新通产实业开发（深圳）有限公司	654,780,000	人民币普通股	654,780,000			
深圳市深广惠公路开发有限公司	411,459,887	人民币普通股	411,459,887			
招商局公路网络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87,211,323	人民币普通股	87,211,323			
广东省路桥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61,948,790	人民币普通股	61,948,79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16,908,621	人民币普通股	16,908,621			
莫景献	12,248,839	人民币普通股	12,248,839			
AU SIU KWOK	11,000,000	境外上市外资股	11,000,00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证红利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9,738,673	人民币普通股	9,738,673			
张萍英	5,017,000	人民币普通股	5,017,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新通产公司和深广惠公司为同受深圳国际控制的关联人。 除上述关联关系以外，上表中国有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本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上述国有股东与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注：HKSCC NOMINEES LIMITED（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持有的 H 股乃代表多个客户所持有。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三)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十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三、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根据联交所上市规则作出的股东权益披露

于 2020 年 6 月 30 日，按本公司根据香港法例第 571 章《证券及期货条例》第 336 条须存置的登记册内所记录，或根据本公司及联交所接到的通知，所有人士（本公司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除外）于本公司的股份及相关股份中的权益或淡仓如下：

A 股:

股东名称	身份	持有本公司 A 股股份数目	占已发行 A 股股本的百分比
深圳国际 ^②	所控制法团权益 ^③	1,066,239,887(L)	74.39%(L)
深圳投控	所控制法团权益 ^④	1,066,239,887(L)	74.39%(L)

H 股:

股东名称	身份	持有本公司 H 股股份数目	占已发行 H 股股本的百分比
Black Rock, Inc.	所控制法团权益	60,421,674(L)	8.08%(L)
深圳国际 ^②	所控制法团权益 ^③	52,612,000(L)	7.03%(L)
深圳投控	所控制法团权益 ^④	52,612,000(L)	7.03%(L)
JPMorgan Chase&Co.	所控制法团权益/投资经理/持有股份的保证权益的人/核准借出代理人	51,215,651(L) 3,108,000(S) 44,563,198(P)	6.85%(L) 0.41%(S) 5.96%(P)
FMR LLC	所控制法团权益	44,990,541(L)	6.02%(L)
Pacific Asset Management Co., Ltd.	投资经理	44,112,000(L)	5.90%(L)
Citigroup Inc.	所控制法团权益/核准借出代理人	40,620,669(L) 298,485(S) 40,283,303(P)	5.43%(L) 0.03%(S) 5.38%(P)
FIDELITY INVESTMENT TRUST	实益拥有人	39,046,000(L)	5.22%(L)

注释: (L)-好仓, (S)-淡仓, (P)-可供借出的股份。有关定义详见《证券及期货条例》。

附注:

- ① 本公司 A 股股份均在上交所上市, H 股股份均在联交所主板上市。
- ② 深圳国际为在百慕达注册成立的有限公司, 其股份在联交所主板上市。
- ③ 深圳国际全资子公司新通产公司以实益拥有人身份直接持有 654,780,000 股 A 股好仓, 全资子公司深广惠公司以实益拥有人身份直接持有 411,459,887 股 A 股好仓, 全资子公司 Advance Great Limited 以实益拥有人身份直接持有 52,612,000 股 H 股好仓。根据深圳国际提供的书面函件, 于 2020 年 6 月 30 日 Advance Great Limited 实际持有本公司 58,194,000 股 H 股, 而深圳国际及深圳投控间接持有的权益为 58,194,000 股 H 股。
- ④ 深圳投控间接持有深圳国际约 43.39% 股份, 故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 深圳投控被视为于深圳国际所持有本公司股份中拥有权益。

除上述所披露外, 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第 15 部第 336 条规定须予备存的登记册所示, 本公司并无接获任何有关于 2020 年 6 月 30 日在本公司股份或相关股份中拥有权益或淡仓的通知。

五、其他

购回、出售或赎回证券

报告期内, 本公司或其子公司或合营企业概无购回、出售或赎回其任何上市证券。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持股变动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情况说明	变动原因
林继童	股东代表监事	选举	经于2020年6月23日召开的2019年股东年会批准，林继童先生获委任为本公司第八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	股东大会选举
王增金	董事	选举	经于2020年6月23日召开的2019年股东年会批准，王增金先生获委任为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	股东大会选举
王增金	监事	离任	股东大会于2020年6月23日选举新任股东代表监事后，王增金先生辞任本公司监事的辞呈生效。	工作变动原因

注：2020年8月13日，董事陈凯因工作变动原因辞任非执行董事职务。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证券权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持股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均没有持有或买卖本公司股票的情况以及被本公司授予股权激励的情况。

2、根据联交所上市规则作出的管理人员权益披露

于 2020 年 6 月 30 日，董事、监事或最高行政人员于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联法团（定义见香港法例第 571 章《证券及期货条例》第 15 部）之股份、相关股份或债权证中，拥有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第 352 条须列入本公司存置之登记册中之权益或淡仓（包括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之条文被当作或视为拥有之权益及淡仓）或根据《上市发行人董事进行证券交易的标准守则》须通知本公司及联交所之权益或淡仓（统称“权益或淡仓”）如下：

于深圳国际普通股的好仓：

姓名	于 2020 年 6 月 30 日 所持普通股数目	报告期内 变动情况	所持普通股数目约占深圳 国际已发行股本的百 分比	权益 性质	身份
胡伟	130,315	-	0.0059%	个人	实益拥有人
廖湘文 ⁽³⁾	16,192	-	0.0007%	家属权益	实益拥有人
陈燕	5,500	-	0.0003%	个人	实益拥有人
范志勇 ⁽³⁾	72,081	+22,081	0.0033%	家属权益	实益拥有人
陈凯	31,379	+2,634	0.0014%	个人	实益拥有人

于深圳国际购股权的权益：

姓名	权证	于 2020 年 6 月 30 日 尚未行使的购 股权数目 ⁽¹⁾⁽²⁾	报告期内变动情况				权益性质	身份
			报告期内 调整	报告期内 获授予 ⁽²⁾	行使	失效		
胡伟	购股权计划 1	1,173,448	92,726	-	-	-	个人	实益拥有人
	购股权计划 2	-	-	-	-	-		
廖湘文	购股权计划 1 ⁽³⁾	460,150	36,361	-	-	-	家属权益	实益拥有人
	购股权计划 2	282,308	22,308	260,000	-	-	个人	
陈燕	购股权计划 1	570,033	45,044	-	-	-	个人	实益拥有人
	购股权计划 2	-	-	-	-	-		
范志勇	购股权计划 1	704,069	55,636	-	-	-	个人	实益拥有人
	购股权计划 2	-	-	-	-	-		
陈凯	购股权计划 1	629,956	49,779	-	-	-	个人	实益拥有人

	购股权计划 2	-	-	-	-	-		
林继童 ⁽⁴⁾	购股权计划 1	378,051	-	-	-	-	个人	实益拥有人
	购股权计划 2	-	-	-	-	-		

附注：

- (1) 购股权计划 1 于 2017 年 5 月 26 日授出及可于 2019 年 5 月 26 日至 2022 年 5 月 25 日期间内按照授予条款行使，于 2020 年 6 月 19 日，深圳国际对尚未行使购股权的行使价格及数量进行了调整，行使价从每股港币 11.100 元调整为股港币 10.223 元。
- (2) 购股权计划 2 于 2020 年 5 月 18 日授出及可于 2020 年 5 月 18 日至 2022 年 5 月 25 日期间内按照授予条款行使，于 2020 年 6 月 19 日，深圳国际对尚未行使购股权的行使价格及数量进行了调整，行使价从每股港币 15.108 元调整为股港币 13.914 元。
- (3) 董事廖湘文、范志勇各自配偶所拥有之权益。
- (4) 林继童自 2020 年 6 月 23 日起担任本公司监事。林先生任职期间，其于深圳国际购股权的权益无变化。

除所披露者外，于 2020 年 6 月 30 日，董事、监事或最高行政人员概无上文定义之权益或淡仓。

3、 董事及监事进行证券交易的标准守则

董事会已根据联交所上市规则附录十《上市发行人董事进行证券交易的标准守则》以及境内证券监管机构的相关规定，制订了本公司的《证券交易守则》，作为规范董事、监事及相关员工买卖公司证券的书面指引。本公司的《证券交易守则》已包含并在一定程度超越了联交所上市规则附录十所订立的标准。

在向所有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作出特定查询后，本公司确认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于报告期内均有遵守上述守则所规定的有关进行证券交易的标准。

第九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公司债券基本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简称	代码	发行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	利率 (%)	还本付息方式	交易场所
2020 年公司债券 (第一期) (疫情防控债)	20 深高 01	163300.SH	2020-03-18	2025-03-20	14.00	3.05	单利按年计息, 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 到期一次还本, 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上海证券交易所

公司债券付息兑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债券其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根据中国证监会的核准, 本公司可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总面值不超过人民币 50 亿元的公司债券。本公司已于 2020 年 3 月 20 日完成了 2020 年公司债券 (第一期) (疫情防控债) (“本期债券”) 的发行, 本期债券发行实际规模为人民币 14 亿元, 最终票面利率为 3.05%, 债券期限为 5 年, 附第 3 年末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有关本期债券发行的详情可参阅本公司日期分别为 2020 年 3 月 16 日及 2020 年 3 月 20 日的公告。

二、公司债券受托管理联系人、联系方式及资信评级机构联系方式

债券受托管理人	名称	万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7028 号时代科技大厦 20 层西厅
	联系人	董珂
	联系电话	0755-82830333
资信评级机构	名称	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 2 号 PICC 大厦 10 层 (10002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 2020 年 3 月 20 日完成了 2020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疫情防控债）的发行，共募集资金 14 亿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约 13.98 亿元。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该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其中，用于偿还有息债务资金为 12.35 亿，置换防疫相关支出资金为 1.63 亿。募集资金的用途与募集说明书承诺的用途、使用计划及其他约定一致，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规范。

四、公司债券评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3 月 10 日出具《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20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疫情防控债）信用评级报告》，确定公司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AAA”，评级展望为“稳定”，“20 深高 01”信用等级为“AAA”。

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8 日出具《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20 年跟踪评级报告》，确定公司主体长期信用等级维持“AAA”，评级展望维持“稳定”，“20 深高 01”的债项信用等级维持为“AAA”。

五、报告期内公司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增信机制

本次债券无担保。

（二）偿债计划

本期债券的起息日为 2020 年 3 月 20 日，债券利息将于起息日之后在存续期内每年支付一次，2021 年至 2025 年每年的 3 月 20 日为本期债券上一计息年度的付息日（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顺延）。本期债券的兑付日为 2025 年 3 月 20 日。

六、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履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债券的受托管理人为万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万和证券对募集资金使用进行严格监督管理，确保募集资金使用符合《募集说明书》中的相关约定。同时持续关注公司运营情况以及可能对本期债券本息偿付产生重大事项的事项，按照《受托管理人职业准则》及本期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的规定履行了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

八、截至报告期末和上年末（或本报告期和上年同期）下列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适用 不适用

主要指标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变动原因
流动比率	1.05	1.19	-12.14	报告期内计提 2019 年度股利、发行超短期融资券。
速动比率	0.95	1.08	-12.32	
资产负债率(%)	59.03	53.82	5.21	报告期内借贷规模增加。
贷款偿还率(%)	100	100	0	
	本报告期(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变动原因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	2.50	8.21	-69.52	受疫情及实施疫情期免费政策影响,报告期内集团净利润同比下降。
利息偿付率(%)	100	100		

注:上表中上年度末及上年同期数据均为经重列数据,资产负债率同比数为增长的百分点差额。

九、关于逾期债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公司其他债券和债务融资工具的付息兑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止 2020 年 6 月 30 日,公司存续的其他债券和债务融资工具情况如下:

债券简称	起息日	规模	期限	利率(%)	债券类型
20 深圳高速 SCP001	2020-03-18	10 亿元	180 天	2.30	超短期融资券
18 深圳高速 MTN001	2018-07-30	10 亿元	3 年	4.14	中期票据
18 深圳高速 MTN002	2018-08-15	8 亿元	5 年	4.49	中期票据
SZEWB2107	2016-07-18	3 亿美元	5 年	2.875	海外债
07 深高速债	2007-07-31	8 亿美元	15 年	5.50	企业债

上述各项债券和债务融资工具均按期偿还本息,未发生逾期违约的情况。

十一、公司报告期内的银行授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止 2020 年 6 月 30 日,公司已获得的银行授信额度为 281.68 亿元,其中未使用的银行授信额度为 122.00 亿元。

十二、 公司报告期内执行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债券募集资金在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中不低于 10% 专项用于支持本次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工作的相关支出，剩余资金将用于归还公司有息债务及补充公司其他业务流动资金。

本期债券发行规模为人民币 14 亿元。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该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其中，置换防疫相关支出资金为 1.63 亿，占本次募集资金比例超过 10%，用于偿还有息债务资金为 12.35 亿，公司已严格按照募集说明书中的约定使用募集资金。

十三、 公司发生重大事项及对公司经营情况和偿债能力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本公司先后获得蓝德环保、融资租赁公司权益，并将其纳入本公司会计报表合并范围。上述收购的两家公司涉及几起小额仲裁、诉讼事项，有关详情可参阅本公司日期分别为 2020 年 4 月 21 日及 2020 年 7 月 13 日的公告。

本公司在收购蓝德环保时已考虑了仲裁、诉讼事项等事项的风险，同时收购协议已约定因交易完成前的或有事项造成蓝德环保的损失由原股东承担，该等事项所涉金额对本公司的日常经营和偿债能力不会产生重大影响。

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万和证券按照《受托管理人职业准则》及本期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的规定，已就上述两项事项分别披露了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进行公告。

第十节 财务报告

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0 年 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0 年 6 月 30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五.1	5,745,682,960.52	4,734,602,473.83
交易性金融资产	五.2	93,497,500.00	62,689,444.00
应收票据	五.3	114,989,623.10	9,895,060.34
应收账款	五.4	650,430,896.04	785,775,976.28
预付款项	五.5	735,324,867.27	335,836,766.05
其他应收款	五.6	539,350,789.67	449,196,180.26
存货	五.7	922,503,826.35	723,283,163.42
合同资产	五.8	688,671,714.87	450,892,553.8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五.9	102,663,205.08	104,121,478.11
其他流动资产	五.10	286,346,622.82	247,715,780.63
流动资产合计		9,879,462,005.72	7,904,008,876.79
非流动资产:			
长期预付款项	五.11	354,026,779.14	360,050,431.14
长期应收款	五.12	485,023,991.70	432,552,202.51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五.14	230,705,950.00	217,939,080.00
长期股权投资	五.13	8,728,455,825.69	8,706,289,341.73
投资性房地产	五.15	11,510,970.00	11,798,941.20
固定资产	五.16	2,718,908,975.44	2,838,991,585.24
在建工程	五.17	48,033,932.66	15,197,595.66
使用权资产	五.18	151,158,398.42	152,870,380.46
无形资产	五.19	25,654,147,242.44	23,493,705,251.38
开发支出		1,711,543.23	-
商誉	五.20	156,039,775.24	156,039,775.24
长期待摊费用		29,783,820.68	32,405,392.30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21	633,425,834.03	600,075,836.71
其他非流动资产	五.22	342,599,500.00	342,599,5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39,545,532,538.67	37,360,515,313.57
资产总计		49,424,994,544.39	45,264,524,190.3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五.24	731,139,420.41	363,877,741.65
应付票据	五.25	265,866,667.26	131,749,731.69
应付账款	五.26	1,103,421,905.07	970,760,866.09
合同负债	五.27	1,242,163,193.77	953,225,966.42
应付职工薪酬	五.28	161,194,201.86	282,746,505.05
应交税费	五.29	251,139,077.42	257,407,140.69
其他应付款	五.30	4,153,390,318.19	3,175,091,880.0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五.31	531,539,251.54	505,101,989.80
其他流动负债	五.32	1,006,245,563.94	-
流动负债合计		9,446,099,599.46	6,639,961,821.4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五.33	9,414,226,227.42	9,031,815,479.53
应付债券	五.34	6,109,424,074.54	4,676,256,207.56
长期应付款	五.36	2,389,557,574.93	2,217,015,191.85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五.37	105,824,300.00	105,824,300.00
租赁负债	五.35	118,700,115.13	118,269,744.66
预计负债	五.38	29,715,912.92	10,284,566.66
递延收益	五.39	386,082,456.43	405,420,838.75
递延所得税负债	五.21	1,175,409,394.78	1,157,482,536.08
非流动负债合计		19,728,940,056.15	17,722,368,865.09
负债合计		29,175,039,655.61	24,362,330,686.5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五.40	2,180,770,326.00	2,180,770,326.00
资本公积	五.41	6,339,617,128.68	6,235,711,402.09
其他综合收益	五.42	884,255,475.22	916,005,374.46
盈余公积	五.43	2,617,808,817.01	2,617,808,817.01
未分配利润	五.44	5,354,473,085.16	6,444,550,718.9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7,376,924,832.07	18,394,846,638.50
少数股东权益		2,873,030,056.71	2,507,346,865.3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0,249,954,888.78	20,902,193,503.8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49,424,994,544.39	45,264,524,190.36

本财务报表由以下人士签署:

法定代表人: 胡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赵桂萍

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 李晓君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0年6月30日

编制单位: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0年6月30日	2019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705,839,242.30	1,309,001,086.11
交易性金融资产		93,497,500.00	62,689,444.00
应收账款	十四.1	14,836,705.21	16,170,543.00
预付款项		18,259,820.70	15,546,278.08
其他应收款	十四.2	1,567,339,848.63	1,005,795,909.83
存货		769,086.53	776,373.15
合同资产		131,020,791.08	115,303,836.38
其他流动资产		-	13,771,786.56
流动资产合计		3,531,562,994.45	2,539,055,257.11
非流动资产:			
长期预付款项		87,470,195.09	80,469,002.23
长期应收款		6,155,286,904.37	4,503,665,771.45
长期股权投资	十四.3	19,581,678,177.66	19,741,522,254.89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28,462,220.00	217,939,080.00
投资性房地产		11,510,970.00	11,798,941.20
固定资产		153,324,093.70	159,982,306.36
在建工程		2,273,764.49	2,398,709.49
使用权资产		27,177,559.66	32,330,237.50
无形资产		206,411,537.62	219,274,003.05
长期待摊费用		915,342.77	1,144,174.07
递延所得税资产		90,278,928.60	62,996,204.64
非流动资产合计		26,544,789,693.96	25,033,520,684.88
资产总计		30,076,352,688.41	27,572,575,941.99
流动负债:			
应付账款		51,102,647.99	19,760,352.78
合同负债		1,205,880.49	2,411,761.00
应付职工薪酬		64,325,300.36	101,746,485.90
应交税费		18,658,548.38	14,883,928.57
其他应付款		2,452,481,474.19	2,046,947,507.1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26,816,239.12	155,386,860.13
其他流动负债		1,006,245,563.94	-
流动负债合计		3,820,835,654.47	2,341,136,895.5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4,277,358,867.55	4,015,858,867.55
应付债券		6,109,424,074.54	4,676,256,207.56
长期应付款		2,051,850,517.48	1,618,960,000.0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59,000,200.00	59,000,200.00
租赁负债		22,565,135.07	28,620,243.26
递延收益		279,804,931.35	291,504,931.35
非流动负债合计		12,800,003,725.99	10,690,200,449.72
负债合计		16,620,839,380.46	13,031,337,345.2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五.40	2,180,770,326.00	2,180,770,326.00
资本公积		3,279,763,584.72	3,279,942,664.85
其他综合收益		-4,560,158.37	770,798.03
盈余公积	五.43	2,617,808,817.01	2,617,808,817.01
未分配利润		5,381,730,738.59	6,461,945,990.8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3,455,513,307.95	14,541,238,596.7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30,076,352,688.41	27,572,575,941.99

法定代表人:胡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赵桂萍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晓君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合并利润表
2020年1—6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0年半年度	2019年半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五.45	1,686,872,482.94	2,707,939,060.38
二、营业总成本		1,931,443,243.44	1,807,183,603.21
其中：营业成本	五.45	1,458,356,645.15	1,413,153,758.88
税金及附加	五.46	9,001,680.30	28,653,335.53
销售费用		10,673,111.69	10,368,554.37
管理费用	五.47	101,107,021.84	83,553,166.27
研发费用	五.48	11,547,930.09	2,982,489.52
财务费用	五.49	340,756,854.37	268,472,298.64
其中：利息费用		331,379,901.99	286,848,691.39
利息收入		29,225,196.58	25,512,566.35
加：其他收益	五.50	2,748,837.86	173,081.95
投资收益	五.51	142,481,866.56	597,091,282.60
其中：对联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五.13	142,481,866.56	300,390,369.73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52	41,331,196.00	24,199,493.0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725,343.94	219,047.72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0,820.96	900.70
三、营业利润		-59,745,024.98	1,522,439,263.14
加：营业外收入	五.53	35,500,900.00	2,096,092.08
减：营业外支出	五.54	7,911,647.10	1,760,537.35
四、利润总额		-32,155,772.08	1,522,774,817.87
减：所得税费用	五.56	-17,825,648.18	-188,928,706.03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4,330,123.90	1,711,703,523.90
其中：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被合并方合并前的净利润		1,384,733.13	3,976,659.47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4,330,123.90	1,711,703,523.90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3,922,935.74	1,578,645,874.71
2.少数股东损益		-58,253,059.64	133,057,649.19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1,749,899.24	5,018,167.27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1,749,899.24	5,018,167.27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1,749,899.24	5,018,167.27
其中：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五.42	1,341,186.96	353,178.55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五.42	-33,091,086.20	4,664,988.72
七、综合收益总额		-46,080,023.14	1,716,721,691.17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2,173,036.50	1,583,664,041.98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58,253,059.64	133,057,649.19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五.61(1)	0.020	0.724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五.61(1)	0.020	0.724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母公司利润表

2020 年 1—6 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0 年半年度	2019 年半年度
一、营业收入	十四.4	188,123,970.00	417,004,906.77
减：营业成本	十四.4	97,153,368.22	134,742,647.95
税金及附加		1,526,198.34	2,666,256.77
管理费用		49,528,760.62	55,540,093.09
财务费用		155,952,024.06	46,909,520.70
其中：利息费用		244,402,267.43	116,514,109.26
利息收入		125,063,408.51	78,740,332.22
加：其他收益		988,560.16	-
投资收益	十四.5	99,551,492.29	271,115,778.71
其中：对联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33,551,492.29	202,974,408.85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1,331,196.00	24,199,493.00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2,978.64	-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5,847,845.85	472,461,659.97
加：营业外收入		30,132,676.57	93,146.28
减：营业外支出		6,193,025.60	330,462.91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9,787,496.82	472,224,343.34
减：所得税费用		-3,997,820.43	66,388,081.28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3,785,317.25	405,836,262.06
其中：持续经营净利润		53,785,317.25	405,836,262.06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5,330,956.40	-597,743.96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330,956.40	-597,743.96
其中：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五.13	-5,330,956.40	-597,743.96
六、综合收益总额		48,454,360.85	405,238,518.10

法定代表人：胡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赵桂萍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晓君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0年1—6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0年半年度	2019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913,820,316.05	2,490,220,862.94
收到的税费返还		3,356,472.11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57(1)	149,850,305.99	38,873,701.5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67,027,094.15	2,529,094,564.4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142,997,713.32	479,558,650.18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93,188,807.79	361,429,323.69
支付的各项税费		308,150,846.19	682,387,477.8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57(2)	380,107,327.80	186,648,885.3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24,444,695.10	1,710,024,336.9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五.58(1)	-157,417,600.95	819,070,227.5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588,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4,295,059.37	189,715,582.93
处置固定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到的现金净额		412,500.00	932,689,464.97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五.57(3)	-	567,000,00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57(4)	95,203,899.12	365,132,219.12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9,911,458.49	2,642,537,267.0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920,165,311.58	703,782,911.46
投资支付的现金		177,750,000.00	57,5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五.57(5)	217,096,832.96	207,631,327.78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57(6)	89,192,970.68	1,049,834,118.97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04,205,115.22	2,018,748,358.2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64,293,656.73	623,788,908.8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530,195,498.65	3,564,676,381.63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57(7)	464,943,402.68	277,83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995,138,901.33	3,842,506,381.63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857,218,818.94	3,740,323,950.37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83,430,415.49	1,311,317,264.22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65,908,446.20	31,795,742.1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五.57(8)	2,906,557,680.63	5,083,436,956.7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88,581,220.70	-1,240,930,575.1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476,652.30	307,269.26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五.58(1).2	666,393,310.72	202,235,830.4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933,307,413.60	2,628,394,337.8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五.58(1).2	3,599,700,724.32	2,830,630,168.27

法定代表人：胡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赵桂萍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晓君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0年1—6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0年半年度	2019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60,306,782.71	343,016,286.5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09,712,855.44	5,101,591,389.8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70,019,638.15	5,444,607,676.3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8,733,285.13	37,739,795.56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01,573,371.65	122,038,170.53
支付的各项税费		24,037,190.34	97,043,482.1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85,478,266.47	1,546,407,474.8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59,822,113.59	1,803,228,923.0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0,197,524.56	3,641,378,753.3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598,972,000.55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60,295,059.37	228,091,473.3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932,687,618.97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04,959,239.39	1,028,641,274.22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65,254,298.76	2,788,392,367.0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4,443,158.28	51,467,940.54
投资支付的现金		177,750,000.00	57,5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5,100,000.00	4,620,200,0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774,984,000.00	1,029,834,118.97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972,277,158.28	5,759,002,059.5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07,022,859.52	-2,970,609,692.4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720,000,000.00	2,342,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45,900,000.00	277,83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165,900,000.00	2,619,83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92,000,000.00	2,311,364,765.57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38,085,583.38	1,075,164,838.63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4,043,527.53	5,628,472.79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54,129,110.91	3,392,158,076.9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11,770,889.09	-772,328,076.9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092.46	751.34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14,947,646.59	-101,558,264.7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67,105,113.94	1,192,441,921.6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82,052,760.53	1,090,883,656.86

法定代表人：胡伟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赵桂萍会计机构负责人：李晓君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0 年 1—6 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0 年半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小计		
一、上年期末余额	2,180,770,326.00	6,220,711,401.21	916,005,374.46	2,617,808,817.01	6,439,246,724.95	18,374,542,643.63	2,348,729,616.21	20,723,272,259.84
加：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	15,000,000.88	-	-	5,303,993.99	20,303,994.87	158,617,249.14	178,921,244.01
二、本年期初余额	2,180,770,326.00	6,235,711,402.09	916,005,374.46	2,617,808,817.01	6,444,550,718.94	18,394,846,638.50	2,507,346,865.35	20,902,193,503.8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103,905,726.59	-31,749,899.24	-	-1,090,077,633.78	-1,017,921,806.43	365,683,191.36	-652,238,615.07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31,749,899.24	-	43,922,935.74	12,173,036.50	-58,253,059.64	-46,080,023.14
净利润	-	-	-	-	43,922,935.74	43,922,935.74	-58,253,059.64	-14,330,123.90
其他综合收益	-	-	-31,749,899.24	-	-	-31,749,899.24	-	-31,749,899.24
（二）利润分配（附注五.44）	-	-	-	-	-1,134,000,569.52	-1,134,000,569.52	-20,000,000.00	-1,154,000,569.52
对股东的分配	-	-	-	-	-1,134,000,569.52	-1,134,000,569.52	-20,000,000.00	-1,154,000,569.52
（三）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22,690,000.00	-	-	-	-22,690,000.00	-	-22,690,000.00
（四）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	-	-	-	-	443,936,251.00	443,936,251.00
（五）其他	-	126,595,726.59	-	-	-	126,595,726.59	-	126,595,726.59
四、本期期末余额	2,180,770,326.00	6,339,617,128.68	884,255,475.22	2,617,808,817.01	5,354,473,085.16	17,376,924,832.07	2,873,030,056.71	20,249,954,888.78

项目	2019 年半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小计		
一、上年期末余额	2,180,770,326.00	6,219,027,132.41	881,375,987.20	2,481,665,060.29	5,624,252,437.38	17,387,090,943.28	2,152,661,784.07	19,539,752,727.35
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15,000,000.88	-	-	5,415,322.53	20,415,323.41	162,412,611.44	182,827,934.85
二、本年期初余额	2,180,770,326.00	6,234,027,133.29	881,375,987.20	2,481,665,060.29	5,629,667,759.91	17,407,506,266.69	2,315,074,395.51	19,722,580,662.2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392.90	5,018,167.27	-	30,298,943.25	35,317,503.42	408,709,775.55	444,027,278.97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5,018,167.27	-	1,578,645,874.71	1,583,664,041.98	133,057,649.19	1,716,721,691.17
净利润	-	-	-	-	1,578,645,874.71	1,578,645,874.71	133,057,649.19	1,711,703,523.90
其他综合收益	-	-	5,018,167.27	-	-	5,018,167.27	-	5,018,167.2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10,541,726.02	-10,541,726.02
股东减少成本	-	-	-	-	-	-	-10,541,726.02	-10,541,726.02
（三）利润分配	-	-	-	-	-1,548,346,931.46	-1,548,346,931.46	-53,885,579.25	-1,602,232,510.71
对股东的分配	-	-	-	-	-1,548,346,931.46	-1,548,346,931.46	-53,885,579.25	-1,602,232,510.71
（四）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	-	-	-	-	340,079,431.63	340,079,431.63
（五）其他	-	392.90	-	-	-	392.90	-	392.90
四、本期期末余额	2,180,770,326.00	6,234,027,526.19	886,394,154.47	2,481,665,060.29	5,659,966,703.16	17,442,823,770.11	2,723,784,171.06	20,166,607,941.17

法定代表人：胡伟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赵桂萍会计机构负责人：李晓君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0 年 1—6 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0 年半年度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期末余额	2,180,770,326.00	3,279,942,664.85	770,798.03	2,617,808,817.01	6,461,945,990.86	14,541,238,596.75
二、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179,080.13	-5,330,956.40	-	-1,080,215,252.27	-1,085,725,288.80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5,330,956.40	-	53,785,317.25	48,454,360.85
净利润	-	-	-	-	53,785,317.25	53,785,317.25
其他综合收益	-	-	-5,330,956.40	-	-	-5,330,956.40
(二)利润分配	-	-	-	-	-1,134,000,569.52	-1,134,000,569.5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1,134,000,569.52	-1,134,000,569.52
(三)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179,080.13	-	-	-	-179,080.13
四、本期期末余额	2,180,770,326.00	3,279,763,584.72	-4,560,158.37	2,617,808,817.01	5,381,730,738.59	13,455,513,307.95

项目	2019 年半年度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期末余额	2,180,770,326.00	3,279,942,664.85	1,946,181.99	2,481,665,060.29	6,784,999,111.84	14,729,323,344.97
二、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597,743.96	-	-1,142,510,669.40	-1,143,108,413.36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597,743.96	-	405,836,262.06	405,238,518.10
净利润	-	-	-	-	405,836,262.06	405,836,262.06
其他综合收益	-	-	-597,743.96	-	-	-597,743.96
(二)利润分配	-	-	-	-	-1,548,346,931.46	-1,548,346,931.46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1,548,346,931.46	-1,548,346,931.46
四、本期期末余额	2,180,770,326.00	3,279,942,664.85	1,348,438.03	2,481,665,060.29	5,642,488,442.44	13,586,214,931.61

法定代表人：胡伟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赵桂萍会计机构负责人：李晓君

一、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广东省注册的股份有限公司，于 1996 年 12 月 30 日成立。本公司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A 股及 H 股股票分别于中国上海证券交易所及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本公司注册地址为深圳市龙华区福城街道福民收费站，办公地址位于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江苏大厦裙楼 2-4 层。

本公司及其附属公司（合称“本集团”）主要经营活动为：从事收费公路业务及大环保业务的投资、建设及经营管理等；大环保业务主要包括固废危废处理及清洁能源。

本公司的母公司和实际控制方分别为深圳国际控股有限公司（“深圳国际”）及深圳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市国资委”）。

√适用 □不适用

本财务报表业经本公司董事会于 2020 年 8 月 21 日决议批准。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本期变化情况参见附注六。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中期财务报表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以下简称“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编制。

本财务报表根据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32 号—中期财务报告》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颁布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3 号—半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2017 年修订）的要求列示和披露有关财务信息。

本财务报表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与本集团编制 2019 年度财务报表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一致。本中期财务报表应与本集团 2019 年度财务报表一并阅读。

√适用 □不适用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列报。

编制本财务报表时，除某些金融工具外，均以历史成本为计价原则。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根据实际经营特点制定了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主要体现在长期资产发生减值的判断标准（附注三、18）、固定资产折旧和无形资产摊销（附注三、13 及 17）、预计负债的计量（附注三、22）、收入的确认和计量（附注三、23）以及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的确认（附注三、27）等。

本集团在运用重要的会计政策时所采用的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详见附注三、32。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及本集团于 2020 年 6 月 30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2. 会计期间

本集团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本会计期间为 2020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止。

3. 正常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除房地产业务、EPC 建造业务及代建业务以外，本集团经营业务的营业周期较短，以 12 个月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房地产业务的营业周期从房产开发至销售变现，一般在 12 个月以上，具体周期根据开发项目情况确定，并以其营业周期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餐厨垃圾处理项目 EPC 建造业务以及代建业务的营业周期从项目开发至项目竣工，一般在 12 个月以上，具体周期根据开发项目情况确定，并以其营业周期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 记账本位币

本集团除丰立投资有限公司（“丰立投资”）以港币作为记账本位币外，记账本位币和编制本财务报表所采用的货币均为人民币。除有特别说明外，均以人民币元为单位表示。

5. 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合并方在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按合并日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进行相关会计处理。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则调整留存收益。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5. 企业合并（续）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为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所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收购日以公允价值计量。

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的公允价值之和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并以成本减去累计减值损失进行后续计量。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的公允价值之和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的公允价值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的公允价值之和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 合并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的财务报表。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含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以及本公司所控制的结构化主体等）。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采用与本公司一致的会计年度和会计政策。本集团内部各公司之间的所有交易产生的资产、负债、权益、收入、费用和现金流量于合并时全额抵销。

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年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对于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被购买方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自本集团取得控制权之日起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直至本集团对其控制权终止。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子公司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对于通过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被合并方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自合并当期年初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比较合并财务报表时，对前期财务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形成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实施控制时一直存在。

如果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对控制要素中的一项或多项发生变化的，本集团重新评估是否控制被投资方。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6. 合并财务报表（续）

不丧失控制权情况下，少数股东权益发生变化作为权益性交易。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每一项交易区分是否丧失控制权进行相应的会计处理。不丧失控制权的，少数股东权益发生变化作为权益性交易处理。丧失控制权的，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损益；存在对该子公司的商誉的，在计算确定处置子公司损益时，扣除该项商誉的金额；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子公司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原有子公司相关的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股东权益变动而确认的股东权益，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损益。

7.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本集团的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本集团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8. 外币业务折算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对于发生的外币交易，将外币金额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于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结算和货币性项目折算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之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差额根据非货币性项目的性质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对于境外经营，本集团在编制财务报表时将其记账本位币折算为人民币：对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当期平均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时，将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处置当期损益，部分处置的按处置比例计算。

外币现金流量以及境外子公司的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当期平均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9. 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个企业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单位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本集团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满足下列条件的，终止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资产的一部分，或一组类似金融资产的一部分），即从其账户和资产负债表内予以转销：

- （1）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届满；
- （2）转移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或在“过手协议”下承担了及时将收取的现金流量全额支付给第三方的义务；并且(a)实质上转让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或(b)虽然实质上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如果金融负债的责任已履行、撤销或届满，则对金融负债进行终止确认。如果现有金融负债被同一债权人以实质上几乎完全不同条款的另一金融负债所取代，或现有负债的条款几乎全部被实质性修改，则此类替换或修改作为终止确认原负债和确认新负债处理，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会计进行确认和终止确认。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是指按照合同条款的约定，在法规或通行惯例规定的期限内收取或交付金融资产。交易日，是指本集团承诺买入或卖出金融资产的日期。

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

本集团的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根据本集团企业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但是因销售商品或提供服务等产生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按照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债务工具投资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集团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其终止确认、修改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9. 金融工具（续）

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续）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对于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所有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只有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时，金融资产才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企业在初始确认时将某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后，不能重分类为其他类金融资产；其他类金融资产也不能在初始确认后重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按照上述条件，本集团指定的这类金融资产主要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附注五、2）和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附注五、14）。

金融负债分类和计量

本集团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均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由本集团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其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如果由本集团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本集团将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包括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9. 金融工具（续）

金融负债分类和计量（续）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续）

只有符合以下条件之一，金融负债才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1）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
- （2）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该金融工具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 （3）包含一项或多项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除非嵌入衍生工具对混合工具的现金流量没有重大改变，或所嵌入的衍生工具明显不应当从相关混合工具中分拆。
- （4）包含需要分拆但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其进行单独计量的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

企业在初始确认时将某金融负债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后，不能重分类为其他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也不能在初始确认后重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他金融负债

对于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金融工具减值

本集团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及合同资产进行减值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对于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以及合同资产，本集团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租赁应收款、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以及合同资产，本集团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上述采用简化计量方法以外的金融资产，本集团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处于第一阶段，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如果初始确认后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只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集团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9. 金融工具（续）

金融工具减值（续）

本集团基于单项和组合评估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本集团考虑了不同客户的信用风险特征，以账龄组合为基础评估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详见下表：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组合一	应收政府及应收关联方	其他方法
组合二	应收除组合一、组合三和组合四之外的所有其他第三方	账龄分析法
组合三	应收风机销售行业客户	账龄分析法
组合四	应收餐厨垃圾处理行业客户	账龄分析法

当本集团不再合理预期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时，本集团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

金融工具抵销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工具

本集团使用衍生金融工具，例如以外汇远期合同和外汇掉期合同，对汇率风险进行套期。衍生金融工具初始以衍生交易合同签订当日的公允价值进行计量，并以其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为正数的衍生金融工具确认为一项资产，公允价值为负数的确认为一项负债。

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衍生工具公允价值变动而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转移

本集团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确认产生的资产和负债；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通过对所转移金融资产提供财务担保方式继续涉入的，按照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和财务担保金额两者之中的较低者，确认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财务担保金额，是指所收到的对价中，将被要求偿还的最高金额。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10.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1) 分类

存货包括房地产开发物业、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票证、低值易耗品、维修备件、合同履行成本和库存材料等，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列示。

房地产开发物业包括持有待售物业、开发中的物业和拟开发的物业。持有待售物业是指已建成、待出售的物业；开发中的物业是指尚未建成、以出售为目的的物业；拟开发的物业是指所购入的、已决定将之发展为已完工开发物业的土地。原材料、在产品和库存商品的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已完工开发物业发出时采用个别计价法确定其实际成本，房地产开发产品成本包括土地成本、施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发出原材料、在产品和库存商品，采用先进先出法确定其实际成本。票证、低值易耗品、维修备件发出时的成本按加权平均法或分次摊销法核算。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于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如果以前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使得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则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将以前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时，原材料按类别计提，产成品按单个存货项目计提。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度。

11.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长期股权投资包括：本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及本集团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

子公司为本公司能够对其实施控制的被投资单位。合营企业为本集团通过单独主体达成，能够与其他方实施共同控制，且基于法律形式、合同条款及其他事实与情况仅对其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联营企业为本集团能够对其财务和经营决策具有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

对子公司的投资，在公司财务报表中按照成本法确定的金额列示，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权益法调整后合并；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11. 长期股权投资（续）

(1) 投资成本确定

对于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通过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合并日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合并对价账面价值之间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股东权益变动而确认的股东权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仍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按比例结转，处置后转换为金融工具的则全额结转。

对于以企业合并以外的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2) 后续计量及投资损益确认方法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量，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投资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以初始投资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并相应调增长期股权投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本集团按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的净损益份额确认当期投资损益。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但本集团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且符合或有事项准则所规定的预计负债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并作为预计负债核算。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股东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被投资单位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于宣告分派时按照本集团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集团与被投资单位之间未实现的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本集团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本集团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内部交易损失，其中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部分，相应的未实现损失不予抵销。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因处置终止采用权益法的，原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股东权益变动而确认的股东权益，全部转入当期损益；仍采用权益法的，原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转入当期损益，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股东权益变动而确认的股东权益，按相应的比例转入当期损益。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11. 长期股权投资（续）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控制是指拥有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

重大影响是指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4)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

对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当其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附注三、18）。

12. 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指以出租为目的的建筑物，以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的计量时，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否则，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采用成本模式对所有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按其预计使用寿命及净残值率对其计提摊销。投资性房地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净残值率及年摊销率列示如下：

	预计使用寿命	预计净残值率	年摊销率
停车位	30 年	-	3.33%

投资性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自用时，自改变之日起，将该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自用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时，自改变之日起，将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发生转换时，以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对投资性房地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摊销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计入当期损益。

当投资性房地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附注三、18）。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13. 固定资产

(1). 确认及初始计量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包括房屋及建筑物、交通设备、运输工具以及办公及其他设备等。

固定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购置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项资产的其他支出。1997 年 1 月 1 日国有股股东作为出资投入本公司的固定资产及其累计折旧系以资产评估机构评估，并经国家国有资产管理局国资评（1996）911 号文确认的评估后固定资产原价及累计折旧调整入账。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的计量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所有其他后续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并按其入账价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后在预计使用年限内计提。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直线法	20-30 年	5%	3.17%-4.75%
交通设备	直线法	5-11 年	0%-10%	8.18%-20.00%
机械设备	直线法	5-20 年	4%-5%	4.75%-19.20%
运输工具	直线法	5-6 年	5%	15.83%-19.00%
办公及其他设备	直线法	3-5 年	0%-5%	19.00%-33.33%

对固定资产的折旧年限、残值率和折旧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

适用 不适用

(3) 固定资产减值

当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附注三、18）。

(4) 固定资产处置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14.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按实际发生的成本计量。实际成本包括建筑成本、安装成本、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发生的必要支出。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并自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当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附注三、18）。

15.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资产的购建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及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并计入该资产的成本。当购建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后发生的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如果资产的购建活动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活动重新开始。

对于为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专门借款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固定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按照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本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实际利率为将借款在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借款初始确认金额所使用的利率。

16. 使用权资产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使用权资产类别主要包括房屋建筑物、机械设备、广告牌等。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将其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确认为使用权资产，包括：（1）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2）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3）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4）承租人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本集团后续采用年限平均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集团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集团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本集团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时，如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本集团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17. 无形资产

√适用 □不适用

无形资产包括特许经营无形资产（收费公路及餐厨垃圾处理项目）、户外广告用地使用权、专利使用权、土地使用权及计算机软件，以成本计量。

(1) 特许经营无形资产

(a) 收费公路

与收费公路相关的特许经营无形资产是各特许权授予方授予本集团向收费公路使用者收取费用的权利以及所获得的与特许经营权合同有关的土地使用权。本集团未提供实际建造服务，将基础设施建造发包给其他方，因此特许经营无形资产按实际发生的成本计算。实际成本包括建设过程中支付的工程价款，本公司发生的与建设相关的成本费用，以及在收费公路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前所发生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本集团已交付使用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收费公路的特许经营无形资产按收费公路工程账面价值或工程概算价值暂估入账，待竣工决算时，再将已入账的账面价值调整为实际价值。

1997年1月1日国有股股东作为出资投入本公司的收费公路的特许经营无形资产以资产评估机构评估，并经国家国有资产管理局国资评（1996）911号文确认的评估值入账；机荷高速公路西段的土地使用权系本公司的发起人在公司改制时以业经国家国有资产管理局确认的1996年6月30日的重估价值作为其对本公司的投资而投入；机荷高速公路东段和梅观高速的土地使用权系由本公司的发起人之一新通产实业开发（深圳）有限公司（“新通产公司”）原作为其对本公司的子公司—深圳市机荷高速公路东段有限公司（“机荷东公司”）和深圳市梅观高速公路有限公司（“梅观公司”）的投资而投入按双方确定的合同约定价计价。

收费公路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特许经营无形资产采用车流量法在收费公路经营期限内进行摊销。特许经营无形资产在进行摊销时，以各收费公路经营期限内的预测总标准车流量和收费公路的特许经营无形资产的原价/账面价值为基础，计算每标准车流量的摊销额（“单位摊销额”），然后按照各会计期间实际标准车流量与单位摊销额摊销特许经营无形资产。

本公司已制定政策每年对各收费公路经营期限内的预测总标准车流量进行内部复核。每隔3至5年或当实际标准车流量与预测标准车流量出现重大差异时，本公司将委任独立的专业交通研究机构对未来交通车流量进行研究，并根据重新预测的总标准车流量调整以后期间的单位摊销额，以确保相关特许经营无形资产可于摊销期满后完全摊销。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17. 无形资产（续）

(1) 特许经营无形资产（续）

(a) 收费公路（续）

各收费公路的经营年限以及特许经营无形资产的单位摊销额列示如下：

项目	营运期限	单位摊销额 (人民币元)
梅观高速	1995年5月~2027年3月	0.53
机荷西段	1999年5月~2027年3月	0.59
机荷东段	1997年10月~2027年3月	2.95
武黄高速	1997年9月~2022年9月	5.82
清连高速	2009年7月~2034年7月	30.02
水官高速	2002年3月~2027年2月	5.66（注1）
益常高速	2004年1月~2033年12月	10.88（注1）
长沙市绕城高速公路（西北段）（“长沙环路”）	1999年11月~2029年10月	2.04
沿江高速	2013年12月~2038年12月	6.44

注1：如附注三、33（a）所述，自2020年1月1日起将水官高速、益常高速原单位摊销额人民币5.86元及人民币9.55元分别调整为人民币5.66元及人民币10.88元。

与收费公路有关的后续支出，在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的计量时，计入特许经营无形资产成本；所有其他后续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b) 餐厨垃圾处理项目

与餐厨垃圾处理相关的特许经营无形资产是各特许经营权授予方授予本集团在特许经营期限内向政府有关部门按协议约定价格收取餐厨垃圾收运处置费、将垃圾处理过程中产生的沼气用于发电并取得供电以及将在餐厨垃圾中提取的油脂进行销售的权利。本集团餐厨垃圾处理项目建造合同收入按照收取或应收对价的公允价值计量，并分别按以下情况在确认收入的同时，确认金融资产或无形资产：(1)合同规定基础设施建成后的一定期间内，本集团可以无条件地自合同授予方收取确定金额的货币资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或在本集团提供经营服务的收费低于某一限定金额的情况下，合同授予方按照合同规定负责将有关差价补偿给本集团的，在确认收入的同时确认金融资产，并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规定处理(参见附注三、9)；(2)合同规定本集团在有关基础设施建成后，从事经营的一定期间内有权利向获取服务的对象收取费用，但收费金额不确定的，该权利不构成一项无条件收取现金的权利，本集团在确认收入的同时确认无形资产。

目前本集团餐厨垃圾处理项目特许经营权确认为无形资产。

本集团在该等无形资产的特许经营期限内按照直线法进行摊销。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17. 无形资产（续）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无形资产

其他无形资产使用寿命如下：

	使用寿命（年）
户外广告用地使用权	5
专利技术	5-10
土地使用权	50
办公软件及其他	2-10

使用寿命有限的其他无形资产，在其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摊销。

(3) 定期复核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

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

(4) 无形资产减值

当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附注三、18）。

(5) 开发支出

本集团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只有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才能予以资本化，即：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18. 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及使用权资产等，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每年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就商誉的减值测试而言，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且不大于本集团确定的报告分部。

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首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减值损失金额首先抵减分摊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19.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待摊费用包括预付的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摊销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按预计受益期平均摊销，并以实际支出减去累计摊销后的净额列示。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20.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本集团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等。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短期薪酬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和教育经费、短期带薪缺勤等。本集团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将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设定提存计划是本集团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于报告期内，本集团的离职后福利主要是为员工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均属于设定提存计划。

(a) 基本养老保险

本集团职工参加了由当地劳动和社会保障部门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本集团以当地规定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缴纳基数和比例，按月向当地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经办机构缴纳养老保险费。职工退休后，当地劳动及社会保障部门有责任向已退休员工支付社会基本养老金。本集团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上述社保规定计算应缴纳的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b) 公司年金计划

除了社会基本养老保险之外，本公司依据国家企业年金制度的相关政策建立企业年金计划（“年金计划”），公司员工可以自愿参加该年金计划。本公司按员工工资总额的一定比例计提年金，相应支出计入当期损益。除此之外，本公司并无其他重大职工社会保障承诺。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在本集团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20. 职工薪酬（续）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适用 □不适用

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适用离职后福利的有关规定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但变动均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1. 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将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为租赁负债，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集团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本集团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租赁期开始日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本集团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22.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除了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的或有对价及承担的或有负债之外，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本集团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1) 该义务是本集团承担的现时义务；
- (2) 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集团；
-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23. 与客户之间的合同产生的收入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或该服务的提供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 (1) 本集团从事公路通行所取得的收入，在劳务已经提供，且劳务收入和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本集团时确认。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23. 与客户之间的合同产生的收入（续）

- (2) 本集团与客户之间的销售商品合同通常包含转让风机整机、子件及配件，转让餐厨垃圾处理设备及配件，电力销售的履约义务。本集团通常在综合考虑下列因素的基础上，以商品控制权转移时点确认收入。取得商品的现时收款权利、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的转移、商品的法定所有权的转移、商品实物资产的转移、客户接受该商品。
- (3) 对于附有销售退回条款的销售，集团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按照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确认收入，按照预期因销售退回将退还的金额确认负债；同时，按照预期将退回商品转让时的账面价值，扣除收回该商品预计发生的成本（包括退回商品的价值减损）后的余额，确认为一项资产，按照所转让商品转让时的账面价值，扣除上述资产成本的净额结转成本。每一资产负债表日，集团重新估计未来销售退回情况，并对上述资产和负债进行重新计量。
- (4) 根据合同约定、法律规定等，本集团为所销售的商品提供质量保证。对于为向客户保证所销售的商品符合既定标准的保证类质量保证，对于为向客户保证所销售的商品符合既定标准之外提供了一项单独服务的服务类质量保证，本集团将其作为一项单项履约义务，按照提供商品和服务类质量保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部分交易价格分摊至服务类质量保证，并在客户取得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在评估质量保证是否在向客户保证所销售商品符合既定标准之外提供了一项单独服务时，本集团考虑该质量保证是否为法定要求、质量保证期限以及集团承诺履行任务的性质等因素。
- (5) 本集团与客户之间的提供服务合同通常包含工程建设管理服务履约义务。本集团作为总承包方负责整个项目的建设实施，工程施工单位、勘察设计、咨询等由本集团负责招标并与第三方单位签订合同，政府向本集团按照代建协议约定的支付方式支付工程投资的总价。本集团在向业主转移商品之前拥有对在建项目的控制权，并能主导第三方向业主提供服务，对向业主转移代建的工程承担首要责任，因此本集团是主要责任人，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确认收入。否则，本集团为代理人，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佣金或手续费的金额确认收入，该金额应当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扣除应支付给其他相关方的价款后的净额，或者按照既定的佣金金额或比例等确定。由于本集团履约过程中所提供的服务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集团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入款项，在工程建设管理服务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根据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收入，完工百分比按截至资产负债表日发生的工程项目累计实际工程费用及项目管理成本占预算工程费用总额及预算项目管理成本总额的百分比计算。在工程建设管理服务的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但管理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时，以发生的管理成本确认等值的收入。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23. 与客户之间的合同产生的收入（续）

- (6) 对本集团的物业销售收入，在房产完工并验收合格，签订了销售合同，取得了买方付款证明并交付使用时，确认销售收入的实现。买方在接到书面交房通知，无正当理由拒绝接收的，在书面交房通知时限结束后即确认收入实现。本集团与客户的物业销售合同一般包含一项履约义务，此外，本集团基于现有销售合同所载条款，认为物业销售所得收入应于资产控制权转移至客户（通常为交付）时确认，因此适用新收入准则对收入确认的时间没有任何影响。

根据新收入准则，若根据合同约定，客户付款期间与转移承诺商品或服务的期间不同，则交易价格与销售所得收入金额需就融资成分的影响（如重大）作出调整。本集团认为，考虑到客户付款及向客户交付物业之间的时差以及市场当前利率，融资成分金额重大，需对销售价格进行贴现，以计算重大融资成分。本集团就从客户处收取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垫款利息确认合同负债。对于预计客户取得商品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未超过一年的，本集团未考虑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此外，客户垫款尚未结算的余额已从预收款项重分类至合同负债。

- (7) 对本集团的公路受托运营管理服务收入，按直线法在合同约定期限内确认。对本集团的餐厨垃圾处理受托运营管理服务收入，按实际处理量及协议约定单价确认收入。
- (8) 对本集团与政府部门签订特许经营权合同，参与收费公路基建的发展、融资、经营及维护，由于本集团未提供实际建造服务，将基础设施建造发包给其他方的，不确认建造服务收入。
- (9) 本集团与政府部门签订项目特许经营协议采用建设经营移交方式（BOT），参与餐厨垃圾处理项目建设业务、核心设备建造、成套设备系统集成及经营维护。建造期间，本集团对于其提供的建造服务作为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按照已发生的成本占预计总成本的比例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建造收入。正式商业运营期间，餐厨垃圾处理项目垃圾处置收入按实际垃圾处理量及特许经营权协议或垃圾处置协议约定的单价确认收入。沼气发电收入按发电上网电量及购售电合同约定的单价确认收入。油脂销售收入按实际油脂供应量及协议约定单价确认收入。
- (10) 广告收入按直线法在合同约定期限内确认。
- (11) 利息收入按照其他方使用本集团货币资金的时间采用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 (12) 经营租赁收入按照直线法在租赁期内确认。融资租赁收入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确认。
- (13) 本集团部分与客户之间的合同存在销售返利、未达标赔偿、合同折扣、违约金、考核罚款和奖励金等安排，形成可变对价。本集团按照期望值或最有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但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23. 与客户之间的合同产生的收入（续）

(14) 本集团与客户之间的建造合同发生合同变更时：

- a) 如果合同变更增加了可明确区分的建造服务及合同价款，且新增合同价款反映了新增建造服务单独售价的，本集团将该合同变更作为一份单独的合同进行会计处理；
- b) 如果合同变更不属于上述情形(a)，且在合同变更日已转让的建造服务与未转让的建造服务之间可明确区分的，本集团将其视为原合同终止，同时，将原合同未履约部分与合同变更部分合并为新合同进行会计处理；
- c) 如果合同变更不属于上述情形(a)，且在合同变更日已转让的建造服务与未转让的建造服务之间不可明确区分，本集团将该合同变更部分作为原合同的组成部分进行会计处理，由此产生的对已确认收入的影响，在合同变更日调整当期收入。

24. 合同资产与合同负债

本集团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集团将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相互抵销后以净额列示。

合同资产

合同资产是指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本集团对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附注三、9。

合同负债

本集团将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作为合同负债列示，如企业在转让承诺的商品之前已收取的款项。

25.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包括合同取得成本和合同履约成本。根据其流动性，列报在存货、其他流动资产和其他非流动资产中。

本集团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除非该资产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

本集团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适用存货、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等相关准则的规范范围的，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 (1)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 (2) 该成本增加了企业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 (3)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本集团对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25.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续）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差额的，本集团将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 (1) 企业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 (2) 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1)减(2)的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应当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应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26. 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政府补助在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政府文件规定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文件不明确的，以取得该补助必须具备的基本条件为基础进行判断，以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为基本条件的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除此之外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但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27. 所得税

√适用 □不适用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由于企业合并产生的调整商誉，或与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计入股东权益外，均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

本集团根据资产与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计提递延所得税。

各种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据以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

- (1)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商誉的初始确认，或者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 (2) 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本集团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

- (3)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 (4) 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依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并反映资产负债表日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负债方式的所得税影响。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重新评估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可供所有或部分递延所得税资产转回的限度内，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应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债务。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28. 租赁

租赁的识别

在合同开始日，本集团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为确定合同是否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本集团评估合同中的客户是否有权获得在使用期间内因使用已识别资产所产生的几乎全部经济利益，并有权在该使用期间主导已识别资产的使用。

单独租赁的识别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本集团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使用已识别资产的权利构成合同中的一项单独租赁：

- （1）承租人可从单独使用该资产或将其与易于获得的其他资源一起使用中获利；
- （2）该资产与合同中的其他资产不存在高度依赖或高度关联关系。

租赁期的评估

租赁期是本集团有权使用租赁资产且不可撤销的期间。本集团有续租选择权，即有权选择续租该资产，且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的，租赁期还包含续租选择权涵盖的期间。本集团有终止租赁选择权，即有权选择终止租赁该资产，但合理确定将不会行使该选择权的，租赁期包含终止租赁选择权涵盖的期间。发生本集团可控范围内的重大事件或变化，且影响本集团是否合理确定将行使相应选择权的，本集团对其是否合理确定将行使续租选择权、购买选择权或不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进行重新评估。

作为承租人

本集团作为承租人的一般会计处理见附注三、16和附注三、21。

租赁变更

租赁变更是原合同条款之外的租赁范围、租赁对价、租赁期限的变更，包括增加或终止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延长或缩短合同规定的租赁期等。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集团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 （1）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 （2）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在租赁变更生效日，本集团重新确定租赁期，并采用修订后的折现率对变更后的租赁付款额进行折现，以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在计算变更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集团采用剩余租赁期间的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剩余租赁期间的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租赁变更生效日的本集团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28. 租赁（续）

就上述租赁负债调整的影响，本集团区分以下情形进行会计处理：

- (1) 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本集团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以反映租赁的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 (2) 其他租赁变更，本集团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本集团将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认定为短期租赁；将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不超过人民币 50,000.00 元的租赁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本集团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本集团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的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新冠肺炎疫情引发的租金减让

对于由新冠肺炎疫情直接引发的、本集团与出租人就现有租赁合同达成的租金减免、延期支付等租金减让，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本集团对房屋及建筑物租赁采用简化方法：

- (1) 减让后的租赁对价较减让前减少或基本不变；
- (2) 减让仅针对 2021 年 6 月 30 日前的应付租赁付款额；
- (3) 综合考虑定性和定量因素后认定租赁的其他条款和条件无重大变化。

本集团发生的租金减让均满足以上条件，不再评估是否发生租赁变更，继续按照与减让前一致的折现率计算租赁负债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继续按照与减让前一致的方法对使用权资产进行计提折旧，对于发生的租金减免，本集团将减免的租金作为可变租赁付款额，在达成减让协议等解除原租金支付义务时，按未折现金额冲减相关资产成本或费用，同时相应调整租赁负债；对于发生的租金延期支付，本集团在实际支付时冲减前期确认的租赁负债。

作为出租人

租赁开始日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为融资租赁，除此之外的均为经营租赁。

√适用 □不适用

作为经营租赁出租人

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款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28. 租赁（续）

作为出租人（续）

√适用 □不适用

作为融资租赁出租人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本集团对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初始计量时，以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

本集团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本集团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售后租回交易

按照附注三、23评估确定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是否属于销售。

作为承租人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本集团作为承租人继续确认被转让资产，同时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负债，按照附注三、9对该金融负债进行会计处理。

29. 利润分配

本公司的现金股利，于股东大会批准后确认为负债。

30. 公允价值计量

本集团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公允价值计量衍生金融工具和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本集团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假定出售资产或者转移负债的有序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主要市场进行；不存在主要市场的，本集团假定该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最有利市场进行。主要市场（或最有利市场）是本集团在计量日能够进入的交易市场。本集团采用市场参与者在对该资产或负债定价时为实现其经济利益最大化所使用的假设。

以公允价值计量非金融资产的，考虑市场参与者将该资产用于最佳用途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或者将该资产出售给能够用于最佳用途的其他市场参与者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

本集团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在财务报表中以公允价值计量或披露的资产和负债，根据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最低层次输入值，确定所属的公允价值层次：第一层次输入值，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30. 公允价值计量（续）

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对在财务报表中确认的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进行重新评估，以确定是否在公允价值计量层次之间发生转换。

31.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分部信息

本集团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并披露分部信息。

经营分部是指本集团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1)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2)本集团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3)本集团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具有相似的经济特征，并且满足一定条件的，则合并为一个经营分部。

32. 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编制财务报表要求管理层作出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列报金额及其披露，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这些假设和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结果可能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

判断

在应用本集团的会计政策的过程中，管理层作出了以下对财务报表所确认的金额具有重大影响的判断：

(1) 业务模式

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的分类取决于本集团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在判断业务模式是否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时，本集团需要对金融资产到期日前的出售原因、时间、频率和价值等进行分析判断。

(2) 合同现金流量特征

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的分类取决于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需要判断合同现金流量是否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时，包含对货币时间价值的修正进行评估时，需要判断与基准现金流量相比是否具有显著差异、对包含提前还款特征的金融资产，需要判断提前还款特征的公允价值是否非常小等。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32. 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续）

(3) 主要责任人/代理人

对于本集团能够主导第三方代表本集团向客户提供服务，本集团有权自主决定所交易商品的价格，即本集团在向客户转让代建项目前能够控制该项目，因此本集团是主要责任人，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确认收入。否则，本集团为代理人，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佣金或手续费的金额确认收入，该金额应当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扣除应支付给其他相关方的价款后的净额，或者按照既定的佣金金额或比例等确定。

(4) 租赁期——包含续租选择权的租赁合同

租赁期是本集团有权使用租赁资产且不可撤销的期间，有续租选择权，且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的，租赁期还包含续租选择权涵盖的期间。本集团部分租赁合同拥有 1-3 年续租选择权。本集团在评估是否合理确定将行使续租选择权时，综合考虑与本集团行使续租选择权带来经济利益的所有相关事实和情况，包括自租赁期开始日至选择权行使日之间的事实和情况的预期变化。本集团认为，由于与行使选择权相关的条件及满足相关条件的可能性较大，本集团能够合理确定将行使续租选择权，因此，租赁期中包含续租选择权涵盖的期间。

估计的不确定性

以下为于资产负债表日有关未来的关键假设以及估计不确定性的其他关键来源，可能会导致未来会计期间资产和负债账面金额重大调整。

(1) 工程建设管理服务收入及成本的估计

如附注三、23(5)所述，本集团在工程建设管理服务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工程建设管理服务收入。

于本期，本公司管理层根据对项目控制金额、工程成本和其他委托管理服务成本的最佳估计，确认了项目的委托管理服务收入及委托管理服务成本。

若项目的控制金额、工程成本和实际发生的其他委托管理服务成本与管理层现时的估计有变化导致对委托管理服务收入及委托管理服务成本的变化，将按未来适用法处理。

(2) 公路特许经营无形资产之摊销

如附注三、17(1)(a)所述，本集团公路特许经营无形资产按车流量法摊销，当总预计交通流量与实际结果存在重大差异时，对特许经营无形资产的单位摊销额作出相应调整。

本公司管理层对总预计交通流量作出定期复核。若存在重大差异且该差异可能持续存在时，本集团将委托专业机构进行独立的专业交通研究，以确定适当的调整。本公司分别于 2016 年、2017 年、2018 年、2019 年委托有关专业机构对主要收费公路的总预计交通流量进行了独立专业交通研究。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32. 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续）

估计的不确定性（续）

(3) 商誉减值

本集团至少每年测试商誉是否发生减值。这要求对分配了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进行预计。对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进行预计时，本集团需要预计未来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产生的现金流量，同时选择恰当的折现率确定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4) 所得税及递延所得税

本集团在多个地区缴纳企业所得税。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部分交易和事项的最终的税务处理存在不确定性。在计提各个地区的所得税费用时，本集团需要作出重大判断。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与最初入账的金额存在差异，该差异将对作出上述最终认定期间的所得税费用和递延所得税的金额产生影响。

在预计可利用可弥补亏损的未来期间内很可能取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本集团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主要涉及管理层对产生亏损的公司的应纳税所得额产生的时间以及金额做出判断和估计。如果实际取得应纳税所得额的时间和金额与估计存在差异，则会对递延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费用产生影响。

(5)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

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长期股权投资判断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当存在迹象表明其账面金额不可收回时，进行减值测试。当资产或资产组的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即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和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中的较高者，表明发生了减值。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参考公平交易中类似资产的销售协议价格或可观察到的市场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的增量成本确定。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管理层必须估计该项资产或资产组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并选择恰当的折现率确定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6) 收购产生的或有对价的估计

- (a)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之子公司深圳高速环境有限公司（“环境公司”）已完成对于蓝德环保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蓝德环保”）66.46% 的股权收购，从而实现对其控制。根据股权收购协议，针对蓝德环保 2020 年、2021 年、2022 年及 2023 年的业绩，设定如下对赌条款：

①在业绩对赌期间内，截至某年度期末累积实现的实际净利润不低于同期累积承诺净利润之和的 70% 的，则业绩承诺方应以现金方式向投资方支付业绩补偿，具体为：如截至某年度期末累积实现的实际净利润不低于同期累积承诺净利润之和的 90% 的，则当年度暂不进行业绩补偿而延迟至相应指标低于 90% 的年度或在业绩承诺期间结束后累计进行补偿；如截至某年度期末累积实现的实际净利润低于同期累积承诺净利润之和的 90% 但高于 70%，业绩承诺方则需要在该年度向投资方支付现金补偿款，以达到环境公司按照持股比例及同期累计承诺净利润计算所享有的净利润。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32. 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续）

估计的不确定性（续）

(6) 收购产生的或有对价的估计（续）

②在业绩对赌期间的任一年度期末累积实现的实际净利润数低于同期累积的承诺净利润数的 70% 的，则触发股份补偿义务，业绩承诺方应按以下约定向环境公司补偿公司股份：即当期应补偿股份数量=〔截至当期期末累计承诺净利润数-截至当期期末累积实现净利润数〕×投资方本次交易完成后所持有的股份比例-前期已支付的补偿款（包括现金补偿和股份补偿）÷本次交易的每股交易价格。

于购买日，本公司依据盈利预测判断对赌业绩可以达到，或有对价为零。本公司亦持续关注蓝德环保未来业绩的实现情况，基于现有的的盈利预测判断未来对赌业绩仍可以达到，本期末，或有对价为零。

(b) 于 2019 年度，本公司之全资子公司环境公司完成对于南京风电科技有限公司（“南京风电”）51% 股权的收购，从而实现对其控制。根据股权收购协议的对赌条款规定：

①对赌期内，南京风电 2019 年、2020 年未达到对赌业绩的，均触发利润补偿机制：持股原股东将同比例无偿让渡当年部分股东利润给环境公司，补偿以达到利润对赌指标。即原股东将其所持股权对应的部分股东利润让渡给环境公司作为补偿，确保环境公司当年实际股东利润达到当年对赌业绩下环境公司按照持股比例应获得的股东利润，但原股东让渡给环境公司的利润补偿以原股东所持全部股权对应的当年利润为上限；

②对赌期内，南京风电 2021 年、2022 年未达到对赌业绩的，均触发股权调整机制：原股东需按当年对赌业绩应当实现的净利润金额，将对应比例的股权无偿按股比转让给环境公司。即原股东同比例向环境公司无偿转让相应比例的股权用以补偿环境公司，确保环境公司在取得此部分股权后当年实际股东利润达到当年对赌业绩下环境公司按照持股比例应获得的股东利润。

于购买日，本公司依据盈利预测判断对赌业绩可以达到，或有对价为零。于上年末南京风电顺利达到 2019 年度的对赌业绩指标；

本公司亦持续关注南京风电未来业绩的实现情况，基于现有的的盈利预测判断未来对赌业绩仍可以达到，或有对价为零。

(c) 于 2015 年度，本公司之全资子公司美华实业（香港）有限公司（“美华公司”）以现金代价（初步对价）人民币 2.8 亿元收购丰立投资 100% 股权，从而间接收购了深圳清龙高速公路有限公司（“清龙公司”）10% 的股权，本次收购完成后，本集团直接和间接持有清龙公司 50% 的股权，并取得对清龙公司的控制权。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32. 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续）

估计的不确定性（续）

(6) 收购产生的或有对价的估计（续）

该收购协议中包括了对价调整触发条件，即①2016年12月31日前深圳市政府与清龙公司签订调整收费协议，且该协议项下的购买价格按照股份买卖协议设定的条款所计算出的可比价低于初步对价；②2016年12月31日未签订调整收费协议且有关部门未同意清龙公司延长水官高速收费年限或核准的收费年限少于5年。本公司基于收购当时的信息和资料，做出最佳估计，认为清龙公司很可能于2016年12月31日前获得延长4年收费年限的审批，相应地清龙公司10%股权的收购对价为人民币2.66亿元。

由于预期深圳市政府与清龙公司就调整收费事宜之谈判未能于原对价调整期限（即2016年12月31日）前完成，故经各方协商，美华公司于2016年12月30日与丰立投资原股东和泰投资有限公司（“和泰投资”）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将原对价调整期限2016年12月31日延期至2018年12月31日。由于预期深圳市政府与清龙公司就调整收费事宜之谈判也未能于2018年12月31日前完成，故经各方协商，于2018年12月30日与和泰投资再度签订补充协议，将原对价调整期限再次延期至2020年12月31日。

于2019年底，美华实业与和泰投资签订补充协议，如下事项得到了双方的确认，并达成一致意见：

- ①深圳政府部门对本市高速公路调整收费的意愿明显降低，预计水官高速调整收费事宜近几年实施的可能性很小。
- ②考虑到水官高速向政府部门申请延长收费年限获得批准的可能性很小，清龙公司实际已终止向政府部门申请延长收费年限工作。

由于上述客观情况的变化，原股权收购协议中约定的有关初步对价调整条件预计不可能实现，本公司将清龙公司10%股权的收购对价估计调整为2.18亿元。于本期末，本集团基于现有的信息和资料，仍维持上年末的估计。

(7) 特许经营无形资产减值

在考虑特许经营无形资产的减值问题时需对其可收回金额做出估计。

在对特许经营无形资产进行减值测试时，管理层计算了未来现金流量以确定其可收回金额。针对公路特许经营权，该计算的关键假设包括了预测交通流量增长率、公路收费标准、经营年限、维修成本、必要报酬率在内的因素；针对餐厨垃圾处理项目特许经营权，该计算的关键假设包括了垃圾处理单价标准，生产/处理量，经营年限、营运开支成本、必要报酬率在内的因素。

在上述假设下，本集团管理层认为特许经营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高于其账面价值，本期内无需对特许经营无形资产计提减值。本集团将继续密切复核有关情况，一旦有迹象表明需要调整相关会计估计的假设，本集团将在有关迹象发生的期间作出调整。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32. 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续）

估计的不确定性（续）

(8) 折旧和摊销

本集团对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在考虑其残值后，在使用寿命内按直线法计提折旧和摊销。本集团定期复核使用寿命，以决定将计入每个报告期的折旧和摊销费用数额。使用寿命是本集团根据对同类资产的以往经验并结合预期的技术更新而确定的。如果以前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则会在未来期间对折旧和摊销费用进行调整。

(9) 建造合同履约进度的确定方法

本集团按照投入法确定提供建造合同的履约进度，具体而言，本集团按照累计实际发生的建造成本占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履约进度，累计实际发生的成本包括本集团向客户转移商品过程中所发生的直接成本和间接成本。本集团认为，与客户之间的建造合同价款以建造成本为基础确定，实际发生的建造成本占预计总成本的比例能够如实反映建造服务的履约进度。本集团按照累计实际发生的建造成本占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履约进度，并据此确认收入。鉴于建造合同存续期间较长，可能跨越几个会计期间，本集团会随着建造合同的推进复核并修订预算，相应调整收入确认金额。

(10) 金融工具和合同资产减值

本集团采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对金融工具和合同资产的减值进行评估，应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需要做出重大判断和估计，需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在做出该等判断和估计时，本集团根据历史还款数据结合经济政策、宏观经济指标、行业风险等因素推断债务人信用风险的预期变动。不同的估计可能会影响减值准备的计提，已计提的减值准备可能并不等于未来实际的减值损失金额。

(11) 非上市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的非上市股权投资之公允价值利用市场基础估值法估算，所依据的假设为不可观察输入值。估值要求管理层按照行业、规模、杠杆比率及战略厘定可比公众公司（行家），并就已识别的每家可比公司计算合适的价格倍数，如企业价值对市价/息税前盈利（“EV/EBITDA”）比率，市净率（“P/B”）或市盈率（“P/E”）等。该倍数以可比公司的相关指数数据计量计算，再以缺乏流动性百分比进行折扣。折扣后的倍数会应用于非上市股权投资的相应盈利或资产数据计量，以计算其公允价值。管理层相信，以上述估值方法得出的估计公允价值（于资产负债表记录）及相关的公允价值变动（于损益与其他综合收益表记录）属合理，且于报告期末为最恰当的价值。

(12) 质量保证

本集团对具有类似特征合同组合，根据历史保修数据、当前保修情况，考虑产品改进、市场变化等全部相关信息后，对保修费率予以合理估计。本集团至少于每一资产负债表日对保修费率进行重新评估，并根据重新评估后的保修费率确定预计负债。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32. 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续）

估计的不确定性（续）

(13) 预计赔偿

本集团涉及若干诉讼，对诉讼赔偿的估计是基于管理层对诉讼案件的理解和参考法律顾问或代理律师的意见作出的判断。这种估计很可能需要根据诉讼的进展更新，这可能影响本集团的经营和业绩。

(14) 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销售

本集团子公司包头市南风风电科技有限公司（“包头南风”）在确认对于风力发电的补贴收入时，因电力上网与预计政府授予补贴款存在时间差，因此判定此销售交易存在重大融资成分；包头南风考虑时间价值的影响并按实际利率法对其进行摊销。

33. 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会计估计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开始适用的时点	备注(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特许经营无形资产单位摊销额的会计估计变更-水官高速、益常高速	董事会于 2020 年 3 月 18 日批准	2020 年 1 月 1 日	(a)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33. 会计估计变更（续）

会计估计变更（续）

水官高速、益常高速单位摊销额的会计估计变更：

- (a) 鉴于水官高速账面净值和预测收费年限有所调整，益常高速近几年车流量与预测数据差异较大且可能持续存在，而目前周围路网环境不确定因素已明显降低；管理层对水官高速、益常高速未来剩余经营期内的总车流量进行重新预测，并据此调整单位摊销额。根据更新的预测结果，董事会于 2020 年 3 月 18 日批准了该项会计估计变更，决定本集团从 2020 年 1 月 1 日起开始适用该项会计估计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根据更新后的未来车流量预测调整上述高速公路的单位摊销额，其中水官高速的单位摊销额由原来的人民币 5.86 元/辆调整为人民币 5.66 元/辆，益常高速的单位摊销额由原来的人民币 9.55 元/辆调整为人民币 10.88 元/辆。该会计估计变更对本期会计报表项目的影响如下：

	影响金额	
	水官高速	益常高速
无形资产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5,445,824.27	-8,482,058.49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4,306,507.27	-2,120,514.62
应交税费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945,051.20	-
营业成本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5,445,824.27	8,482,058.49
所得税费用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361,456.07	-2,120,514.62
净利润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4,084,368.20	-6,361,543.87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042,184.10	-6,361,543.87

该会计估计变更将对水官高速、益常高速未来期间特许经营无形资产摊销产生一定影响。

四、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商品和提供服务收入 (2018年5月1日到2019年3月31日)	16%
	销售商品和提供服务收入(从2019年4月1日起)	13%
	房地产开发收入(从2019年4月1日起)	9%
增值税	应税广告营业收入	6%
增值税	委托管理服务收入及其他(从2016年5月1日起)	6%
增值税	高速公路车辆通行费收入(从2016年5月1日起)	3% (简易征收)
增值税	有形动产租赁(2018年5月1日到2019年3月31日)	16%
增值税	有形动产租赁(从2019年4月1日起)	13%
增值税	有形动产售后回租	6%
增值税	建造收入(2018年5月1日到2019年3月31日)	10%
增值税	建造收入(从2019年4月1日起)	9%
增值税	电力销售(2018年5月1日到2019年3月31日)	16%
增值税	电力销售(从2019年4月1日起)	13%
增值税	垃圾处理运营收入	6%
增值税	不动产经营租赁收入	5%(简易征收)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纳的流转税额	7%、5%
教育附加税	应缴纳的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税	应缴纳的流转税额	2%
文化事业建设费	广告业务营业额	3%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除下表所列子公司 之外, 25%
土地增值税	转让房地产所取得的增值额	四级超率累进税 率,30%-60%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如下: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丰立投资(1)	16.5%
蓝德环保科技集团(香港)有限公司(“香港蓝德”)	16.5%

(1) 丰立投资和香港蓝德是香港注册公司, 适用所得税率为16.5%。

四、税项（续）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1) 包头南风为风力发电企业，享有如下税收优惠：

(a) 增值税即征即退50%的优惠政策

财税[2015]74号国家税务总局关于风力发电增值税政策的通知：为鼓励利用风力发电，促进相关产业健康发展，现将风力发电增值税政策通知如下：自2015年7月1日起，对纳税人销售自产的利用风力生产的电力产品，实行增值税即征即退50%的政策。

(b) 企业所得税三免三减半的优惠政策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四章第二十七条的规定，企业从事国家重点扶持的公共基础设施项目投资经营的所得可以免征、减征企业所得税。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八十七条的规定，从事《公共基础设施项目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规定的港口码头、机场、铁路、公路、城市公共交通、电力、水利等项目的投资经营的所得，自项目取得第一笔生产经营收入所属纳税年度起，第一年至第三年免征企业所得税，第四年至第六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公共基础设施项目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包含：风力发电新建项目，由政府投资主管部门核准的风力发电新建项目。

包头南风自 2018 年开始并网发电，取得第一笔生产经营收入，“三免三减半”税收优惠期间自 2018 年开始，到 2023 年结束。

(2) 深圳市深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融资租赁公司”)享受如下税收优惠：

(a) 增值税差额征税的优惠政策

财税[2016]36 号文：“经人民银行、银监会或者商务部批准从事融资租赁业务的试点纳税人，提供有形动产融资性售后回租服务，以收取的全部价款和价外费用，扣除向承租方收取的有形动产价款本金，以及对外支付的借款利息(包括外汇借款和人民币借款利息)、发行债券利息后的余额为销售额。

(b) 增值税超三即退的优惠政策

财税[2016]36 号文：“纳税人中的一般纳税人提供服务，对其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 3% 的部分实行增值税即征即退政策”。

四、税项（续）

2. 税收优惠（续）

(3) 蓝德环保及其子公司享受如下税收优惠政策

蓝德环保于2014年10月获取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1441000334)，该高新技术企业资格有效期为三年。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及相关规定，公司于2014年至2016年度享受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的优惠政策。根据《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规定，高新技术企业资格自颁发证书之日起有效期为三年，公司可在期满前三个月内提出复审申请，通过复审的企业继续享受高新技术企业资格。公司已在2017年12月1日通过复审，自2017年至2019年度继续享受高新技术企业资格，2020年度公司已提交高新技术企业资格复审资料至税务机关审核，2020年的企业所得税税率为15%。

广西蓝德再生能源有限责任公司（“广西蓝德”）于2019年11月25日获取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1945000737)，该高新技术企业资格有效期为三年。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及相关规定，公司于2019年至2021年度享受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的优惠政策。根据《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规定，高新技术企业资格自颁发证书之日起有效期为三年，公司可在期满前三个月内提出复审申请，通过复审的企业继续享受高新技术企业资格。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第八十八条的规定：企业从事符合条件的环境保护、节能节水项目的所得，从项目取得第一笔生产经营收入所属纳税年度起，第一年至第三年免征企业所得税，第四年至第六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蓝德环保如下子公司享受此税收优惠：

贵阳贝尔蓝德科技有限公司（“贵阳蓝德”）从事的经营项目满足环境保护、节能节水项目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享受的优惠期间为2016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自2016年至2018年享受企业所得税免税政策，自2019年至2021年享受企业所得税减半征收政策。

德州蓝德再生资源有限公司（“德州蓝德”）从事的经营项目满足环境保护、节能节水项目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自2016年至2018年享受企业所得税免税政策，自2019年至2021年享受企业所得税减半征收政策。

泰州蓝德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泰州蓝德”）从事的经营项目满足环境保护、节能节水项目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自2018年至2020年享受企业所得税免税政策，自2021年至2023年享受企业所得税减半征收政策。

龙游蓝德环保科技有限公司（“龙游蓝德”）从事的经营项目满足环境保护、节能节水项目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自2018年至2020年享受企业所得税免税政策，自2021年至2023年享受企业所得税减半征收政策。

四、税项（续）

2. 税收优惠（续）

(3) 蓝德环保及其子公司享受如下税收优惠政策（续）

上饶市蓝德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上饶蓝德”）从事的经营项目满足环境保护、节能节水项目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自2020年至2022年享受企业所得税免税政策，自2023年至2025年享受企业所得税减半征收政策。

黄石市环投蓝德再生能源有限公司（“黄石蓝德”）从事的经营项目满足环境保护、节能节水项目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自2019年至2021年享受企业所得税免税政策，自2022年至2024年享受企业所得税减半征收政策。

邯郸蓝德再生资源有限公司（“邯郸蓝德”）从事的经营项目满足环境保护、节能节水项目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自2020年至2022年享受企业所得税免税政策，自2023年至2025年享受企业所得税减半征收政策。

桂林蓝德再生能源有限责任公司（“桂林蓝德”）从事的经营项目满足环境保护、节能节水项目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自2020年至2022年享受企业所得税免税政策，自2023年至2025年享受企业所得税减半征收政策。

(4) 南京风电享受的税收优惠政策

南京风电于2016年11月获取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1632004558），该高新技术企业资格有效期为三年。2019年11月，南京风电已获认定为江苏省2019年第二批高新技术企业。按《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和江苏省南京市地方税务局《税务事项通知书》有关规定享受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2020年适用15%企业所得税率。

除以上所述，无对本集团产生重大影响的税收优惠。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根据国家税务总局于2010年12月30日发出的国税函[2010]651号《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有关境外公司居民企业认定问题的批复》，美华公司、高汇有限公司（“高汇公司”）以及 JadeEmperorLimited 捷德安派有限公司（“JEL 公司”）被认定为中国居民企业，并实施相应的税收管理，自2008年度起执行。

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9,226,252.02	10,439,104.00
银行存款	5,500,519,004.26	4,591,598,915.04
其他货币资金	235,937,704.24	132,564,454.79
合计	5,745,682,960.52	4,734,602,473.83
其中：受限制的银行存款总额	2,145,982,236.20	1,801,295,060.23

于 2020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项目委托工程管理专项账户人民币 1,640,511,064.07 元、项目履约保证金人民币 26,809,110.12 元、为取得借款质押的定期存单人民币 20,000,000.00 元、诉讼冻结款人民币 12,805,394.75 元、应付票据承兑保证金人民币 235,856,667.26 元及受监管的股权收购款人民币 210,000,000.00 元，总计余额为人民币 2,145,982,236.20 元（2019 年 12 月 31 日：委托工程管理专项账户人民币 1,459,545,328.54 元、应付票据承兑保证金人民币 131,749,731.69 元及受监管的股权收购款人民币 210,000,000.00 元，总计余额为人民币 1,801,295,060.23 元）。上述项目存款在现金流量表的货币资金项目中作为受限制的银行存款反映（附注五、59(注 8)）。

银行活期存款按照银行活期存款利率取得利息收入。短期定期存款的存款期分别为 7 天至 12 个月不等，依本集团的现金需求而定，并按照相应的银行定期存款利率取得利息收入。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93,497,500.00	62,689,444.00
其中：衍生金融资产(a)	93,497,500.00	62,689,444.00
合计	93,497,500.00	62,689,444.00

√适用 □不适用

(a) 交易性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外汇掉期/远期合同。2016 年 7 月 18 日，本公司发行了 3 亿美元五年期长期债券。为锁定汇率风险，本公司分期与多家银行签订外汇掉期/远期合约。于 2020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持有远期/掉期合同金额共计 3 亿美元。其中，1.5 亿美元合约自 2018 年 7 月开始将于 2021 年 7 月到期；剩余 1.5 亿美元合约自 2019 年 7 月开始于 2020 年 7 月到期。于本期，上述衍生金融工具发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人民币 30,808,056.00 元（2019 年同期：收益人民币 14,859,473.00 元）（附注五、52）。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3、 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17,584,623.10	9,895,060.34
商业承兑票据	97,405,000.00	-
合计	114,989,623.10	9,895,060.34

已背书或贴现但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2020年6月30日		2019年12月31日	
	终止确认	未终止确认	终止确认	未终止确认
银行承兑汇票	59,831,685.83	-	106,751,000.00	-
商业承兑汇票	-	29,221,500.00	-	-
合计	59,831,685.83	29,221,500.00	106,751,000.00	-

□适用 √不适用

4、 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信用期通常为 1 至 6 个月。应收账款并不计息。

(1). 应收账款按其入账日期的账龄分析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533,589,133.17	692,562,066.49
1 至 2 年	31,684,015.51	75,684,818.95
2 至 3 年	76,445,845.53	22,404,325.16
3 年以上	42,421,552.34	6,320,201.24
小计	684,140,546.55	796,971,411.84
减：坏账准备	33,709,650.51	11,195,435.56
合计	650,430,896.04	785,775,976.28

(2).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变动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非同一控制下 企业合并增加	本期计提	本期转回	本期核销	期末余额
2020年 6月30日	11,195,435.56	20,660,544.99	1,865,657.76	11,987.80	-	33,709,650.51
2019年 12月31日	860,000.00	3,799,343.70	8,799,054.07	1,966,962.21	296,000.00	11,195,435.56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4. 应收账款（续）

(3).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84,140,546.55	100.00	33,709,650.51	4.93
组合一	83,821,190.66	12.25	-	-
组合二	229,694,339.21	33.57	9,747,494.07	1.42
组合三	301,116,949.81	44.02	3,313,599.25	0.48
组合四	69,508,066.87	10.16	20,648,557.19	3.03
合计	684,140,546.55	100.00	33,709,650.51	4.93

组合二、组合三和组合四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情况如下：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组合二	2020年6月30日		
账龄	估计发生违约的账面余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1年以内	157,116,058.49	0.31	481,901.04
1至2年	578,280.72	12.62	72,979.03
2至3年	72,000,000.00	12.77	9,192,614.00
3年以上	-	-	-
合计	229,694,339.21	4.24	9,747,494.07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组合三	2020年6月30日		
账龄	估计发生违约的账面余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1年以内	297,219,885.01	0.70	2,074,122.41
1至2年	2,415,730.00	4.84	116,921.33
2至3年	-	-	-
3至4年	1,481,334.80	75.78	1,122,555.51
4年以上	-	-	-
合计	301,116,949.81	1.10	3,313,599.25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组合四	2020年6月30日		
账龄	估计发生违约的账面余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1年以内	24,767,148.14	15.54	3,848,124.65
1至2年	28,435,940.39	10.84	3,082,801.84
2至3年	2,381,537.32	40.31	960,000.00
3至4年	528,379.36	50.00	264,189.68
4至5年	6,887,958.30	86.91	5,986,337.66
5年以上	6,507,103.36	100.00	6,507,103.36
合计	69,508,066.87	29.71	20,648,557.19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4. 应收账款（续）

(3)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续）：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类别	2019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796,971,411.84	100.00	11,195,435.56	1.40
组合一	56,345,778.13	7.07	-	-
组合二	206,379,901.31	25.90	9,363,054.07	4.54
组合三	534,245,732.40	67.03	1,832,381.49	0.34
合计	796,971,411.84	100.00	11,195,435.56	1.40

组合二和组合三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情况如下：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组合二	2019年12月31日		
	估计发生违约 的账面余额	预期信用 损失率(%)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1年以内	132,607,635.42	0.13	170,440.07
1至2年	73,545,850.81	12.45	9,159,071.03
2至3年	226,415.08	14.81	33,542.97
3年以上	-	/	-
合计	206,379,901.31	4.54	9,363,054.07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组合三	2019年12月31日		
	估计发生违约 的账面余额	预期信用 损失率(%)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1年以内	532,764,397.60	0.13	709,825.98
1至2年	-	/	-
2至3年	-	/	-
3至4年	1,481,334.80	75.78	1,122,555.51
4年以上	-	/	-
合计	534,245,732.40	0.34	1,832,381.49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4. 应收账款（续）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余额	坏账准备金额	占应收账款余额 总额比例(%)
2020年6月30日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总额	470,346,581.38	11,221,642.50	68.75
2019年12月31日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总额	718,544,601.49	9,688,980.50	90.16

5.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性质列示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2020年6月30日	2019年12月31日
预付土地出让金	136,912,559.45	136,912,559.45
预付材料款	498,095,235.98	115,464,238.07
其他	100,317,071.84	83,459,968.53
合计	735,324,867.27	335,836,766.05

于2020年6月30日，本集团预付款项主要为预付土地出让金、预付材料款、预付工程款以及资产购置费等各项费用。

(2)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450,557,793.03	61.27	199,167,831.06	59.30
1至2年	147,460,788.43	20.05	134,696,211.26	40.11
2至3年	134,105,549.77	18.24	1,136,063.92	0.34
3年以上	3,200,736.04	0.44	836,659.81	0.25
合计	735,324,867.27	100.00	335,836,766.05	100.00

于2020年6月30日，账龄超过一年的预付款项主要为预付土地出让金、预付材料款和预付工程款，由于工程或项目尚未结算，该款项未进行结清。

(3)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年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总额	金额	占总额比例(%)
2020年6月30日	575,721,000.67	78.29
2019年12月31日	207,797,685.53	61.87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6、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1) 其他应收款分类如下：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11,407,768.66	6,517,105.90
应收股利	35,154,490.00	-
其他应收款	492,788,531.01	442,679,074.36
合计	539,350,789.67	449,196,180.26

(2) 其他应收款的账龄分析如下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332,206,389.13	338,148,653.83
1 至 2 年	168,938,280.78	89,901,338.25
2 至 3 年	19,855,935.12	17,290,150.38
3 年以上	19,503,133.53	3,856,037.80
小计	540,503,738.56	449,196,180.26
减：坏账准备	1,152,948.89	-
合计	539,350,789.67	449,196,180.26

(3)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收代垫款项	245,338,711.36	164,880,235.27
押金及保证金	176,836,358.63	152,948,350.82
应收股利	35,154,490.00	-
应收盐排、盐坝路段取消收费站项目款项	12,475,906.19	11,170,906.19
应收利息	11,407,768.66	6,517,105.90
应收南京经开管委会退回预付土地款	10,000,000.00	10,000,000.00
应收龙里县政府契税款	9,809,871.81	-
员工预借款	9,486,883.44	4,258,371.18
行政备用金	5,840,728.72	3,118,676.45
应收往来款	-	71,917,549.60
应收梅观改扩建政府补偿收入多交税金	-	2,441,247.40
其他	24,153,019.75	21,943,737.45
小计	540,503,738.56	449,196,180.26
减：坏账准备	1,152,948.89	-
合计	539,350,789.67	449,196,180.26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6、其他应收款（续）

(4) 其他应收款按照预期信用损失的账面余额和坏账准备的变动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三阶段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减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2020年1月1日余额	449,196,180.26	-	-	-
本期增加	1,391,291,391.19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增加	32,444,377.19	1,080,178.46	72,770.43	72,770.43
本期减少	1,332,505,143.15	-	-	-
2020年6月30日余额	540,426,805.49	1,080,178.46	72,770.43	72,770.43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三阶段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减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2019年1月1日余额	1,580,263,784.51	-	-	-
本年增加	817,306,305.12	-	-	-
本年减少	1,948,373,903.37	-	-	-
2019年12月31日余额	449,196,180.26	-	-	-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0年6月30日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南京宁风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应收代垫款项	125,704,571.95	三年以内	23.26	-
河南森源集团有限公司	保证金	80,000,000.00	一年以内	14.80	-
河南森源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应收代垫款项	43,663,070.10	一年以内	8.08	-
中国电建集团江西省电力建设有限公司	保证金	41,200,000.00	一年以内	7.62	-
贵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应收股利	35,154,490.00	一年以内	6.50	-
合计	/	325,722,132.05	/	60.26	-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6. 其他应收款（续）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年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 年末余额合计 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年末余额
南京宁风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应收代垫款项	125,704,571.95	三年以内	27.98	-
河南森源集团有限公司	保证金	80,000,000.00	一年以内	17.81	-
中国电建集团江西省电力建设 有限公司	保证金	41,200,000.00	一年以内	9.17	-
宁夏中卫新塘新能源有限公司	保证金及应收 代垫款项	25,200,000.00	一年以内	5.61	-
樟树市高传新能源有限公司	应收代垫款项	24,524,497.74	两年以内	5.46	-
合计	/	296,629,069.69	/	66.03	-

7. 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2020 年 6 月 30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拟开发的物业(a)	168,031,577.33	-	168,031,577.33	167,000,061.05	-	167,000,061.05
开发中的物业(b)	327,587,963.14	-	327,587,963.14	271,966,290.35	-	271,966,290.35
持有待售物业(c)	63,146,328.73	-	63,146,328.73	63,146,328.73	-	63,146,328.73
原材料	236,706,859.28	-	236,706,859.28	205,092,765.90	-	205,092,765.90
在产品	39,779,398.42	-	39,779,398.42	1,246,570.01	-	1,246,570.01
库存商品	84,687,728.15	1,930,228.28	82,757,499.87	12,769,985.57	1,930,228.28	10,839,757.29
低值易耗品及其他	4,494,199.58	-	4,494,199.58	3,991,390.09	-	3,991,390.09
合计	924,434,054.63	1,930,228.28	922,503,826.35	725,213,391.70	1,930,228.28	723,283,163.42

- (a) 存货中的拟开发的物业为本集团之子公司贵州深高速置地有限公司（“贵州置地”）持有的茵特拉根小镇项目四至五期尚未开发部分的土地。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7. 存货（续）

(b) 开发中的物业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开工时间	预计竣工时间	预计总投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茵特拉根小镇三期 第一阶段工程	2018年12月	2020年11月	425,000,000.00	153,539,820.87	111,198,261.43
公共面积	2015年12月	/	/	174,048,142.27	160,768,028.92
合计	/	/	/	327,587,963.14	271,966,290.35

- (c) 持有待售物业为茵特拉根小镇一期第一阶段工程和二期第二阶段工程。一期第一阶段工程于2016年实现完工面积38,768.63平方米，以前年度已销售交付结转37,195.49平方米，其中本期无销售交付结转面积，剩余已完工可售面积为1,573.14平方米。二期第二阶段工程于2019年实现完工面积8,899.77平方米，完工面积中2019年销售交付结转3,185.02平方米，本期未交房，剩余已完工面积为5,714.75平方米。

(2). 存货跌价准备变动如下：

√适用 □不适用

2020年1-6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非同一控制下 企业合并增加	本期计提	本期转回	本期核销	期末余额
库存商品	1,930,228.28	-	-	-	-	1,930,228.28

2019年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非同一控制下 企业合并增加	本期计提	本期转回	本期核销	期末余额
库存商品	-	1,930,228.28	-	-	-	1,930,228.28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于本期，计入存货的资本化借款费用为人民币2,917,128.57元（2019年1-12月：人民币1,672,862.02元），用于确认资本化金额的资本化率为4.75%（2019：4.75%）。于2020年6月30日，存货期末余额中资本化利息费用为人民币5,675,163.29元（2019年12月31日：人民币2,758,034.72元）。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8、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0年6月30日			2019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应收代建业务款项	502,465,274.31	-	502,465,274.31	407,966,983.87	-	407,966,983.87
应收EPC建造业务款项(a)	156,912,992.44	13,632,121.88	143,280,870.56			
应收质保金(b)	43,736,000.00	810,430.00	42,925,570.00	43,736,000.00	810,430.00	42,925,570.00
合计	703,114,266.75	14,442,551.88	688,671,714.87	451,702,983.87	810,430.00	450,892,553.87

(a) 本期本集团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新增应收 EPC 工程建造业务款项人民币 143,280,870.56 元，均为蓝德环保的环保工程建造业务收入款。

(b) 本期本集团应收质保金余额为人民币 42,925,570.00 元，均为南京风电的风机销售质保金。

合同资产减值准备的变动如下：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非同一控制下 企业合并增加	本期计提	本期转回	本期核销	期末余额
2020年6月30日	810,430.00	13,632,121.88	-	-	-	14,442,551.88
2019年12月31日	-	684,150.00	126,280.00	-	-	810,430.00

9、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贵州省龙里县政府关于贵龙项目款项 (附注五、12(a))	22,548,751.19	22,548,751.19
应收融资租赁款项(附注五、12(c))	80,864,350.71	82,446,043.35
小计	103,413,101.90	104,994,794.54
减：坏账准备	749,896.82	873,316.43
合计	102,663,205.08	104,121,478.1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的相关减值的披露示例请参考附注五、23。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0、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缴税金	1,028,408.18	13,771,786.56
增值税待抵扣进项税额	285,318,214.64	233,943,994.07
合计	286,346,622.82	247,715,780.63

11. 长期预付款项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0年6月30日	2019年12月31日
深圳市外环高速公路投资有限公司 （“外环公司”）预付工程款	231,483,998.77	272,936,643.91
机荷改扩建预付工程款	94,114,980.09	87,113,787.23
蓝德集团 BOT 项目预付工程款	28,427,800.28	-
合计	354,026,779.14	360,050,431.14

于 2020 年 6 月 30 日，外环公司预付外环高速公路宝安段及龙岗段项目工程款合计人民币 231,483,998.77 元，本公司预付机荷改扩建相关工程款人民币 94,114,980.09 元，该等工程款将随工程施工进度结转。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2、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0年6月30日			2019年12月31日			折现率 区间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应收深汕特别合作区开发建设有限公司代垫款	163,684,566.81	-	163,684,566.81	159,360,103.10	-	159,360,103.10	/
应收贵州省龙里县政府关于贵龙项目款项(a)	22,548,751.19	-	22,548,751.19	22,548,751.19	-	22,548,751.19	/
电费补贴收入(b)	244,939,386.30	1,252,894.39	243,686,491.91	180,731,074.84	981,059.95	179,750,014.89	4.35%
应收融资租赁款项(c)	159,308,547.32	1,541,160.45	157,767,386.87	176,956,132.35	1,941,320.91	175,014,811.44	/
小计	590,481,251.62	2,794,054.84	587,687,196.78	539,596,061.48	2,922,380.86	536,673,680.62	/
减：一年内到期的部分							
其中：应收贵州省龙里县政府关于贵龙项目款项(a)	22,548,751.19	-	22,548,751.19	22,548,751.19	-	22,548,751.19	/
应收融资租赁款项(c)	80,864,350.71	749,896.82	80,114,453.89	82,446,043.35	873,316.43	81,572,726.92	/
小计	103,413,101.90	749,896.82	102,663,205.08	104,994,794.54	873,316.43	104,121,478.11	/
合计	487,068,149.72	2,044,158.02	485,023,991.70	434,601,266.94	2,049,064.43	432,552,202.51	/

- (a) 本公司子公司贵州贵深投资发展有限公司（“贵深公司”）受托建设的龙里 BT 项目已于 2014 年底全部完工。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应收龙里 BT 项目款项为人民币 22,548,751.19 元。
- (b)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本期包头南风应收电费补贴收入折现现值余额为人民币 243,686,491.91 元，折现率为 4.35%。
- (c) 本公司子公司融资租赁公司应收的融资租赁设备款租金及利息。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融资租赁款项为人民币 157,767,386.87 元。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2. 长期应收款（续）

(2) 长期应收款按照预期信用损失的账面余额和坏账准备的变动如下：

√适用 □不适用

2020 年 1-6 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第一阶段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2020 年 1 月 1 日余额	434,601,266.94	2,049,064.43
本期增加	92,331,614.75	277,384.29
本期减少	39,864,731.96	282,290.69
2020 年 6 月 30 日余额	487,068,149.72	2,044,158.02

2019 年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第一阶段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年初余额	277,049,021.82	1,269,816.74
本年增加	87,354,167.26	914,305.89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增加	163,989,698.39	728,530.03
本年减少	93,791,620.53	863,588.23
年末余额	434,601,266.94	2,049,064.43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3、长期股权投资

2020 年 1-6 月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持股比例 (%)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新增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投资收回	其他			
一、联营企业									
广东江中高速公路有限公司(“江中公司”)	311,781,980.50	-	-4,835,752.77	-	-	-	306,946,227.73	25	-
南京长江第三大桥有限责任公司(“南京三桥公司”)	324,986,381.30	-	6,118,950.44	-6,118,950.44	-25,170,935.74	-	299,815,445.56	25	-
广东阳茂高速公路有限公司(“阳茂公司”)	428,642,868.52	42,750,000.00	5,801,326.51	-5,801,326.51	-7,203,846.68	-	464,189,021.84	25	-
广州西二环高速公路有限公司(“广州西二环公司”)	296,913,135.45	-	-2,056,599.59	-	-	-	294,856,535.86	25	-
云浮市广云高速公路有限公司(“广云公司”)	100,871,961.58	-	-1,222,044.42	-	-	-	99,649,917.16	30	-
深圳市深国际联合置地有限公司(“联合置地公司”)	1,391,569,806.30	-	-4,137,606.16	-	-312,120,473.62	-	1,075,311,726.52	34.30	-
重庆德润环境有限公司(“德润环境”)(1)	4,525,056,258.95	-	98,899,751.07	-	-	99,784,945.19	4,723,740,955.21	20	-
佛山市顺德区晟创深高速环科产业并购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环科产业并购基金”)(2)	-	135,000,000.00	-	-	-	-	135,000,000.00	45	-
其他(3)	1,326,466,949.13	-	43,913,841.48	-35,154,490.00	-	-6,280,304.80	1,328,945,995.81	/	-
合计	8,706,289,341.73	177,750,000.00	142,481,866.56	-47,074,766.95	-344,495,256.04	93,504,640.39	8,728,455,825.69	/	-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3. 长期股权投资（续）

2019 年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 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 余额	持股比例(%)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新增	减少	权益法下确认的 投资损益	宣告发放现金股 利或利润	投资收回	其他			
一、联营企业										-
江中公司	315,321,289.79	-	-	19,491,390.53	-19,491,390.53	-3,539,309.29	-	311,781,980.50	25	-
南京三桥公司	336,657,796.18	-	-	53,683,206.87	-53,683,206.87	-11,671,414.88	-	324,986,381.30	25	-
阳茂公司	383,837,714.75	108,750,000.00	-	44,343,401.49	-44,343,401.49	-63,944,846.23	-	428,642,868.52	25	-
广州西二环公司	289,747,039.65	-	-	59,515,308.40	-52,349,212.60	-	-	296,913,135.45	25	-
广云公司	68,925,398.16	-	-	34,578,929.22	-2,632,365.80	-	-	100,871,961.58	30	-
联合置地公司	1,014,607,875.06	-	-	354,869,950.44	-	-	22,091,980.80	1,391,569,806.30	34.30	-
德润环境(1)	4,411,573,102.56	-	-	193,467,531.92	-116,000,000.00	-	36,015,624.47	4,525,056,258.95	20	-
其他(3)	1,038,438,281.47	171,044,470.10	-	139,734,581.52	-9,818,750.96	-11,756,249.04	-1,175,383.96	1,326,466,949.13	/	-
合计	7,859,108,497.62	279,794,470.10	-	899,684,300.39	-298,318,328.25	-90,911,819.44	56,932,221.31	8,706,289,341.73	/	-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3. 长期股权投资（续）

- (1) 本集团本期因德润环境其他综合收益变动，按照持股比例确认其他综合收益减少人民币 26,810,781.40 元，因德润环境资本公积变动，按照持股比例确认资本公积增加人民币 126,595,726.59 元。
- (2) 于 2020 年 4 月 14 日，本公司与广东晟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晟创投资”）等签订了合伙协议共同投资设立环科产业并购基金。环科产业并购基金的全体合伙人的认缴出资总额为人民币 1,000,000,000.00 元，其中本公司的认缴金额为人民币 450,000,000.00 元，出资比例为 45%，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已实缴出资人民币 135,000,000.00 元。本集团对环科产业并购基金的投资决策有重大影响，因此环科产业并购基金为本集团联营企业，对其采用权益法核算。
- (3) 其他包括本公司的联营公司深圳高速工程顾问有限公司（“顾问公司”）、深圳市华昱高速公路投资有限公司（“华昱公司”）、贵州恒通利置业有限公司（“贵州恒通利”）和贵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贵州银行”）。
- (4) 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与表决权比例一致。

14.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广东联合电子服务股份有限公司（“联合电子”）股权	110,787,220.00	114,814,080.00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水规院”）股权	117,675,000.00	103,125,000.00
义乌市深能再生资源利用有限公司（“义乌深能”）股权	2,243,730.00	-
合计	230,705,950.00	217,939,080.00

本期，该等权益投资发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人民币 10,523,140.00 元（2019 年同期：人民币 9,340,020.00 元），详见附注五、52。

15. 投资性房地产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进行后续计量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8,180,000.00	18,180,000.00
2.期/年末余额	18,180,000.00	18,180,000.00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6,381,058.80	5,805,116.40
2.本期增加金额	287,971.20	575,942.40
（1）计提或摊销	287,971.20	575,942.40
3.期/年末余额	6,669,030.00	6,381,058.80
三、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1,510,970.00	11,798,941.20
2.期初账面价值	11,798,941.20	12,374,883.60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5. 投资性房地产（续）

该投资性房地产为公司本部办公楼江苏大厦停车场车位，委托物业公司租给相关车主使用。

*本集团之投资性房地产均位于中国大陆并以租赁形式持有。

于 2020 年 6 月 30 日，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高速本部办公楼江苏大厦停车场车位	11,510,970.00	深圳市停车场无法取得产权证

16.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0年1-6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交通设备	运输工具	办公及其他设备	机械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620,060,298.62	1,456,055,834.29	30,399,521.55	66,964,986.49	1,686,905,817.02	3,860,386,457.97
2.本期增加金额	261,769.33	5,688,814.46	2,424,403.72	7,080,071.69	20,591,794.34	36,046,853.54
（1）购置	36,168.00	173,800.00	1,052,588.83	4,176,026.88	11,605,751.34	17,044,335.05
（2）在建工程转入	225,601.33	5,515,014.46	-	2,395,284.81	-	8,135,900.60
（3）收购子公司增加	-	-	1,371,814.89	508,760.00	8,986,043.00	10,866,617.89
3.本期减少金额	966,798.00	26,887,390.00	2,106,149.56	3,804,651.45	-	33,764,989.01
（1）处置或报废	966,798.00	26,887,390.00	2,106,149.56	3,804,651.45	-	33,764,989.01
4.期末余额	619,355,269.95	1,434,857,258.75	30,717,775.71	70,240,406.73	1,707,497,611.36	3,862,668,322.50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220,159,452.62	718,258,221.69	22,948,300.25	34,187,706.67	25,841,191.50	1,021,394,872.73
2.本期增加金额	14,704,292.04	64,230,844.23	1,502,031.81	5,139,816.60	43,370,478.01	128,947,462.69
（1）计提	14,704,292.04	64,230,844.23	1,502,031.81	5,139,816.60	43,370,478.01	128,947,462.69
3.本期减少金额	871,433.58	274,150.68	1,932,577.35	3,504,826.75	-	6,582,988.36
（1）处置或报废	871,433.58	274,150.68	1,932,577.35	3,504,826.75	-	6,582,988.36
4.期末余额	233,992,311.08	782,214,915.24	22,517,754.71	35,822,696.52	69,211,669.51	1,143,759,347.06
三、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385,362,958.87	652,642,343.51	8,200,021.00	34,417,710.21	1,638,285,941.85	2,718,908,975.44
2.期初账面价值	399,900,846.00	737,797,612.60	7,451,221.30	32,777,279.82	1,661,064,625.52	2,838,991,585.24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6. 固定资产（续）

2019 年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交通设备	运输工具	办公及其他设备	机械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年初余额	633,055,713.66	1,020,537,484.54	31,226,582.54	60,524,387.63	-	1,745,344,168.37
2.本年增加金额	3,386,035.46	445,826,822.96	3,701,235.46	10,743,770.50	1,686,905,817.02	2,150,563,681.40
(1)购置	2,369,806.13	90,113,211.66	2,965,268.20	9,592,459.73	13,326,416.87	118,367,162.59
(2)在建工程转入	1,016,229.33	355,453,553.66	-	-	-	356,469,782.99
(3)收购子公司增加	-	260,057.64	735,967.26	1,151,310.77	345,726,339.03	347,873,674.70
(4)使用权资产转入	-	-	-	-	1,327,853,061.12	1,327,853,061.12
3.本年减少金额	16,381,450.50	10,308,473.21	4,528,296.45	4,303,171.64	-	35,521,391.80
(1)处置或报废	16,381,450.50	10,308,473.21	4,528,296.45	4,303,171.64	-	35,521,391.80
4.年末余额	620,060,298.62	1,456,055,834.29	30,399,521.55	66,964,986.49	1,686,905,817.02	3,860,386,457.97
二、累计折旧						
1.年初余额	202,159,528.15	642,541,768.63	22,899,553.18	29,150,441.19	-	896,751,291.15
2.本年增加金额	30,360,958.55	83,948,530.79	4,338,013.85	8,822,844.19	25,841,191.50	153,311,538.88
(1)计提	30,360,958.55	83,948,530.79	4,338,013.85	8,822,844.19	19,279,782.95	146,750,130.33
(2)使用权资产转入	-	-	-	-	6,561,408.55	6,561,408.55
3.本年减少金额	12,361,034.08	8,232,077.73	4,289,266.78	3,785,578.71	-	28,667,957.30
(1)处置或报废	12,361,034.08	8,232,077.73	4,289,266.78	3,785,578.71	-	28,667,957.30
4.年末余额	220,159,452.62	718,258,221.69	22,948,300.25	34,187,706.67	25,841,191.50	1,021,394,872.73
三、账面价值						
1.年末账面价值	399,900,846.00	737,797,612.60	7,451,221.30	32,777,279.82	1,661,064,625.52	2,838,991,585.24
2.年初账面价值	430,896,185.51	377,995,715.91	8,327,029.36	31,373,946.44	-	848,592,877.22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于 2020 年 6 月 30 日，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如下：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房屋及建筑物	285,921,748.43	根据本集团收费公路经营的实际特点，公路及附属房屋将于政府批准的收费期满后无偿移交政府，因而本集团未有计划获取相关产权证书。

√适用 □不适用

本期计入营业成本、管理费用、销售费用及研发费用的折旧费用分别为人民币 125,000,344.55 元、人民币 3,681,879.56 元、人民币 148,410.36 元及人民币 116,828.22 元(2019 年同期：营业成本人民币 64,788,989.59 元、管理费用人民币 3,002,442.65 元及销售费用人民币 80,734.62 元)。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7.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廊坊厂区工程	34,814,649.10	-	34,814,649.10	-	-	-
增加 ETC 车道项目	5,680,457.38	-	5,680,457.38	6,466,074.25	-	6,466,074.25
收费站改扩建工程	3,254,463.80	-	3,254,463.80	1,142,383.00	-	1,142,383.00
视频监控联网及防逃费项目	553,536.00	-	553,536.00	-	-	-
一级称重设备项目	299,000.00	-	299,000.00	2,085,479.05	-	2,085,479.05
收费系统软件升级	183,000.00	-	183,000.00	183,000.00	-	183,000.00
不停车移动支付	-	-	-	734,080.00	-	734,080.00
其他	3,248,826.38	-	3,248,826.38	4,586,579.36	-	4,586,579.36
合计	48,033,932.66	-	48,033,932.66	15,197,595.66	-	15,197,595.66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年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本期投入占预算比例 (%)	资金来源
廊坊厂区工程	1.83 亿	-	34,814,649.10	-	34,814,649.10	19.02	自有资金
增加 ETC 车道项目	0.59 亿	6,466,074.25	-	785,616.87	5,680,457.38	0.00	自有资金
收费站改扩建工程	0.25 亿	1,142,383.00	2,698,588.60	586,507.80	3,254,463.80	10.79	自有资金
视频监控联网及防逃费项目	667 万	-	553,536.00	-	553,536.00	8.30	自有资金
一级称重设备项目	958 万	2,085,479.05	55,439.78	1,841,918.83	299,000.00	0.58	自有资金
收费系统软件升级	0.15 亿	183,000.00	-	-	183,000.00	0.00	自有资金
消防系统改造	-	-	2,349,694.81	2,349,694.81	-	-	自有资金
不停车移动支付	120 万	734,080.00	-	734,080.00	-	0.00	自有资金
其他(a)	-	4,586,579.36	500,329.31	1,838,082.29	3,248,826.38	-	自有资金
合计	/	15,197,595.66	40,972,237.60	8,135,900.60	48,033,932.66	/	/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7. 在建工程（续）

2019 年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 产金额	本年转入无 形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 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本期投入 占预算比例(%)	资金来源
增加 ETC 车道项目	0.59 亿	964,412.87	5,680,457.38	178,796.00	-	-	6,466,074.25	9.63	自有资金
一级称重设备项目	958 万	5,383,423.19	4,138,031.00	7,435,975.14	-	-	2,085,479.05	43.19	自有资金
收费站改扩建工程	0.25 亿	9,311,802.25	1,211,227.20	388,844.20	8,177,668.25	814,134.00	1,142,383.00	4.84	自有资金
不停车移动支付	120 万	695,250.00	163,775.00	124,945.00	-	-	734,080.00	13.65	自有资金
收费系统软件升级	0.15 亿	2,254,576.14	1,278,327.68	3,349,903.82	-	-	183,000.00	8.52	自有资金
取消省界高速公路 省界收费站	3.34 亿	-	333,636,338.64	333,636,338.64	-	-	-	100	自有资金
视频监控联网及防 逃费项目	667 万	6,672,530.60	-	6,672,530.60	-	-	-	100	自有资金
其他(a)	/	5,982,055.69	3,298,856.26	4,682,449.59	-	11,883.00	4,586,579.36	/	自有资金
合计	/	31,264,050.74	349,407,013.16	356,469,782.99	8,177,668.25	826,017.00	15,197,595.66	/	自有资金

(a) 由于这些项目金额较小，未作单独分项核算。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8. 使用权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020 年 1-6 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广告牌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61,523,085.45	25,661,801.99	187,184,887.44
2.本期增加金额	21,060,189.20	-	21,060,189.20
（1）本期新增	21,005,562.71	-	21,005,562.71
（2）非同一可控制下企业合并	54,626.49	-	54,626.49
3.本期减少金额	2,123,647.27	-	2,123,647.27
（1）其他减少	2,123,647.27	-	2,123,647.27
4.期末余额	180,459,627.38	25,661,801.99	206,121,429.37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28,849,860.59	5,464,646.39	34,314,506.98
2.本期增加金额	19,064,543.44	2,619,861.30	21,684,404.74
(1)计提	19,064,543.44	2,619,861.30	21,684,404.74
3.本期减少金额	1,035,880.77	-	1,035,880.77
（1）其他减少	1,035,880.77	-	1,035,880.77
4.期末余额	46,878,523.26	8,084,507.69	54,963,030.95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33,581,104.12	17,577,294.30	151,158,398.42
2.期初账面价值	132,673,224.86	20,197,155.60	152,870,380.46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8. 使用权资产（续）

2019 年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广告牌	机械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上年末余额	-	-	-	-
2.会计政策变更	107,254,807.99	25,661,801.99	-	132,916,609.98
3.本年年初余额	107,254,807.99	25,661,801.99	-	132,916,609.98
4.本年增加金额	54,268,277.46	-	1,327,853,061.12	1,382,121,338.58
(1)本年新增	54,268,277.46	-	-	54,268,277.46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	1,327,853,061.12	1,327,853,061.12
5.本年减少金额	-	-	1,327,853,061.12	1,327,853,061.12
(1)本年转入固定资产	-	-	1,327,853,061.12	1,327,853,061.12
6.年末余额	161,523,085.45	25,661,801.99	-	187,184,887.44
二、累计折旧				
1.本年增加金额	28,849,860.59	5,464,646.39	6,561,408.55	40,875,915.53
(1)本年计提	28,849,860.59	5,464,646.39	6,561,408.55	40,875,915.53
2.本年减少金额	-	-	6,561,408.55	6,561,408.55
(1)本年转入固定资产	-	-	6,561,408.55	6,561,408.55
3.年末余额	28,849,860.59	5,464,646.39	-	34,314,506.98
三、账面价值				
1.年末账面价值	132,673,224.86	20,197,155.60	-	152,870,380.46
2.年初账面价值	-	-	-	-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9.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0 年 1-6 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特许经营无形资产(a)	办公软件及其他	户外广告用地使用权	土地使用权(e)	专利使用权(e)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36,198,454,760.23	20,582,945.26	63,075,736.39	52,741,993.14	79,810,700.00	36,414,666,135.02
2.本期增加金额	2,717,591,866.99	1,954,286.98	-	22,666,700.00	51,536,100.34	2,793,748,954.31
(1) 购置	-	1,866,281.56	-	-	-	1,866,281.56
(2) 建造	956,759,687.73	-	-	-	-	956,759,687.73
(3)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760,832,179.26	88,005.42	-	22,666,700.00	51,536,100.34	1,835,122,985.02
3.本期减少金额	647,629.50	-	-	-	-	647,629.50
(1) 其他减少	647,629.50	-	-	-	-	647,629.50
4.期末余额	38,915,398,997.72	22,537,232.24	63,075,736.39	75,408,693.14	131,346,800.34	39,207,767,459.83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9,032,237,983.75	11,462,981.98	60,804,048.58	234,772.22	5,985,802.50	9,110,725,589.03
2.本期增加金额	621,204,170.31	1,425,455.20	395,674.20	1,117,772.27	8,516,261.77	632,659,333.75
(1) 计提	621,204,170.31	1,425,455.20	395,674.20	1,117,772.27	8,516,261.77	632,659,333.75
3.期末余额	9,653,442,154.06	12,888,437.18	61,199,722.78	1,352,544.49	14,502,064.27	9,743,384,922.78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3,810,235,294.61	-	-	-	-	3,810,235,294.61
2.本期增加金额	-	-	-	-	-	-
3.期末余额	3,810,235,294.61	-	-	-	-	3,810,235,294.61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25,451,721,549.05	9,648,795.06	1,876,013.61	74,056,148.65	116,844,736.07	25,654,147,242.44
2.期初账面价值	23,355,981,481.87	9,119,963.28	2,271,687.81	52,507,220.92	73,824,897.50	23,493,705,251.38

2019 年

项目	特许经营无形资产(a)	办公软件及其他(e)	户外广告用地使用权	土地使用权(e)	专利使用权(e)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年初余额	34,532,766,806.91	13,549,554.76	63,075,736.39	-	-	34,609,392,098.06
2. 本年增加金额	1,675,661,600.32	7,033,390.50	-	52,741,993.14	79,810,700.00	1,815,247,683.96
(1) 购置	43,127,536.44	4,382,484.36	-	-	-	47,510,020.80
(2) 在建工程转入	8,177,668.25	-	-	-	-	8,177,668.25
(3) 建造	1,624,356,395.63	-	-	-	-	1,624,356,395.63
(4)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2,650,906.14	-	52,741,993.14	79,810,700.00	135,203,599.28
3. 本年减少金额	9,973,647.00	-	-	-	-	9,973,647.00
(1) 其他减少	9,973,647.00	-	-	-	-	9,973,647.00
4. 年末余额	36,198,454,760.23	20,582,945.26	63,075,736.39	52,741,993.14	79,810,700.00	36,414,666,135.02
二、累计摊销						
1. 年初余额	7,685,608,539.71	9,545,558.54	59,769,216.25	-	-	7,754,923,314.50
2. 本年增加金额	1,346,629,444.04	1,917,423.44	1,034,832.33	234,772.22	5,985,802.50	1,355,802,274.53
(1) 计提	1,346,629,444.04	1,917,423.44	1,034,832.33	234,772.22	5,985,802.50	1,355,802,274.53
3. 年末余额	9,032,237,983.75	11,462,981.98	60,804,048.58	234,772.22	5,985,802.50	9,110,725,589.03
三、减值准备						
1. 年初余额	3,258,235,294.61	-	-	-	-	3,258,235,294.61
2. 本年增加金额	552,000,000.00	-	-	-	-	552,000,000.00
3. 年末余额	3,810,235,294.61	-	-	-	-	3,810,235,294.61
四、账面价值						
1. 年末账面价值	23,355,981,481.87	9,119,963.28	2,271,687.81	52,507,220.92	73,824,897.50	23,493,705,251.38
2. 年初账面价值	23,588,922,972.59	4,003,996.22	3,306,520.14	-	-	23,596,233,488.95

于 2020 年 6 月 30 日，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无形资产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达茂旗风场项目土地使用权	11,774,837.17	正在办理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9. 无形资产（续）

√适用 □不适用

(a) 特许经营无形资产情况请参见下表：

2020 年 1-6 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收费公路	原价	2019 年 12 月 31 日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 合并增加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本期摊销	2020 年 6 月 30 日	累计摊销	减值准备
清连高速(b)	9,288,957,970.39	6,449,325,178.71	-	-	-	156,851,931.77	6,292,473,246.94	2,376,484,723.45	620,000,000.00
机荷东段	3,086,787,505.32	1,163,513,229.08	-	-	-	78,465,006.69	1,085,048,222.39	2,001,739,282.93	-
水官高速	4,448,811,774.58	2,510,301,742.69	-	-	-	156,180,028.00	2,354,121,714.69	1,542,690,059.88	552,000,000.00
武黄高速	1,523,192,561.64	252,577,084.50	-	-	-	29,170,841.12	223,406,243.38	1,299,786,318.27	-
梅观高速	604,588,701.64	225,594,005.15	-	-	-	11,311,983.25	214,282,021.90	390,306,679.74	-
机荷西段	843,517,682.25	214,604,815.37	-	-	-	13,518,354.66	201,086,460.71	642,431,221.54	-
外环高速(b)	4,195,160,260.09	3,409,706,840.88	-	785,453,419.21	-	-	4,195,160,260.09	-	-
益常高速	3,123,065,164.24	2,745,716,347.29	-	-	-	68,820,694.34	2,676,895,652.95	446,169,511.29	-
长沙环路	284,957,909.37	230,130,329.78	-	-	-	9,661,198.18	220,469,131.60	64,488,777.77	-
沿江高速(b)	9,588,310,144.47	6,154,511,908.42	-	3,441,494.55	-	82,559,927.02	6,075,393,475.95	874,681,373.91	2,638,235,294.61
餐厨垃圾处理项目(b)	1,928,049,323.73	-	1,760,832,179.26	167,864,773.97	647,629.50	14,664,205.28	1,913,385,118.45	14,664,205.28	-
合计	38,915,398,997.72	23,355,981,481.87	1,760,832,179.26	956,759,687.73	647,629.50	621,204,170.31	25,451,721,549.05	9,653,442,154.06	3,810,235,294.61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9. 无形资产（续）

(a) 特许经营无形资产情况请参见下表：（续）

2019 年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收费公路	原价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本年摊销	本年计提减值	2019 年 12 月 31 日	累计摊销	减值准备
清连高速(b)	9,288,957,970.39	6,748,322,028.50	8,177,668.25	9,973,647.00	297,200,871.04	-	6,449,325,178.71	2,219,632,791.68	620,000,000.00
机荷东段	3,086,787,505.32	1,358,244,757.07	-	-	194,731,527.99	-	1,163,513,229.08	1,923,274,276.24	-
水官高速	4,448,811,774.58	3,410,481,252.11	-	-	348,179,509.42	552,000,000.00	2,510,301,742.69	1,386,510,031.89	552,000,000.00
武黄高速	1,523,192,561.64	347,707,901.88	-	-	95,130,817.38	-	252,577,084.50	1,270,615,477.14	-
梅观高速	604,588,701.64	256,852,212.06	-	-	31,258,206.91	-	225,594,005.15	378,994,696.49	-
机荷西段	843,517,682.25	251,736,510.04	-	-	37,131,694.67	-	214,604,815.37	628,912,866.88	-
外环高速(b)	3,409,706,840.88	1,947,057,863.50	1,462,648,977.38	-	-	-	3,409,706,840.88	-	-
益常高速	3,123,065,164.24	2,889,552,387.26	-	-	143,836,039.97	-	2,745,716,347.29	377,348,816.95	-
长沙环路	284,957,909.37	205,589,616.50	43,127,536.44	-	18,586,823.16	-	230,130,329.78	54,827,579.59	-
沿江高速(b)	9,584,868,649.92	6,173,378,443.67	161,707,418.25	-	180,573,953.50	-	6,154,511,908.42	792,121,446.89	2,638,235,294.61
合计	36,198,454,760.23	23,588,922,972.59	1,675,661,600.32	9,973,647.00	1,346,629,444.04	552,000,000.00	23,355,981,481.87	9,032,237,983.75	3,810,235,294.61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9. 无形资产（续）

(b) 有关清连高速、外环高速、沿江高速、蓝德环保餐厨垃圾处理项目的收费权/股权、经营权质押情况请参考附注五、33(b)及附注五、59。

(c) 本期无形资产摊销的金额及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均为人民币 632,659,333.75 元(2019 年同期：人民币 669,169,799.52 元)。

(d) 本期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新增餐厨垃圾特许经营权人民币 1,760,832,179.26 元,专利使用权人民币 51,536,100.34 元,土地使用权人民币 22,666,700.00 元,办公软件人民币 88,005.42 元。

(e) 于本期，本集团无形资产确认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人民币 119,499,351.93 元(2019 年同期：59,469,956.78 元)。

(f) 于本期，新收购的蓝德环保通过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期末账面价值的比例为 0.03%，归类在专利使用权中。(2019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零元)。

*本集团之土地使用权均位于中国大陆并以特许经营权形式持有。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20. 商誉

(1). 商誉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南京风电	156,039,775.24	-	-	156,039,775.24

本集团于 2019 年 4 月收购南京风电，形成商誉人民币 156,039,775.24 元。

√适用 □不适用

企业合并取得的商誉已经分配至下列资产组以进行减值测试：

- 风机制造资产组

商誉的账面金额分配至资产组的情况如下：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风机制造资产组	
	2020年6月30日	2019年12月31日
商誉的账面金额	156,039,775.24	156,039,775.24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21.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沿江高速无形资产减值及摊销差异(a)	1,031,169,442.96	257,792,360.74	1,140,350,272.00	285,087,568.00
沿江高速可抵扣亏损(a)	653,970,752.28	163,492,688.07	571,400,876.52	142,850,219.13
沿江高速货运补贴(b)	12,616,035.68	3,154,008.92	25,232,071.76	6,308,017.94
三项目新建收费站营运费用补偿(c)	279,804,931.36	69,951,232.84	291,504,931.36	72,876,232.84
三项目旧收费站拆除费用补偿(d)	6,413,246.28	1,603,311.57	6,413,246.28	1,603,311.57
合并长沙市深长快速干道有限公司(“深长公司”)的公允价值调整(e)	175,115,081.75	43,778,770.44	183,059,248.59	45,764,812.15
已计提尚未发放的职工薪酬	154,217,316.04	38,554,329.01	101,216,999.16	25,304,249.79
梅观公司回迁物业补偿(f)	98,885,805.48	24,721,451.37	98,885,805.48	24,721,451.37
梅观高速免费路段新建匝道营运费用补偿(g)	88,292,650.84	22,073,162.71	94,832,847.16	23,708,211.79
特许经营无形资产摊销(h)	41,958,724.36	10,489,681.09	50,465,440.16	12,616,360.04
应收联合置地公司减资款利息(i)	20,052,445.24	5,013,111.31	20,052,445.24	5,013,111.31
贵州置地预收房款重大融资成分(j)	33,944,284.72	8,486,071.18	24,133,322.64	6,033,330.66
贵州置地预收房款预缴所得税金(k)	28,192,136.40	7,048,034.10	10,993,400.64	2,748,350.16
南京风电计提维修服务质保金	13,783,960.66	2,067,594.10	13,783,960.66	2,067,594.09
本期经营产生的可抵扣亏损	196,143,713.60	49,035,928.40	-	-
坏账准备	40,840,948.30	8,582,743.74	13,584,132.41	3,131,751.95
存货跌价准备	1,930,228.28	289,534.24	1,930,228.28	289,534.24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24,018,237.23	4,327,370.66	-	-
预计负债(l)	15,188,955.36	3,797,238.84	-	-
已计提尚未支付的费用(m)	92,348,051.04	23,087,012.76	-	-
其他	1,542,768.92	385,692.21	1,889,298.31	472,324.58
合计	3,010,429,716.78	747,731,328.30	2,649,728,526.65	660,596,431.61

- (a) 根据沿江公司未来盈利情况，对其无形资产减值、累计摊销税务差异及以前年度部分可弥补亏损分别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 (b) 2018年2月28日，沿江公司与深圳交通局签署了广深沿江高速公路深圳段货运补偿的协议，协议约定：沿江高速深圳段货运收费调整期间，对通行的货车按收费标准的50%收取通行费，货运收费调整期限自2018年3月1日0时起至2020年12月31日24时止。本集团对货运补贴收入的账面价值及计税基础的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 (c) 本公司因三项目调整收费补偿及资产移交协议的安排收到新建收费站未来营运支出补偿，对其计税基础与账面价值之间的暂时性差异确认了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21.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续）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续）

- (d) 本公司因三项目调整收费补偿及资产移交协议的安排预提了旧收费站拆除费用，对其计税基础与账面价值之间的暂时性差异确认了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 (e) 本公司因收购深长公司而在确认了其各项可辨认资产和负债公允价值后，对其计税基础与账面价值差额形成的暂时性差异确认了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 (f) 本公司直接持有联合置地公司 34.30% 股权，联合置地公司是其联营公司。本公司之子公司梅观公司将联合置地公司补偿的未来回迁物业确认非流动资产和资产处置收益。考虑联营公司未实现利润之影响，本集团对确认的资产处置收益的计税基础与账面价值差额形成的暂时性差异确认了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 (g) 本集团于 2015 年度收到了梅观高速调整收费新建收费站未来营运支出补偿，对其计税基础与账面价值之间的暂时性差异确认了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 (h) 本集团对收费公路机荷东、机荷西和梅观的特许经营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差额形成的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 (i) 本期联营公司联合置地公司将应付本公司减资款项利息予以资本化，考虑联营公司未实现利润之影响，本集团按照持股比例 34.30% 对该计税基础与账面价值差额形成的暂时性差异确认了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 (j) 贵州置地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对于客户支付款项与承诺的物业或服务所有权转移之间的期限超过一年的合同，对合同的交易价格包含融资成份的影响计提了利息支出，并对此形成的暂时性差异相应确认了递延所得税资产。
- (k) 贵州置地根据国税发[2009]31 号文要求，就销售未完工开发产品取得的预收房款按预计计税毛利率所计算的预计毛利额预缴所得税金，对其计税基础与账面价值差额形成的暂时性差异确认了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 (l) 为蓝德环保对未决诉讼或仲裁以及 BOT 项目后续支出部分确认的预计负债计提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 (m) 集团内公路公司发生的费用，在汇算清缴前未支付并已纳税调整的部分计提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21.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续）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特许经营无形资产摊销(a)	491,046,028.12	122,761,507.03	483,447,613.04	120,861,903.26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b)				
—清龙公司	1,444,408,959.97	361,102,240.00	1,540,183,175.01	385,045,793.76
—湖南益常高速公路开发有限公司(“益常公司”)	976,497,510.98	244,124,377.75	1,001,457,170.10	250,364,292.53
—机荷东公司	760,722,442.65	190,180,612.65	815,727,365.08	203,931,843.26
—广东清连公路发展有限公司(“清连公司”)	584,212,340.28	142,748,278.16	598,774,512.44	146,388,821.20
—JEL 公司	168,675,289.39	42,032,988.80	185,579,904.54	46,259,142.58
—梅观公司	16,442,977.70	2,090,403.75	17,310,641.43	2,307,319.68
—南京风电	66,055,845.80	9,908,376.87	41,482,438.48	10,370,609.62
—包头南风	34,944,638.52	8,736,159.63	35,822,266.12	8,955,566.53
—蓝德环保	493,727,671.73	112,179,306.85	-	-
金融资产评估增值(c)	121,905,050.22	30,476,262.56	111,381,910.22	27,845,477.56
外汇掉期(d)	93,497,500.00	23,374,375.00	62,689,444.00	15,672,361.00
合计	5,252,136,255.36	1,289,714,889.05	4,893,856,440.46	1,218,003,130.98

- (a) 收费公路特许经营无形资产之摊销方法在会计上(车流量法)和计税上(直线法)不一致所产生的暂时性差异所计提之递延所得税负债。
- (b) 本公司因收购清龙公司、益常公司、机荷东公司、清连公司、JEL 公司、梅观公司、南京风电、包头南风及蓝德环保而在确认了上述公司各项可辨认资产和负债公允价值后，对其计税基础与账面价值差额形成的暂时性差异确认了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 (c) 根据新执行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的确认和计量》，本期本公司对于所持有的水规院以及联合电子股权评估增值的部分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确认了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 (d) 本公司与银行签订的外汇掉期合约发生公允价值变动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21.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续）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114,305,494.27	633,425,834.03	-60,520,594.90	600,075,836.71
递延所得税负债	114,305,494.27	1,175,409,394.78	60,520,594.90	1,157,482,536.08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亏损	1,052,821,649.99	970,333,173.42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31,846,599.07	31,574,764.62
合计	1,084,668,249.06	1,001,907,938.04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2020 年	405,881,015.88	405,881,015.88
2021 年	252,330,647.24	250,798,838.62
2022 年	164,998,396.43	154,626,657.66
2023 年	93,249,492.69	84,781,898.41
2024 年	79,638,898.54	74,244,762.85
2025 年	56,723,199.21	-
合计	1,052,821,649.99	970,333,173.42

22. 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0 年 6 月 30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梅观公司回迁物业补偿(a)	342,599,500.00	342,599,500.00
合计	342,599,500.00	342,599,500.00

- (a) 根据《深圳市龙华新区民治办事处梅林关城市更新项目拆迁补偿协议》，联合置地公司于 2016 年 7 月向本公司之子公司梅观公司所持有的梅林关地块支付拆迁补偿款人民币 28,328,230.00 元。于 2019 年 4 月 27 日，双方签订《深圳市龙华新区民治办事处梅林关城市更新项目拆迁补偿协议之补充协议》，规定联合置地公司对梅观公司在上述货币补偿的基础上增加回迁物业补偿，补偿的回迁物业为联合置地公司拟建的办公楼物业，补偿的建筑面积为 9,120 平方米，该回迁物业将于 2-3 年后建成。于补充协议签订日，根据深圳市鹏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评估报告（鹏信资估报字[2018]第 062 号），该回迁物业公允价值为人民币 342,599,500.00 元，本期未发生变动。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23. 资产减值准备

2020 年 1-6 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计提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非同一控制 下企业合并			
特许经营无形资产减值准备(a)	3,810,235,294.61	-	-	-	3,810,235,294.61
存货跌价准备	1,930,228.28	-	-	-	1,930,228.28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11,195,435.56	20,660,544.99	1,865,657.76	11,987.80	33,709,650.51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	1,152,948.89	-	-	1,152,948.89
合同资产减值准备	810,430.00	13,632,121.88	-	-	14,442,551.8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坏账准备	873,316.43	-	-	123,419.61	749,896.82
长期应收款坏账准备	2,049,064.43	-	282,584.44	287,490.85	2,044,158.02
合计	3,827,093,769.31	35,445,615.76	2,148,242.20	422,898.26	3,864,264,729.01

2019 年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计提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非同一控制 下企业合并			
特许经营无形资产减值准备(a)	3,258,235,294.61	-	552,000,000.00	-	3,810,235,294.61
存货跌价准备	-	1,930,228.28	-	-	1,930,228.28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860,000.00	3,799,343.70	8,799,054.07	2,262,962.21	11,195,435.56
合同资产减值准备	-	684,150.00	126,280.00	-	810,430.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坏账准备	554,448.58	-	318,867.85	-	873,316.43
长期应收款坏账准备	1,269,816.43	728,530.03	300,403.72	249,685.75	2,049,064.43
合计	3,260,919,559.62	7,142,252.01	561,544,605.64	2,512,647.96	3,827,093,769.31

(a) 详情参见附注五、19(a)。

24. 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1)	119,246,509.72	44,905,614.03
抵押借款(2)	562,649,105.13	318,972,127.62
保证借款(3)	20,022,305.56	-
票据贴现(4)	29,221,500.00	-
合计	731,139,420.41	363,877,741.65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24. 短期借款（续）

- (1) 于 2020 年 6 月 30 日，上述借款中人民币 114,237,870.14 元（原币：港币 125,000,000.00）为美华公司在汇丰银行香港总行的质押借款。其中 50,000,000.00 港元借款的借款期间为 2019 年 12 月 3 日至 2020 年 12 月 2 日；75,000,000.00 港元借款的借款期间为 2020 年 6 月 15 日至 2021 年 6 月 14 日。两笔借款借款利率均为香港银行间同业拆借利率(Hibor)上浮 0.8%，并以 JEL 公司 45% 的股权作为质押。

上述借款中人民币 5,008,639.58 元为广西蓝德在广发银行南宁分行的质押借款。该笔借款的借款期间为 2019 年 7 月 25 日至 2020 年 7 月 24 日，借款利率为 5.6550%，由蓝德环保及自然人施军营为该笔借款提供借款担保，并以广西蓝德实用新型专利技术作为质押。

- (2) 于 2020 年 6 月 30 日，上述借款中人民币 191,067,393.31 元为沿江公司在平安银行透支户中的负数存款余额。该笔借款按季度以实际透支发生金额分别以年化 1%、0.3% 收取透支利息及手续费，借款期间为 2020 年 6 月 24 日至 2020 年 12 月 23 日。

上述借款中人民币 200,228,375.00 元为南京风电在建设银行城南支行的信用借款。其中，人民币 118,234,855.44 元借款的借款期限为 2019 年 9 月 27 日至 2020 年 9 月 26 日；人民币 81,993,519.56 元借款的借款期限为 2020 年 1 月 19 日至 2021 年 1 月 18 日。两笔借款的借款利率均为 4.5675%。

上述借款中人民币 171,353,336.82 元为南京风电在汇丰银行深圳分行的信用借款，借款利率为 4.1325%，借款期间为 2020 年 5 月 18 日至 2021 年 5 月 14 日。

- (3) 于 2020 年 6 月 30 日，上述借款中人民币 10,022,305.56 元为德州众和环保装备制造有限公司（“德州众和”）在威海市商业银行德州分行的保证借款，借款利率为 7.30%，借款期限为 2019 年 9 月 27 日至 2020 年 9 月 26 日，由蓝德环保及自然人施军营为该笔借款提供借款担保。

上述借款中人民币 10,000,000.00 元为蓝德环保在招商银行北京分行中的保证借款，借款利率为 4.35%，借款期间为 2019 年 12 月 20 日至 2020 年 12 月 19 日，由北京海淀科技企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为该笔借款提供借款担保。

- (4) 于 2020 年 6 月 30 日，尚未到期已贴现商业承兑汇票人民币 29,221,500.00 元。

- (5) 于 2020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无逾期借款。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25. 应付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255,866,667.26	131,749,731.69
商业承兑汇票	10,000,000.00	-
合计	265,866,667.26	131,749,731.69

于 2020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无到期未付的应付票据。

26.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不计息，并通常在一年内清偿，账龄超过一年的应付账款主要是应付工程款，待结算后进行清偿。

(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工程款、质保金及保证金	802,512,942.95	728,788,697.10
应付货款	229,322,553.04	192,518,335.20
其他	71,586,409.08	49,453,833.79
合计	1,103,421,905.07	970,760,866.09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中铁十八局集团有限公司	33,263,599.79	工程款未结算
中交第二公路工程局有限公司	28,674,081.55	工程款未结算
中铁十二局集团有限公司	14,799,098.87	工程款未结算
中交第二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	13,391,247.48	工程款未结算
中交第三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	11,813,522.01	工程款未结算
合计	101,941,549.70	/

√适用 □不适用

(3) 应付账款按其入账日期的账龄分析如下：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2020 年 6 月 30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1 个月内	149,660,512.71	86,605,396.23
1 个月至 2 个月	67,182,978.98	15,811,871.78
2 个月至 3 个月	12,111,501.83	17,772,323.36
3 个月至 1 年	52,994,395.45	203,213,637.74
1 年以上	821,472,516.10	647,357,636.98
合计	1,103,421,905.07	970,760,866.09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27. 合同负债

(1).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开发物业销售款(a)	641,782,819.31	601,994,692.65
预收风机销售款(b)	582,235,565.72	338,728,000.00
预收广告款	5,817,794.40	4,750,118.33
预收运维服务款项	3,051,486.00	3,499,394.00
其他	9,275,528.34	4,253,761.44
合计	1,242,163,193.77	953,225,966.42

√适用 □不适用

(a) 于 2020 年 6 月 30 日，茵特拉根小镇二期二阶段和三期一阶段工程预收开发物业销售款余额为人民币 1,034,612.56 元、人民币 640,748,206.75 元。（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茵特拉根小镇二期二阶段和三期一阶段工程预收开发物业销售款余额为人民币 217,441.00 元、人民币 601,777,251.65 元）。

(b) 预收风机销售款为预收淮安中恒项目风机款、大同风电项目风机款、巨野县昌光风力能源有限公司风机款及中卫甘塘 49.5MW 风电场项目设备款，合同负债余额分别为人民币 337,687,412.46、人民币 38,728,000.00 元、人民币 97,500,000.00 元及人民币 108,320,153.26 元。（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为预收大同风电项目风机款及中卫甘塘 49.5MW 风电场项目设备款，合同负债余额分别为人民币 38,728,000.00 元、人民币 300,000,000.00 元）。

28.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020 年 1-6 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281,056,018.43	258,601,079.91	380,312,902.09	159,344,196.25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690,486.62	14,396,075.38	14,236,556.39	1,850,005.61
合计	282,746,505.05	272,997,155.29	394,549,458.48	161,194,201.86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28. 应付职工薪酬（续）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续）

2019 年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223,279,518.15	664,706,718.43	606,930,218.15	281,056,018.43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942,579.94	50,595,323.21	49,847,416.53	1,690,486.62
合计	224,222,098.09	715,302,041.64	656,777,634.68	282,746,505.05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020 年 1-6 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71,968,679.32	205,886,659.45	327,764,434.90	150,090,903.87
二、职工福利费	790,264.11	24,520,313.97	24,160,958.23	1,149,619.85
三、社会保险费	176,965.68	4,837,740.07	4,625,979.15	388,726.60
其中：医疗保险费	148,651.67	4,398,837.13	4,198,862.16	348,626.64
工伤保险费	9,264.64	155,364.56	149,804.37	14,824.83
生育保险费	19,049.37	283,538.38	277,312.62	25,275.13
四、住房公积金	326,903.84	18,046,702.22	17,849,484.11	524,121.95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7,659,055.48	4,550,239.87	5,305,557.57	6,903,737.78
六、其他	134,150.00	759,424.33	606,488.13	287,086.20
合计	281,056,018.43	258,601,079.91	380,312,902.09	159,344,196.25

2019 年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14,622,121.64	546,662,106.95	489,315,549.27	271,968,679.32
二、职工福利费	958,617.42	49,899,430.23	50,067,783.54	790,264.11
三、社会保险费	258,998.08	19,289,958.13	19,371,990.53	176,965.68
其中：医疗保险费	217,559.11	16,228,738.59	16,297,646.03	148,651.67
工伤保险费	13,559.28	998,415.92	1,002,710.56	9,264.64
生育保险费	27,879.69	2,062,803.62	2,071,633.94	19,049.37
四、住房公积金	683,037.28	30,827,172.81	31,183,306.25	326,903.84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6,725,493.73	14,062,341.79	13,128,780.04	7,659,055.48
六、其他	31,250.00	3,965,708.52	3,862,808.52	134,150.00
合计	223,279,518.15	664,706,718.43	606,930,218.15	281,056,018.43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28. 应付职工薪酬（续）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020 年 1-6 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322,644.33	8,100,301.68	7,635,893.11	787,052.90
2、失业保险费	6,690.51	401,255.40	368,575.04	39,370.87
3、企业年金缴费	1,361,151.78	5,894,518.30	6,232,088.24	1,023,581.84
合计	1,690,486.62	14,396,075.38	14,236,556.39	1,850,005.61

2019 年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472,206.04	35,392,415.74	35,541,977.45	322,644.33
2、失业保险费	9,791.90	727,550.16	730,651.55	6,690.51
3、企业年金缴费	460,582.00	14,475,357.31	13,574,787.53	1,361,151.78
合计	942,579.94	50,595,323.21	49,847,416.53	1,690,486.62

29. 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a)	171,530,613.49	33,794,034.07
企业所得税(b)	62,129,617.75	207,837,628.58
土地增值税	9,374,928.88	10,115,954.44
城市维护建设税	1,919,786.31	2,119,422.41
教育附加税	1,357,039.23	1,505,986.25
其他	4,827,091.76	2,034,114.94
合计	251,139,077.42	257,407,140.69

- (a) 应交增值税增加主要来自本期新收购子公司蓝德环保。
- (b) 应交企业所得税减少主要是由于 2020 年 2 月 15 日，中国交通运输部发布《交通运输部关于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期间免收收费公路车辆通行费的通知》规定从 2 月 17 日 0 时起至疫情防控工作结束，所有依法通行收费公路的车辆免收全国收费公路车辆通行费，因此集团内公路公司收入大幅下降导致。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30.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工程建设委托管理项目拨款结余(a)	1,618,815,742.59	1,478,561,695.23
应付联营企业款项	-	284,859,099.00
应付联网收费系统改造工程款	170,812,917.50	219,206,085.74
应付南京风电股权收购款	210,046,233.40	210,046,233.40
应付公路养护费用	184,004,383.59	196,771,126.66
应付代建项目独立承担成本	138,725,330.25	139,530,736.25
应付国际会展中心互通立交项目工程款	139,855,284.60	139,855,284.60
预提工程支出及行政专项费用	36,234,216.76	58,902,262.01
应付投标及履约保证金及质保金	90,120,645.72	84,787,025.85
应付机电费用	40,388,523.13	56,384,831.38
应付湖南省乡县公路建设及管理服务费	40,088,270.48	37,968,950.48
收取信和力富股权转让违约金	20,412,000.00	20,412,000.00
应付开发物业认筹金与定金	4,060,000.00	1,610,000.00
应付南光、盐排、盐坝旧站拆除费用	6,420,503.76	6,413,246.26
应付蓝德环保股权收购款(b)	150,453,918.00	-
应付股利(c)	1,187,149,553.52	54,447,000.00
应付深国际有限公司（“深国际香港”） 股东借款	-	129,217,997.22
其他	115,802,794.89	56,118,306.14
合计	4,153,390,318.19	3,175,091,880.03

- (a) 本公司受深圳市政府委托管理建设公路项目，项目建设资金由深圳市政府拨款，本公司按项目管理合同有关约定负责安排工程建设资金的支付。依据有关工程建设委托管理合同，本公司对工程建设资金设立专项账户，专门用于办理所有工程项目的款项支付，该委托工程管理专项账户中的工程专项拨款余额在货币资金项目中作为受限制的银行存款反映。
- (b) 应付蓝德环保股权收购款系集团子公司环境公司于本年收购蓝德环保集团时剩余未支付的尾款。于 2020 年 6 月 30 日待支付的余额为人民币 150,453,918.00 元。
- (c) 应付股利系集团子公司南京风电于 2018 年 12 月宣告向原股东分派的股利及深高速母公司于本年宣告向新通产实业开发（深圳）有限公司、深圳市深广惠公路开发总公司、招商局公路网络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广东省路桥建设发展有限公司及 A 股和 H 股其他股东发放的现金股利。于 2020 年 6 月 30 日未付的应付股利余额分别为人民币 53,148,984.00 元及人民币 1,134,000,569.52 元。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30. 其他应付款（续）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湖南省高速公路集团有限公司	35,496,410.48	合同结算尚未完成
贵州信和力富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0,412,000.00	合同结算尚未完成
深圳市东部公共交通有限公司	12,140,000.00	合同结算尚未完成
广东省长大公路工程有限公司	9,200,000.00	合同结算尚未完成
中交第二公路工程局有限公司	5,320,925.68	合同结算尚未完成
合计	82,569,336.16	/

3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沿江货运调整收费相关的补偿款（a）	64,185,023.80	128,370,047.21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附注五、36）	167,742,683.89	73,121,418.41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附注五、35）	35,027,960.12	34,681,544.60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附注五、33）	113,633,451.38	191,133,945.38
其中：质押借款	75,385,233.63	134,826,577.78
信用借款	38,248,217.75	56,307,367.60
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附注五、34）	150,950,132.35	77,795,034.20
合计	531,539,251.54	505,101,989.80

- (a) 2018 年 2 月 28 日，沿江公司与深圳市交通运输局签署了广深沿江高速公路深圳段货运补偿的协议，协议约定：沿江高速深圳段货运收费调整期间，对通行的货车按收费标准的 50% 收取通行费，货运收费调整期限自 2018 年 3 月 1 日 0 时起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4 时止。约定的补偿款金额总计人民币 3.02 亿元。沿江公司累计收到上述补偿款人民币 3.02 亿元，管理层将上述收到的补偿款作为未来收入现值记入银行存款，并将货运收费调整期间路费收入补偿款人民币 3.46 亿元扣除相关税费人民币 0.10 亿元后作为未来收入终值记入其他非流动负债，预计收入的终值和实际已收到的现值的差额人民币 0.44 亿元计入未确认融资费用，该款项中未确认融资费用，于本期摊销确认的财务费用为人民币 3,240,621.48 元。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32. 其他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超短期融资券(a)	1,006,245,563.94	-
合计	1,006,245,563.94	-

√适用 □不适用

(a) 于 2020 年 6 月 30 日，该集团其他流动负债余额为人民币 10 亿元超短期融资券。本期末摊余成本为人民币 999,835,727.88 元，应付利息余额为人民币 6,409,836.06 元，共计人民币 1,006,245,563.94 元。该融资券于 2020 年 3 月 17 日发行，发行利率为 2.3%，期限为 180 天。

33. 长期借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8,715,431,461.05	8,668,942,057.31
信用借款	812,428,217.75	554,007,367.60
减：一年内到期的部分（附注五、31）	113,633,451.38	191,133,945.38
合计	9,414,226,227.42	9,031,815,479.53

(a) 于 2020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借款的偿还期如下：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2020 年 6 月 30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1 年内	113,633,451.38	191,133,945.38
1 至 2 年	221,796,600.00	656,800,000.00
2 至 5 年	1,484,143,229.60	1,475,276,341.23
超过 5 年	7,708,286,397.82	6,899,739,138.30
合计	9,527,859,678.80	9,222,949,424.91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33. 长期借款（续）

(b) 于 2020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长期借款明细列示如下：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本期利率	币种	金额	担保情况
清连银团贷款	4.41%	人民币	384,460,000.00	以清连高速公路收费权作为质押
外环银团贷款（i）	4.41%/4.90%	人民币	4,230,955,659.87	以外环高速公路收费权作为质押
本部沿江项目银团贷款（ii）	4.15%/4.41%	人民币	3,518,158,867.55	以沿江高速公路收费权作为质押
本部流动/并购贷款（iii）	3.30%-4.75%	人民币	626,000,000.00	信用借款（流动贷款/并购贷款）
本部委托贷款（iv）	3.915%-4.275%	人民币	165,000,000.00	信用借款（委托贷款）
清龙质押贷款	4.56%	人民币	350,000,000.00	以水官高速公路收费权作为质押
融资租赁信用借款	4.75%	人民币	20,500,000.00	信用借款
黄石蓝德质押借款	5.88%	人民币	54,000,000.00	由蓝德环保提供借款担保，且以政府付费预期收益权、黄石蓝德未来经营收入形成的应收账款和蓝德环保子公司股权作为质押
龙游蓝德质押借款	4.90%	人民币	17,000,000.00	由蓝德环保提供借款担保，且以龙游蓝德特许经营期内收入、特许经营权作为质押
贵阳贝尔蓝德质押借款	5.88%	人民币	68,750,000.00	由蓝德环保及自然人施军营提供借款担保，以贵阳贝尔蓝德机器设备作为抵押，且以蓝德环保子公司股权和贵阳贝尔蓝德特许经营权作为质押
广西蓝德质押借款	5.145%	人民币	63,200,000.00	由蓝德环保及自然人施军营提供借款担保，且以蓝德环保子公司股权作为质押
广西蓝德质押借款	4.90%	人民币	24,530,000.00	由蓝德环保及自然人施军营提供借款担保，以广西蓝德生产设备作为抵押，且以蓝德环保子公司股权作为质押
加：计提利息		人民币	5,305,151.38	
减：一年内到期部分（附注五、31）		人民币	113,633,451.38	
合计			9,414,226,227.42	

(i) 于 2020 年 6 月 30 日，该等借款中人民币 2,905,499,753.46 元借款年利率为 4.41%，剩余人民币 1,325,455,906.41 元借款年利率为 4.90%；

(ii) 于 2020 年 6 月 30 日，该等借款中人民币 1,957,131,027.81 元借款年利率为 4.41%，剩余人民币 1,561,027,839.74 元借款年利率为 4.15%，2019 年 6 月 21 日起借款人由沿江公司变更为本公司；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33. 长期借款（续）

(iii)于 2020 年 6 月 30 日，该等借款中人民币 306,000,000.00 元借款年利率为 4.2750%，人民币 300,000,000.00 元借款年利率为 4.1150%，人民币 20,000,000.00 元借款年利率为 3.30%；

(iv)于 2020 年 6 月 30 日，该等借款中人民币 105,000,000.00 元为广州西二环高速公路有限公司（“广州西二环公司”）委托中国工商银行向本公司发放的委托贷款，借款年利率为 4.2750%，剩余人民币 60,000,000.00 元为广东江中高速公路有限公司（“江中公司”）委托中国工商银行向本公司发放的委托贷款，借款年利率为 3.9150%。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34. 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公司债券	4,392,650,263.22	2,912,420,937.41
中期票据	1,867,723,943.67	1,841,630,304.35
小计	6,260,374,206.89	4,754,051,241.76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券（附注五、31）	150,950,132.35	77,795,034.20
合计	6,109,424,074.54	4,676,256,207.56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折价及发行费摊销	汇兑损益	期末余额
长期公司债券(a)	800,000,000.00	2007/7/31	15 年	800,000,000.00	798,273,936.23	-	22,000,002.00	334,076.82	-	798,608,013.05
长期公司债券(a)	1,995,330,000.00	2016/7/18	5 年	1,984,555,218.00	2,081,928,816.33	-	30,525,717.40	3,525,693.69	30,990,000.00	2,116,444,510.02
长期公司债券(a)	1,400,000,000.00	2020/3/19	5 年	1,400,000,000.00	-	1,397,389,056.60	12,052,419.43	138,557.87	-	1,397,527,614.47
中期票据(b)	1,000,000,000.00	2018/7/30	3 年	1,000,000,000.00	998,462,320.03	-	20,700,975.12	464,514.00	-	998,926,834.03
中期票据(b)	800,000,000.00	2018/8/15	5 年	800,000,000.00	797,591,134.97	-	17,960,846.70	325,968.00	-	797,917,102.97
合计	5,995,330,000.00	/	/	5,984,555,218.00	4,676,256,207.56	1,397,389,056.60	103,239,960.65	4,788,810.38	30,990,000.00	6,109,424,074.54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34. 应付债券（续）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续）：

(a) 长期公司债券

经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发改财金[2007]1791号文的批准，本公司于2007年7月31日发行了人民币800,000,000.00元的公司债券，年利率为5.5%，每年付息一次（即每年7月31日），2022年7月31日到期一次还本。该债券的本金及利息由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提供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本公司以其持有的梅观公司100%权益提供反担保，详见附注五、59。

本公司于2016年5月19日召开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向董事会授予发行债券类融资工具的一般授权。于2016年7月18日，本公司发行300,000,000.00美元5年期长期债券，发行价格为债券本金的99.46%，票面利率为每年2.875%，计息日从2016年7月18日起，每半年付息一次，于2021年7月18日到期，到期一次性还本。该债券的主要用途为偿还银行借款及补充集团营运资金。

经证监会于2019年11月12日签发的“证监许可[2019]【2262】号”文核准，本公司获准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面值总额不超过人民币50亿元的公司债券。于2020年3月20日，本公司完成了2020年公司债券第一期（疫情防控债）的发行工作，实际发行规模为人民币14亿元。本次债券按面值平价发行，票面利率为3.05%，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本期债券期限为5年，附第3年末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计息期限为2020年3月20日至2025年3月19日；如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债券的计息期限为2020年3月20日至2023年3月19日。

(b) 中期票据

2018年7月30日，经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核准，本公司发行人民币1,000,000,000.00元中期票据，期限3年，年利率为4.14%，每年付息一次，2021年7月30日到期一次还本。

2018年8月15日，经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核准，本公司发行人民币800,000,000.00元中期票据，期限5年，年利率为4.49%，每年付息一次，2023年8月15日到期一次还本。

35. 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合同	153,728,075.25	152,951,289.26
租赁合同减：一年内到期部分（附注五、31）	35,027,960.12	34,681,544.60
合计	118,700,115.13	118,269,744.66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36. 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应付款	2,389,557,574.93	2,217,015,191.85
合计	2,389,557,574.93	2,217,015,191.85

(1) 长期应付款明细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售后回租交易形成的金融负债(a)	473,665,775.09	660,027,912.26
联营公司借款(b)	2,083,634,483.73	1,630,108,698.00
小计	2,557,300,258.82	2,290,136,610.26
减：一年内到期部分(a)（附注五、31）	167,742,683.89	73,121,418.41
合计	2,389,557,574.93	2,217,015,191.85

- (a) 2019年12月31日售后回租交易形成的金融负债为集团子公司包头南风风机设备售后租回形成的长期应付款。以包头南风达茂旗项目风电场设备、土地使用权以及达茂旗宁源风力发电有限公司（“达茂旗宁源”）、达茂旗宁翔风力发电有限公司（“达茂旗宁翔”）、达茂旗南传风力发电有限公司（“达茂旗南传”）和达茂旗宁风风力发电有限公司（“达茂旗宁风”）四家子公司100%股权为质押。截至2020年6月30日，该款项已提前偿还，余额为零元。本期摊销未确认融资费用形成的财务费用为人民币10,040,726.99元。

2020年6月30日售后回租交易形成的余额为蓝德环保子公司诸暨市蓝德再生资源有限公司（“诸暨蓝德”）、桂林蓝德、广西蓝德、德州蓝德、泰州蓝德、邯郸蓝德、上饶蓝德、新余市蓝德再生资源有限公司（“新余蓝德”）共8家公司设备售后租回形成的长期应付款。以蓝德环保餐厨垃圾处理项目特许经营权、德州蓝德、泰州蓝德、上饶蓝德、桂林蓝德、新余蓝德五家公司100%权益、邯郸蓝德、诸暨蓝德两家公司90%权益及泰州蓝德、上饶蓝德、邯郸蓝德、桂林蓝德、诸暨蓝德的生产设备为抵押。该售后回租的余额于收购日为人民币508,804,307.83元，本期摊销未确认融资费用形成的利息支出为人民币31,113,130.45元，支付融资租赁手续费1,474,883.95元，偿还本金人民币37,030,129.19元，支付利息人民币27,746,650.05元。截至2020年6月30日，该款项余额为人民币473,665,775.09元。

- (b) 为本公司从联合置地公司的借款，期限为两至三年。该借款于2019年7月25日签订借款协议，年利率为3.65%。截至2020年6月30日，集团本部长期应付款余额为人民币2,051,850,517.48元，确认的财务费用利息支出为人民币31,783,966.25元。详见附注十、5(4)e。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36. 长期应付款

(2) 长期应付款到期日分析如下：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2020年6月30日	2019年12月31日
1年以内	167,742,683.89	73,121,418.41
1年至2年	122,802,409.02	598,055,191.85
2年至5年	2,266,755,165.91	1,618,960,000.00
合计	2,557,300,258.82	2,290,136,610.26

37.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a)	105,824,300.00	105,824,300.00

√适用 □不适用

(a)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系集团计提的长效激励奖金，该奖金预计于2021年至2023年期间发放。

38.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产品质量保证(a)	10,463,125.70	10,284,566.66
未决诉讼或仲裁(b)	12,431,377.49	
BOT项目后续支出(c)	6,821,409.73	-
合计	29,715,912.92	10,284,566.66

(a) 风机销售计提的产品质量保证金。南京风电就产品质量问题导致需提供的质保服务费用进行预估，按照销售收入的1%计提质保金。

(b) 蓝德环保及其子公司发生的未决诉讼：

- (i) 侵害发明专利权纠纷：有机废物系统股份有限公司以蓝德环保及广西蓝德侵犯其专利权为由，于2018年9月27日向郑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2019年11月28日，郑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判决蓝德环保及广西蓝德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赔偿原告经济损失共计人民币6,000,000.00元，如未按本判决指定的期间履行给付金钱义务，应当加倍支付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并承担案件受理费60,000.00元。蓝德环保于2019年12月27日上诉，截至2020年6月30日，二审尚未判决，蓝德环保根据预计赔偿金额计提预计负债人民币6,120,000.00元。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38. 预计负债（续）

(b) 蓝德环保及其子公司发生的未决诉讼（续）：

- (ii) EPC 工程合同纠纷：蓝德环保于 2017 年 11 月 21 日向浙江省东阳市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被告东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东阳住建局”）（第三人：浙江省东阳市环境卫生管理处）支付工程尾款及蓝德环保的应急处理损失。东阳住建局以蓝德环保施工设计存在问题为由于 2017 年 11 月 21 日提起反诉，要求蓝德环保赔偿损失。浙江省东阳市人民法院于 2019 年 8 月 31 日作出一审判决，判决东阳住建局于判决生效后十日内支付蓝德环保工程款人民币 3,461,798.29 元、返还质保金人民币 800,000.00 元及利息、支付渗滤液处理费人民币 125,781.30 元；蓝德环保支付东阳市住建局水电费人民币 361,050.55 元及损失人民币 4,234,293.93 元。蓝德环保与东阳住建局均提起上诉，二审于 2020 年 5 月 14 日开庭完毕，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二审尚未判决。蓝德环保根据预计赔偿金额计提预计负债人民币 4,207,861.54 元。
- (iii) 其他未决纠纷主要为蓝德环保款项支付违约纠纷等，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蓝德环保根据预计需支付的违约利息计提预计负债合计人民币 2,103,515.95 元。

(c) BOT项目后续支出为本公司使其所持有的BOT资产保持一定的服务能力或在移交给合同授予方之前保持一定的使用状态而预计将发生支出。

39. 递延收益

√适用 □不适用

2020 年 1-6 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非流动负债					
梅观高速免费路段新建匝道营运费用补偿	94,832,847.16	-	6,540,196.32	88,292,650.84	深圳市人民政府针对因梅观高速调整收费新建匝道未来运营费用的补偿
政府拆迁补偿	16,481,933.34	-	1,373,494.44	15,108,438.90	清龙公司收到政府拆迁补偿款
南光、盐排新建站未来运营费用补偿(a)	291,504,931.35	-	11,700,000	279,804,931.35	深圳市人民政府针对因南光、盐排新建站未来运营成本的补偿
蓝德环保政府经济补助	-	278,205.00	2,896.56	275,308.44	蓝德环保公司收到的政府设备补助
政府财政补助	2,601,126.90	-	-	2,601,126.90	贵深公司收到贵州省龙里县政府财政补助
合计	405,420,838.75	278,205.00	19,616,587.32	386,082,456.43	/

(a) 本期因受托运营深圳交委自建的新收费站，确认其他业务收入人民币 22,620,00.00 元并摊销未确认融资费用人民币 10,920,000.00 元，使得递延收益净额减少人民币 11,700,000.00 元。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39. 递延收益（续）

2019 年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形成原因
非流动负债					
梅观高速免费路段新建匝道营运费用补偿	107,913,239.80	-	13,080,392.64	94,832,847.16	深圳市人民政府针对因梅观高速调整收费新建匝道未来运营费用的补偿
政府拆迁补偿	19,228,922.22	-	2,746,988.88	16,481,933.34	清龙公司收到政府拆迁补偿款
南光、盐排新建站未来运营费用补偿(a)	312,144,931.35	-	20,640,000.00	291,504,931.35	深圳市人民政府针对因南光、盐排新建站未来运营成本的补偿
政府财政补助	2,796,223.13	-	195,096.23	2,601,126.90	贵深公司收到贵州省龙里县政府财政补助
合计	442,083,316.50	-	36,662,477.75	405,420,838.75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2020 年 1-6 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营业外收入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政府财政补助	2,601,126.90	-	-	2,601,126.90	与资产相关
政府拆迁补偿	16,481,933.34	-	1,373,494.44	15,108,438.90	与资产相关
蓝德环保财政补助	-	278,205.00	2,896.56	275,308.44	与资产相关
合计	19,083,060.24	278,205.00	1,376,391.00	17,984,874.24	/

2019 年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新增	本年计入其他收益/营业外收入	年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政府财政补助	2,796,223.13	-	195,096.23	2,601,126.90	与资产相关
政府拆迁补偿	19,228,922.22	-	2,746,988.88	16,481,933.34	与资产相关
合计	22,025,145.35	-	2,942,085.11	19,083,060.24	/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40. 股本

√适用 □不适用

2020 年 1-6 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2,180,770,326.00	-	-	-	-	-	2,180,770,326.00

2019 年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减变动（+、-）					年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增	其他	小计	
股本	2,180,770,326.00	-	-	-	-	-	2,180,770,326.00

41. 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2020 年 1-6 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2,274,351,523.42	-	2,274,351,523.42	-	-	2,274,351,523.42
其他资本公积-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3,128,000,000.00	15,000,000.88	3,143,000,000.88	-	22,690,000.00	3,120,310,000.88
其他资本公积-收购子公司少数股东权益	-120,924,166.49	-	-120,924,166.49	-	-	-120,924,166.49
被投资单位增资扩股	921,200,000.00	-	921,200,000.00	-	-	921,200,000.00
其他资本公积-其他	18,084,044.28	-	18,084,044.28	126,595,726.59	-	144,679,770.87
合计	6,220,711,401.21	15,000,000.88	6,235,711,402.09	126,595,726.59	22,690,000.00	6,339,617,128.68

2019 年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本年期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股本溢价	2,274,351,523.42	-	2,274,351,523.42	-	-	2,274,351,523.42
其他资本公积-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3,128,000,000.00	15,000,000.88	3,143,000,000.88	-	-	3,143,000,000.88
其他资本公积-收购子公司少数股东权益	-120,924,166.49	-	-120,924,166.49	-	-	-120,924,166.49
被投资单位增资扩股	921,200,000.00	-	921,200,000.00	-	-	921,200,000.00
其他资本公积-其他	16,399,775.48	-	16,399,775.48	1,684,268.80	-	18,084,044.28
合计	6,219,027,132.41	15,000,000.88	6,234,027,133.29	1,684,268.80	-	6,235,711,402.09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42. 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2020 年 1-6 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916,005,374.46	-31,749,899.24	-31,749,899.24	884,255,475.22
其中：企业合并原有权益增值部分	893,132,218.74	-	-	893,132,218.74
股权投资准备	406,180.00	-	-	406,180.00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附注五、13）	19,654,907.64	-33,091,086.20	-33,091,086.20	-13,436,178.5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2,812,068.08	1,341,186.96	1,341,186.96	4,153,255.04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916,005,374.46	-31,749,899.24	-31,749,899.24	884,255,475.22

2019 年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发生金额		年末余额
		本年所得税前发生额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881,375,987.20	34,629,387.26	34,629,387.26	916,005,374.46
其中：企业合并原有权益增值部分	893,132,218.74	-	-	893,132,218.74
股权投资准备	406,180.00	-	-	406,180.00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3,566,824.35	33,221,731.99	33,221,731.99	19,654,907.64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1,404,412.81	1,407,655.27	1,407,655.27	2,812,068.08
合计	881,375,987.20	34,629,387.26	34,629,387.26	916,005,374.46

43. 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2020 年 1-6 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2,164,417,486.95	-	-	2,164,417,486.95
任意盈余公积	453,391,330.06	-	-	453,391,330.06
合计	2,617,808,817.01	-	-	2,617,808,817.01

2019 年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2,028,273,730.23	136,143,756.72	-	2,164,417,486.95
任意盈余公积	453,391,330.06	-	-	453,391,330.06
合计	2,481,665,060.29	136,143,756.72	-	2,617,808,817.0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本公司章程及董事会的决议，本公司按年度净利润的 10%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当法定盈余公积金累计额达到股本的 50% 以上时，可不再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经批准后可用于弥补亏损或者增加股本。本公司 2020 年上半年未计提法定盈余公积金(2019 年：人民币 136,143,756.72 元)。

本公司任意盈余公积金的提取额由董事会提议，经股东大会批准。任意盈余公积金经批准后可用于弥补以前年度亏损或增加股本。本公司本期未计提任意盈余公积(2019 年：无)。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44. 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年度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6,439,246,724.95	5,624,252,437.38
调整：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a)	5,303,993.99	5,415,322.53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6,444,550,718.94	5,629,667,759.91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3,922,935.74	2,499,373,647.21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	136,143,756.72
应付普通股股利(b)	1,134,000,569.52	1,548,346,931.46
期末未分配利润	5,354,473,085.16	6,444,550,718.94

(a) 2020 年 1-6 月，由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人民币 5,303,993.99 元(2019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5,415,322.53 元)。

(b) 根据 2020 年 6 月 23 日股东年会决议，本公司向全体股东派发 2019 年度现金股利，每股人民币 0.52 元，按已发行股份 2,180,770,326 股计算，派发现金股利共计人民币 1,134,000,569.52 元，其中已发行 A 股 1,433,270,326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745,300,569.52 元，已发行 H 股 747,500,000 股派发现金股利港币 425,128,665.00 元(折合人民币 388,700,000.00 元)。该股利占本公司 2019 年度净利润的 45%。截至 2020 年 06 月 30 日，上述股利尚未发放。

45.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通行费	1,045,927,445.23	944,273,220.39	2,204,299,369.88	1,052,312,982.16
主营业务-大环保	422,968,864.31	334,938,296.34	-	-
--与风机设备销售相关	120,543,758.48	100,361,664.61	-	-
--风力发电	107,614,467.00	46,000,430.28	-	-
--餐厨垃圾处理项目建造	124,653,422.52	130,868,259.45	-	-
--餐厨垃圾处理项目运营	36,402,511.84	38,598,831.38	-	-
--餐厨垃圾处理设备销售	33,754,704.47	19,109,110.62	-	-
其他业务	217,976,173.40	179,145,128.42	503,639,690.50	360,840,776.72
--房地产开发	-	-	309,497,921.57	199,219,927.58
--委托管理服务	127,025,129.31	109,052,165.48	85,360,951.20	80,503,932.71
--广告	20,359,733.70	15,805,774.62	27,351,155.96	20,995,236.70
--融资租赁	5,550,545.01	3,838,806.61	5,669,905.51	3,526,461.06
--其他	65,040,765.38	50,448,381.71	75,759,756.26	56,595,218.67
合计	1,686,872,482.94	1,458,356,645.15	2,707,939,060.38	1,413,153,758.88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45.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续）

营业收入分解情况如下：

2020 年 1-6 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报告分部	通行费	大环保	委托管理服务	广告	融资租赁	其他	合计
主要经营地区							
广东省	820,954,009.63	-	53,811,286.66	20,359,733.70	5,550,545.01	61,376,776.85	962,052,351.85
湖南省	131,318,511.85	-	-	-	-	782,369.63	132,100,881.48
贵州省	-	11,213,152.99	73,213,842.65	-	-	2,639,699.18	87,066,694.82
湖北省	93,654,923.75	-	-	-	-	-	93,654,923.75
江苏省	-	120,543,758.34	-	-	-	-	120,543,758.34
内蒙古自治区	-	107,614,467.00	-	-	-	-	107,614,467.00
北京市	-	129,291,925.35	-	-	-	38,820.18	129,330,745.53
广西壮族自治区	-	15,118,111.11	-	-	-	107,668.53	15,225,779.64
山东省	-	39,187,449.52	-	-	-	95,431.01	39,282,880.53
合计	1,045,927,445.23	422,968,864.31	127,025,129.31	20,359,733.70	5,550,545.01	65,040,765.38	1,686,872,482.94
主要业务类型	通行费	大环保	委托管理服务	广告	融资租赁	其他	合计
通行费	1,045,927,445.23	-	-	-	-	-	1,045,927,445.23
委托管理服务	-	-	127,025,129.31	-	-	-	127,025,129.31
广告	-	-	-	20,359,733.70	-	-	20,359,733.70
大环保	-	422,968,864.31	-	-	-	-	422,968,864.31
融资租赁	-	-	-	-	5,550,545.01	-	5,550,545.01
其他	-	-	-	-	-	65,040,765.38	65,040,765.38
合计	1,045,927,445.23	422,968,864.31	127,025,129.31	20,359,733.70	5,550,545.01	65,040,765.38	1,686,872,482.94
收入确认时间							
在某一时点 确认收入	1,045,927,445.23	297,556,733.79	-	3,826,745.19	-	15,805,127.76	1,363,116,051.97
在某一时间段 内确认收入	-	125,412,130.52	127,025,129.31	16,532,988.51	5,550,545.01	49,235,637.62	323,756,430.97
合计	1,045,927,445.23	422,968,864.31	127,025,129.31	20,359,733.70	5,550,545.01	65,040,765.38	1,686,872,482.94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45.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续）

营业收入分解情况（续）

2019 年 1-6 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报告分部	通行费收入	房地产开发	委托管理服务	广告	融资租赁	其他	合计
主要经营地区							
广东省	1,737,722,341.11	-	55,900,451.58	27,351,155.96	5,669,905.51	68,620,482.70	1,895,264,336.86
湖南省	265,806,906.69	-	-	-	-	7,139,273.56	272,946,180.25
贵州省	-	309,497,921.57	29,460,499.62	-	-	-	338,958,421.19
湖北省	200,770,122.08	-	-	-	-	-	200,770,122.08
合计	2,204,299,369.88	309,497,921.57	85,360,951.20	27,351,155.96	5,669,905.51	75,759,756.26	2,707,939,060.38
主要业务类型							
高速公路通行费	2,204,299,369.88	-	-	-	-	-	2,204,299,369.88
房地产开发	-	309,497,921.57	-	-	-	-	309,497,921.57
委托管理服务	-	-	85,360,951.20	-	-	-	85,360,951.20
广告	-	-	-	27,351,155.96	-	-	27,351,155.96
融资租赁	-	-	-	-	5,669,905.51	-	5,669,905.51
其他	-	-	-	-	-	75,759,756.26	75,759,756.26
合计	2,204,299,369.88	309,497,921.57	85,360,951.20	27,351,155.96	5,669,905.51	75,759,756.26	2,707,939,060.38
收入确认时间							
在某一时点 确认收入	2,204,299,369.88	309,497,921.57	-	-	-	72,683,303.20	2,586,480,594.65
在某一时间段 内确认收入	-	-	85,360,951.20	27,351,155.96	5,669,905.51	3,076,453.06	121,458,465.73
合计	2,204,299,369.88	309,497,921.57	85,360,951.20	27,351,155.96	5,669,905.51	75,759,756.26	2,707,939,060.38

本期确认的包括在合同负债期初账面价值中的收入如下：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 1-6 月
预收路产养护款	2,411,761.00	-
预收广告费	1,539,906.68	5,847,904.30
预收房款	-	275,806,125.97
其他	1,791,873.45	1,275,585.95
合计	5,743,541.13	282,929,616.22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46. 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土地增值税	-	12,715,655.66
城市维护建设税	3,267,914.40	5,977,395.18
教育费附加	2,314,271.70	4,723,698.63
房产税	1,623,161.59	2,717,448.37
印花税	548,296.99	1,514,946.27
文化产业建设税	129,577.98	676,941.25
其他	1,118,457.64	327,250.17
合计	9,001,680.30	28,653,335.53

47. 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工资薪酬	56,428,975.36	53,355,043.78
折旧及摊销	22,796,447.14	10,960,295.94
律师及咨询费	3,788,181.72	3,444,337.09
房租	2,446,115.35	413,273.87
办公楼管理费	2,071,953.87	2,029,730.17
办公及通讯费	1,612,398.97	1,458,650.27
业务招待费	1,160,290.34	1,904,438.85
差旅费	1,056,098.52	1,302,989.98
上市费用	936,645.10	2,428,714.01
审计费	678,240.81	2,919,463.14
车辆使用费	578,616.41	782,250.37
其他	7,553,058.25	2,553,978.80
合计	101,107,021.84	83,553,166.27

48. 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人工成本	5,528,958.18	1,847,330.61
折旧及摊销	1,159,953.73	73,205.13
技术服务费	1,792,452.78	-
其他	3,066,565.40	1,061,953.78
合计	11,547,930.09	2,982,489.52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48. 研发费用（续）

研发费用包括开发专利过程中研发部门领用的材料、人工、研发机器的折旧与摊销等，本期的研发费用发生额主要是南京风电的风力发电机组相关研发支出，以及新收购子公司蓝德环保的各种环保装置系统和工艺技术的研发支出。

49. 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454,188,738.64	346,701,260.62
其中：借款利息支出	234,785,597.39	212,982,051.72
应付债券利息支出	114,436,678.79	94,453,612.15
分摊货运补贴未确认融资费用（附注五、31(a)）	3,240,621.48	8,438,700.09
分摊三项目新建收费站补贴未确认融资费用（附注五、39(a)）	10,920,000.00	11,640,000.00
预收房款利息费用	12,728,090.66	16,568,626.77
租赁负债利息费用（附注十三、2(2)）	3,533,352.88	2,618,269.89
长期应付款利息费用	72,937,823.69	-
预计负债利息费用	967,231.69	-
票据贴现利息费用	639,342.06	-
减：利息收入	29,617,552.72	26,152,952.40
减：资本化利息	122,416,480.50	59,212,183.18
汇兑收益净额	33,023,351.04	1,026,295.85
提前偿还售后回租产生的财务收益（附注十三、2(2)）	-1,165,853.24	-
其他	6,744,651.15	6,109,877.75
合计	340,756,854.37	268,472,298.64

于本期，本集团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计入存货及无形资产，详见附注五、7(3)及附注五、19(e)。

利息收入明细如下：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货币资金	24,852,269.51	25,557,517.83
长期应收款	4,765,283.21	-
其他应收款	-	595,434.57
减：资本化利息收入	392,356.14	640,386.05
合计	29,225,196.58	25,512,566.35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50. 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	518,896.56	134,956.46
税费返还及增值税加计扣除	1,339,163.53	38,125.49
其他	890,777.77	-
合计	2,748,837.86	173,081.95

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如下：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与递延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附注五、39)	2,896.56	134,956.46	资产类
政府研发补助	516,000.00	-	收益类
合计	518,896.56	134,956.46	/

51. 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42,481,866.56	300,390,369.73
处置子公司产生的投资收益	-	267,175,591.34
其他非流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	28,080,000.00
理财产品取得的投资收益	-	1,445,321.53
合计	142,481,866.56	597,091,282.60

52.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41,331,196.00	24,199,493.00
其中：衍生金融工具（附注五、2）	30,808,056.00	14,859,473.00
其中：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附注五、14）	10,523,140.00	9,340,020.00
合计	41,331,196.00	24,199,493.00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53. 营业外收入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a)	32,815,463.17	1,721,494.44	32,815,463.17
其他	2,685,436.83	374,597.64	2,685,436.83
合计	35,500,900.00	2,096,092.08	35,500,900.00

(a) 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如下：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政府奖励金(i)	31,441,968.73	348,000.00	收益类
与递延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ii)	1,373,494.44	1,373,494.44	资产类
合计	32,815,463.17	1,721,494.44	/

(i) 2020 年 4 月，集团本部收到龙华区财政局转来经济发展专项奖金人民币 30,000,000.00 元；南京风电 2020 年 2 月及 4 月分别收到南京市高企认定奖金合计人民币 350,000.00 元；广西蓝德收到南宁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财政局补助资金合计人民币 802,000.00 元。

(ii) 清龙公司于 2010 年、2011 年和 2014 年分别收到深圳龙岗区的征地补偿款，本期摊销递延收益人民币 1,373,494.44 元计入营业外收入。

54. 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299,631.97	1,054,301.67	299,631.97
捐赠支出	6,039,600.00	-	6,039,600.00
其他	1,572,415.13	706,235.68	1,572,415.13
合计	7,911,647.10	1,760,537.35	7,911,647.10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55. 费用按性质分类

利润表中的营业成本、销售费用、管理费用和研发费用按照性质分类，列示如下：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折旧及摊销费	786,453,373.77	753,298,520.11
工资薪酬	272,997,155.29	262,485,068.33
餐厨垃圾处理项目建造成本	118,216,729.73	-
设备制造材料及水电费用	104,155,078.47	20,958,864.71
房地产开发成本	-	199,219,927.58
委托建设管理服务成本	76,106,253.01	35,508,231.89
公路维护成本	68,171,119.24	88,074,571.56
武黄高速公路委托管理费用	24,378,331.69	52,260,372.97
机电维护成本	11,720,230.46	16,203,024.70
联网结算服务费	5,535,270.57	12,277,587.48
中介机构服务费	4,798,320.24	7,258,477.40
设备物流费用	3,008,098.45	-
营销策划宣传费	1,547,549.04	2,799,759.52
其他费用	104,597,198.81	59,713,562.79
合计	1,581,684,708.77	1,510,057,969.04

56. 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96,749,461.70	378,847,475.70
递延所得税费用	-114,575,109.88	-567,776,181.73
合计	-17,825,648.18	-188,928,706.03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56. 所得税费用（续）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32,155,772.08	1,522,774,817.87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8,038,943.01	380,693,704.47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416,200.34	-
就本集团之中国附属公司之可分派溢利之预扣税影响	3,049,020.54	-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35,620,466.64	-82,460,966.05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4,180,799.80	9,372,217.88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	-521,591,696.04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7,503,376.91	23,241,853.60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516,764.56	1,816,180.11
所得税费用	-17,825,648.18	-188,928,706.03

□适用 √不适用

57. 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深国际往来款	82,805,566.86	-
收到龙华财政转来经济发展专项资金	30,000,000.00	-
收到的保证金	2,063,419.34	-
其他	34,981,319.79	38,873,701.54
合计	149,850,305.99	38,873,701.54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的工程款	227,921,285.30	63,847,460.20
支付的保证金	43,751,598.39	-
支付延期付款利息	26,964,065.30	-
中介服务费用	13,193,768.78	13,921,225.40
支付深国际往来款	10,888,017.26	-
捐赠支出	6,000,000.00	-
支付土地二级开发款	-	63,490,930.00
其他经营费用	51,388,592.77	45,389,269.70
合计	380,107,327.80	186,648,885.30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57. 现金流量表项目（续）

(3).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处置贵州圣博、贵州恒丰信、贵州恒弘达和贵州业恒达四家公司的转让款	-	567,000,000.00
合计	-	567,000,000.00

(4).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理财产品到期赎回	81,866,412.76	300,000,000.00
利息收入	13,337,486.36	23,977,309.67
收到联合置地公司减资款利息	-	20,742,909.45
收到股权收购款延期支付的违约金	-	20,412,000.00
合计	95,203,899.12	365,132,219.12

(5).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收购蓝德环保的现金净额	217,096,832.96	-
支付收购南京风电的现金净额	-	207,631,327.78
合计	217,096,832.96	207,631,327.78

(6).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投资理财产品	82,056,125.82	100,000,000.00
退回股权竞价保证金	-	20,000,000.00
支付处置三条公路相关的税费	-	929,834,118.97
其他	7,136,844.86	-
合计	89,192,970.68	1,049,834,118.97

(7).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联合置地公司股东借款	445,900,000.00	277,830,000.00
收到取消省界站工程相关款项	19,043,402.68	-
合计	464,943,402.68	277,830,000.00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57. 现金流量表项目（续）

(8).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偿还融资租赁公司的设备款	668,902,785.84	-
支付售后回租融资款的本金及利息	46,047,165.63	-
支付收购中国物流金融和融资租赁公司的现金净额	22,690,000.00	-
偿还租赁负债的本金及利息	21,980,925.57	15,524,781.21
归还子公司少数股东借款	-	10,541,726.03
其他	6,287,569.16	5,729,234.93
合计	765,908,446.20	31,795,742.17

58.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4,330,123.90	1,711,703,523.90
固定资产折旧	128,947,462.69	67,872,166.86
使用权资产摊销	21,684,404.74	14,465,652.73
投资性房地产摊销	287,971.20	287,971.20
无形资产摊销	632,659,333.75	669,169,799.52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874,201.39	1,502,929.8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0,820.96	-900.70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99,631.97	1,054,301.67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1,331,196.00	-24,199,493.00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348,074,020.46	269,305,401.40
投资收益	-142,481,866.56	-597,091,282.60
计提的信用减值损失	1,725,343.94	-219,047.72
递延所得税资产增加	-18,878,537.52	-504,024,223.39
递延所得税负债减少	-95,696,572.36	-63,751,958.34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71,523,132.01	69,488,012.73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86,200,324.21	-447,344,119.28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23,539,039.49	-349,148,507.2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7,417,600.95	819,070,227.51
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3,599,700,724.32	2,830,630,168.27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2,933,307,413.60	2,628,394,337.8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66,393,310.72	202,235,830.45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58.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续）

(2) 不涉及现金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联营公司股利抵扣关联方借款	312,120,473.62	-

(3) 取得或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信息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的价格	790,095,218.00	510,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639,641,300.00	510,000,000.00
减：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持有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a）	422,544,467.04	302,368,672.22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217,096,832.96	207,631,327.78

(a) 收购日蓝德环保货币资金为人民币 456,562,275.95 元，其中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人民币 422,544,467.04 元，受限的货币资金为人民币 34,017,808.91 元。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的价格	-	567,000,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	567,000,000.00
减：丧失控制权日子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持有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567,000,000.00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58.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续）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其中：库存现金	9,226,252.02	10,439,104.0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3,590,474,472.30	2,922,868,309.60
二、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599,700,724.32	2,933,307,413.60
加：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附注五、1)	2,145,982,236.20	1,801,295,060.23
三、货币资金	5,745,682,960.52	4,734,602,473.83

□适用 √不适用

59.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期初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清连高速公路收费权	6,292,473,246.94	6,449,325,178.71	(注 1)
外环高速公路收费权	4,195,160,260.09	3,409,706,840.88	(注 2)
沿江高速公路收费权	6,075,393,475.95	6,154,511,908.42	(注 3)
水官高速公路收费权	2,354,121,714.69	-	(注 4)
梅观公司 100% 股权	525,623,285.26	522,176,501.47	(注 5)
JEL 公司 45% 股权	230,046,447.43	242,264,078.87	(注 6)
包头南风达茂旗项目风电场设备	-	1,359,289,012.09	(注 7)
包头南风达茂旗项目土地使用权	-	18,912,756.63	(注 7)
货币资金	2,145,982,236.20	1,801,295,060.23	(注 8)
廊坊市水气蓝德机械设备制造有限责任公司 (“廊坊水气”) 土地使用权	22,466,109.75	-	(注 9)
蓝德环保餐厨垃圾处理项目特许经营权	1,233,470,726.64	-	(注 10)
蓝德环保子公司股权	504,437,020.33	-	(注 11)
蓝德环保子公司生产设备	395,014,596.59	-	(注 12)
广西蓝德实用新型专利技术	6,903,400.00	-	(注 13)
合计	23,981,092,519.87	19,957,481,337.30	/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59.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续）

- 注 1：于 2020 年 6 月 30 日，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6,292,473,246.94 元(2019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6,449,325,178.71 元)的清连高速公路收费权用于取得银行长期借款质押，质押期限至 2024 年 7 月 17 日。于 2020 年 6 月 30 日，借款余额为人民币 384,460,000.00 元。
- 注 2：于 2020 年 6 月 30 日，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4,195,160,260.09 元(2019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3,409,706,840.88 元)的外环高速公路收费权用于取得银行长期借款质押，质押期限至 2042 年 3 月 14 日。于 2020 年 6 月 30 日，借款余额为人民币 4,230,955,659.87 元。
- 注 3：于 2020 年 6 月 30 日，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6,075,393,475.95 元(2019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6,154,511,908.42 元)的沿江高速公路收费权用于取得银行长期借款质押，质押期限至 2034 年 11 月 9 日。于 2020 年 6 月 30 日，借款余额为人民币 3,518,158,867.55 元。
- 注 4：于 2020 年 6 月 30 日，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2,354,121,714.69 元(2019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0 元)的水官高速公路收费权用于取得银行长期借款质押，质押期限至 2026 年 1 月 14 日。于 2020 年 6 月 30 日，借款余额为人民币 350,000,000.00 元。
- 注 5：于 2020 年 6 月 30 日，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525,623,285.26 元(2019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522,176,501.47 元)的梅观公司 100%股权为长期债券提供反担保，质押期限至 2022 年 7 月 31 日。
- 注 6：于 2020 年 6 月 30 日，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230,046,447.43 元(2019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242,264,078.87 元)的 JEL 公司 45%股权用于取得短期借款质押，质押期限至 2021 年 6 月 14 日。于 2020 年 6 月 30 日，借款余额为港币 125,000,000.00 元。
- 注 7：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1,359,289,012.09 元的包头南风达茂旗项目风电场设备，人民币 18,912,756.63 元的包头南风达茂旗项目土地使用权资产以及达茂旗宁源、达茂旗宁翔、达茂旗南传和达茂旗宁风四家公司 100%股权用于取得三峡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售后回租债务抵押，抵押期限至 2021 年 10 月 23 日。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已提前清偿该售后回租款，抵押已解除。
- 注 8：于 2020 年 6 月 30 日，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2,145,982,236.20 元(2019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1,801,295,060.23 元)的货币资金为受到限制的货币资金，详见附注五、1。
- 注 9：于 2020 年 6 月 30 日，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22,466,109.75 元的廊坊水气土地使用权用于取得泰州国锐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售后回租债务抵押，抵押期限至 2028 年 6 月。
- 注 10：于 2020 年 6 月 30 日，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343,871,742.67 元的蓝德环保餐厨垃圾处理项目特许经营权用于取得龙游蓝德及贵阳蓝德的银行长期借款，于 2020 年 6 月 30 日，长期借款余额合计为人民币 85,750,000.00 元；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889,598,983.97 元的蓝德环保餐厨垃圾处理项目特许经营权用于取得邯郸蓝德、德州蓝德、泰州蓝德、上饶蓝德及诸暨蓝德的人民币 402,615,700.00 元融资租赁售后回租债务抵押。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59.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续）

注 11：于 2020 年 6 月 30 日，账面价值分别为人民币 134,529,502.99 元的广西蓝德 100% 股权、人民币 36,627,833.23 元的贵阳蓝德 100% 股权及人民币 24,273,029.45 元的黄石蓝德 100% 股权用于取得银行长期借款抵押，于 2020 年 6 月 30 日，长期借款余额合计为人民币 185,950,000.00 元；账面价值分别为人民币 22,280,700.29 元的德州蓝德 100% 股权、人民币 67,985,954.37 元的泰州蓝德 100% 股权、人民币 25,000,000.00 元的上饶蓝德 100% 股权、人民币 25,200,000.00 元的邯郸蓝德 90% 股权、人民币 54,600,000.00 元的桂林蓝德 100% 股权、人民币 90,000,000.00 元诸暨蓝德 90% 股权及人民币 23,940,000.00 元的新余蓝德 100% 股权用于取得人民币 542,615,700.00 元融资租赁售后回租债务抵押。

注 12：于 2020 年 6 月 30 日，账面价值合计为人民币 164,207,400.00 元的广西蓝德及贵阳蓝德的生产设备用于取得银行长期借款，于 2020 年 6 月 30 日，银行借款余额合计为人民币 93,280,000.00 元；账面价值合计为人民币 230,807,196.59 元的泰州蓝德、上饶蓝德、邯郸蓝德、桂林蓝德及诸暨蓝德的生产设备用于取得人民币 464,615,700.00 元的融资租赁售后回租债务抵押。

注 13：于 2020 年 6 月 30 日，评估价值合计为人民币 6,903,400.00 元的广西蓝德实用新型专利技术用于取得银行短期借款质押，质押期限至 2022 年 7 月 24 日。于 2020 年 6 月 30 日，借款余额为人民币 5,008,639.58 元。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60. 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2020年6月30日			2019年12月31日		
	原币	汇率	折合人民币	原币	汇率	折合人民币
货币资金						
港币	15,657,243.73	0.9134	14,301,326.42	6,923,966.36	0.8958	6,202,489.07
美元	2,243.24	7.0795	15,881.02	2,242.72	6.9762	15,645.66
欧元	12.00	7.9610	95.53	12.00	7.8155	93.79
法郎	11.70	7.3957	86.53	11.70	7.2028	84.27
比塞塔	446.00	0.0468	20.87	445.96	0.0468	20.87
日元	380.00	0.0658	25.00	380.00	0.0641	24.36
其他应收款						
港币	1,330,513.80	0.9134	1,215,291.30	1,239,013.80	0.8958	1,109,908.56
短期借款						
港币	-	0.9134	-	50,129,062.32	0.8958	44,905,614.03
应付职工薪酬						
港币	55,730.00	0.9134	50,903.78	414,400.00	0.8958	371,219.52
其他应付款						
港币	107,435.00	0.9134	98,131.13	54,855.00	0.8958	49,139.11
应付债券						
美元	300,000,000.00	7.0795	2,123,850,000.00	298,433,074.79	6.9762	2,081,928,816.3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美元	3,905,208.33	7.0795	27,646,922.37	3,905,208.33	6.9762	27,243,514.35
租赁负债						
港币	4,532,486.02	0.9134	4,139,972.73	6,344,321.19	0.8958	5,683,242.92

□适用 √不适用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61.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1) 每股收益

(a) 基本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以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当期合并净利润除以本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计算：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2020年1-6月	2019年1-6月
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当年合并净利润	43,922,935.74	1,578,645,874.71
本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	2,180,770,326.00	2,180,770,326.00
基本每股收益	0.020	0.724
其中：持续经营基本每股收益	0.020	0.724

(b) 稀释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以根据稀释性潜在普通股调整后的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当期合并净利润除以调整后的本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计算，由于本公司于截至2020年6月30日不存在稀释性股份，故稀释每股收益等于基本每股收益。

六、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蓝德环保及其子公司	2020年1月20日	790,095,218.00	66.46	(a)	2020年1月20日	股权转让手续完成

六、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续）

- (a) 于 2020 年 1 月 8 日，本公司之子公司深圳高速环境有限公司（“环境公司”）与北京水气蓝德科技有限公司（“北京水气蓝德”）、郑州词达环保科技有限责任公司（“郑州词达”）、施军营以及施军华等签订了股权并购协议，约定以每股人民币 5.06 元的价格认购蓝德环保发行的无任何权利负担的 8,500 万股股份，并受让不超过 7,500 万股的蓝德环保股份。本次交易总对价不超过人民币 809,600,000.00 元，交易完成后，环境公司最终将获得蓝德环保不超过 16,000 万股股份，持股比例不超过 68.10%。环境公司最终受让的股份以截至 2020 年 6 月 25 日完成收购的股份为准。

根据股权并购协议，上述交易分两阶段完成。环境公司于 2020 年 1 月 20 日前完成第一阶段交易，认购蓝德环保发行的 8,500 万股股份以及向卖方郑州词达受让 4,000 万股股份，总投资额为人民币 632,500,000.00 元，其中股权转让款人民币 202,400,000.00 元，股权认购价款人民币 430,100,000.00 元，第一阶段交易完成后环境公司持有蓝德环保股权比例为 53.21%。第二阶段交易，环境公司向郑州词达受让蓝德环保 3,115 万股股份，转让款人民币 157,595,218.00 元。截至 2020 年 6 月 25 日，环境公司最终持有蓝德环保 66.46% 股权。

于 2020 年 1 月 13 日，蓝德环保召开股东大会通过了新的公司章程，公司章程规定，董事会一般决议的表决，实行一人一票，董事会决议须经全体董事过半数通过；同时选举新一届董事会成员 5 名，其中选举本公司委派的 3 人为董事，选举新一届监事会成员 2 名，其中选举本公司委派的 1 人为监事。

于 2020 年 1 月 15 日，环境公司受让郑州词达的 4,000 万股股份于中原股权交易中心完成过户登记；于次日，蓝德环保完成工商变更登记；于 2020 年 1 月 20 日，环境公司认购的蓝德环保 8,500 万股股份完成过户登记。因此，本集团自 2020 年 1 月 20 日起将蓝德环保及其子公司纳入合并范围。

六、合并范围的变更（续）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续）

蓝德环保及其子公司可辨认资产和负债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和账面价值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2020年1月20日	2020年1月20日
	公允价值	账面价值
资产：	2,735,116,925.34	2,251,124,608.21
货币资金	456,562,275.95	456,562,275.95
应收款项	70,292,061.50	70,292,061.50
预付款项	20,521,521.20	20,521,521.20
其他应收款	31,368,361.37	31,368,361.37
存货	27,697,530.92	26,219,600.70
合同资产	147,779,631.72	147,779,631.72
其他流动资产	53,584,590.96	53,584,590.96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243,730.00	2,243,730.00
固定资产	10,866,617.89	10,463,911.59
在建工程	27,592,853.76	27,592,853.76
无形资产	1,835,122,985.02	1,353,011,304.41
开发支出	319,018.12	319,018.12
使用权资产	54,626.49	54,626.49
长期待摊费用	91,543.58	91,543.58
递延所得税资产	14,471,459.80	14,471,459.80
其他非流动资产	36,548,117.06	36,548,117.06
负债：	1,501,085,456.34	1,421,641,990.17
短期借款	25,000,000.00	25,000,000.00
应付票据	20,000,000.00	20,000,000.00
应付款项	354,144,551.67	354,144,551.67
合同负债	4,228,905.34	4,228,905.34
应付职工薪酬	4,666,975.94	4,666,975.94
应交税费	118,109,995.49	118,109,995.49
其他应付款	64,656,267.58	64,656,267.5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64,925,017.74	164,925,017.74
长期借款	204,730,000.00	204,730,000.00
长期应付款	378,215,290.09	378,215,290.09
预计负债	48,506,816.43	48,506,816.43
递延收益	278,205.00	34,458,169.89
递延所得税负债	113,623,431.06	-
净资产	1,234,031,469.00	829,482,618.04
取得的净资产	1,188,761,388.77	809,045,179.34

少数股东权益	443,936,251.00	20,437,438.70
取得的净资产（66.46%）	790,095,218.00	/
购买产生的商誉	-	/
对价	790,095,218.00	/

蓝德环保及其子公司自购买日起至本期末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列示如下：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2020年1月20日至 6月30日期间
营业收入	195,052,558.69
净亏损	-16,544,048.01
现金流量净额	-319,247,321.16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于2020年3月17日，本公司全资子公司美华公司与深国际有限公司（“深国际香港”）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以对价人民币7,190,000.00元收购中国物流金融服务有限公司（“中国物流金融”）100%股权及其持有的融资租赁公司43%股权，同时承担中国物流金融对深国际香港人民币129,000,000.00元的债务。同日，本公司与深圳市深国际物流发展有限公司（“深国际物流”）、深国际香港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以对价人民币15,500,000.00元收购深国际物流持有的融资租赁公司5%股权。股权转让完成后，本集团共计持有融资租赁公司48%股权。

于2020年4月，中国物流金融股权变更登记完成。同日，中国物流金融召开董事会选举新一届董事会成员5名，5名董事均为本公司委派。于2020年4月15日，融资租赁公司召开董事会通过了新的公司章程，公司章程规定，董事会一般决议的表决，实行一人一票，董事会决议须经全体董事过半数通过；同时选举新一届董事会成员5名，其中选举本公司委派的3人为董事；自此本公司实际控制融资租赁公司，合并日确定为4月15日。

六、合并范围的变更（续）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续）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中国物流金融及融资租赁公司(a)	
	2020年1月1日至 4月15日期间	2019年1月1日 至6月30日期间
营业收入	3,816,573.36	8,746,358.57
净利润	1,384,733.13	3,976,659.47
现金流量净额	84,908,049.55	28,552,162.53

(a) 2019年1月1日至6月30日期间和2020年1月1日至4月15日期间数据为中国物流金融和融资租赁公司模拟合并结果。

中国物流金融及融资租赁公司在合并日及上一会计期间资产负债表日资产及负债的账面价值如下：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中国物流金融及融资租赁公司(a)	
	2020年4月15日	2019年12月31日
货币资金	86,392,121.58	1,484,072.03
应收账款	64,117,481.58	63,509,055.46
预付款项	-	254,168.11
其他应收款	3,233,429.04	75,009,728.64
其他流动资产	15,027,013.14	16,161,747.12
长期应收款	106,728,255.85	89,819,213.7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50,446,183.20	85,195,597.70
固定资产	6,389,009.85	6,621,005.35
递延所得税资产	2,735,330.23	2,735,330.23
应付账款	1,841.00	1,841.00
其他应付款	153,127,160.31	159,216,197.24
应付职工薪酬	355,648.97	2,162,845.31
应交税费	1,278,197.05	487,790.82
合计	180,305,977.14	178,921,244.01
少数股东权益	159,337,566.68	158,617,249.14
合并差额(计入权益)	-1,721,589.54	/
合并对价	22,690,000.00	/

(a) 2019年12月31日和2020年4月15日期间数据为中国物流金融和融资租赁公司模拟合并结果。

六、合并范围的变更（续）

3、新设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汤原县宁风风力发电有限公司（“汤原宁风”）于2020年3月20日在黑龙江省佳木斯市成立，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0,000,000.00元，本集团之子公司南京风电持有其100%权益。该公司经营范围为风力发电。该新设子公司于本期纳入合并范围。

佳木斯市南风永发电力有限公司（“佳木斯南风”）于2020年3月26日在黑龙江省佳木斯市成立，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0,000,000.00元，本集团之子公司南京风电持有其100%权益。该公司经营范围为风力发电。该新设子公司于本期纳入合并范围。

尚志市南风新能源有限公司（“尚志南风”）于2020年4月8日在黑龙江省尚志市成立，注册资本为人民币5,000,000.00元，本集团之子公司南京风电持有其100%权益。该公司经营范围为风力发电及发电技术开发，技术咨询等。该新设子公司于本期纳入合并范围。

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外环公司	中国广东省深圳市	中国广东省深圳市	公路经营	100,000,000.00 人民币	100	-	设立
深圳高速投资有限公司 （“投资公司”）	中国贵州省	中国广东省深圳市	投资	400,000,000.00 人民币	95	5	设立
贵深公司	中国贵州省龙里县	中国贵州省龙里县	基础设施建设	500,000,000.00 人民币	-	70	设立
贵州置地	中国贵州省龙里县	中国贵州省龙里县	土地综合开发	158,000,000.00 人民币	-	70	设立
深圳高速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深高速物业公司”）	中国贵州省龙里县	中国广东省深圳市	物业管理	1,000,000.00 人民币	-	100	设立
环境公司	中国广东省深圳市	中国广东省深圳市	环保实业项目及 咨询	5,000,000,000.00 人民币	100	-	设立
JEL公司	中国湖北省	开曼群岛	投资控股	30,000,000.00 美元	-	100	同一控制下的 企业合并
湖北马鄂高速公路经营有限公司 （“马鄂公司”）	中国湖北省	中国湖北省	公路经营	28,000,000.00 美元	-	100	同一控制下的 企业合并
清连公司	中国广东省清远市	中国广东省清远市	公路经营	3,361,000,000.00 人民币	51.37	25	非同一控制下的 企业合并
广告公司	中国广东省深圳市	中国广东省深圳市	广告	30,000,000.00 人民币	95	5	非同一控制下的 企业合并
梅观公司	中国广东省深圳市	中国广东省深圳市	公路经营	332,400,000.00 人民币	100	-	非同一控制下的 企业合并
美华公司	中国湖北省及广东省	中国香港	投资控股	823,012,897.00 人民币	100	-	非同一控制下的 企业合并
高汇公司	中国广东省	英属维尔京群岛	投资控股	85,360,000.00 美元	-	100	非同一控制下的 企业合并
机荷东公司	中国广东省深圳市	中国广东省深圳市	公路经营	440,000,000.00 人民币	100	-	非同一控制下的 企业合并
丰立投资	中国香港	中国香港	投资控股	10,000.00 港币	-	100	非同一控制下的 企业合并
深圳高速运营发展有限公司 （“运营发展公司”）	中国广东省深圳市	中国广东省深圳市	公路经营	30,000,000.00 人民币	95	5	设立
清龙公司	中国广东省深圳市	中国广东省深圳市	公路经营	324,000,000.00 人民币	40	10	非同一控制下的 企业合并
深长公司	中国湖南省长沙市	中国湖南省长沙市	公路经营	200,000,000.00 人民币	51	-	非同一控制下的 企业合并
益常公司	中国湖南省常德市	中国湖南省常德市	公路经营	345,000,000.00 人民币	100	-	非同一控制下的 企业合并
深圳高速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建设发展公司”）	中国广东省深圳市	中国广东省深圳市	基础设施建设管 理	30,000,000.00 人民币	95	5	设立
深高速（深汕特别合作区） 基建环保开发有限公司	中国广东省深圳市	中国广东省深圳市	基建环保工程	500,000,000.00	51	49	设立

司(“深汕公司”)				人民币			
深高速(广州)产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公司”)	中国广东省广州市	中国广东省广州市	资本市场服务	10,000,000.00 人民币	95	5	设立
沿江公司	中国广东省深圳市	中国广东省深圳市	公路经营	4,600,000,000.00 人民币	100	-	同一控制下的 企业合并
贵州深高置业有限公司(“贵深高投”)	中国贵州省龙里县	中国贵州省龙里县	土地综合开发	1,000,000.00 人民币	-	70	设立
深圳市深高速壹家公寓管理有限公司(“深高速壹家”)	中国广东省深圳市	中国广东省深圳市	公寓租赁与管理	10,000,000.00 人民币	-	60	设立
贵州业丰瑞置业有限公司(“业丰瑞置业”)	中国贵州省龙里县	中国贵州省龙里县	土地综合开发	1,000,000.00 人民币	-	70	设立
深圳高速苏伊士环境有限公司(“苏伊士环境”)	中国广东省深圳市	中国广东省深圳市	环保技术开发与 咨询	100,000,000.00 人民币	-	51	设立
南京风电	中国江苏省南京市	中国江苏省南京市	制造业	357,142,900.00 人民币	-	51	非同一控制下 的企业合并
乌拉特后旗宁风电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内蒙古自治区乌拉特后旗	中国内蒙古自治区乌拉特后旗	制造业	1,000,000.00 人民币	-	51	非同一控制下 的企业合并
赤峰宁风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内蒙古自治区翁牛特旗	中国内蒙古自治区翁牛特旗	制造业	2,000,000.00 人民币	-	51	非同一控制下 的企业合并
包头市金陵风电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内蒙古自治区包头市	中国内蒙古自治区包头市	制造业	20,000,000.00 人民币	-	51	非同一控制下 的企业合并
宣威市南风新能源有限公司	中国云南省曲靖市	中国云南省曲靖市	制造业	3,000,000.00 人民币	-	51	非同一控制下 的企业合并
哈尔滨市陵风新能源有限公司	中国黑龙江省哈尔滨市	中国黑龙江省哈尔滨市	制造业	5,000,000.00 人民币	-	51	设立
五莲县南风新能源有限公司	中国山东省日照市	中国山东省日照市	制造业	5,000,000.00 人民币	-	51	设立
庆安县南风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黑龙江省绥化市	中国黑龙江省绥化市	制造业	5,000,000.00 人民币	-	51	设立
五莲县鹏光新能源有限公司	中国山东省日照市	中国山东省日照市	制造业	2,000,000.00 人民币	-	51	设立
五莲县宁旭新能源有限公司	中国山东省日照市	中国山东省日照市	制造业	2,000,000.00 人民币	-	51	设立
汤原宁风(b)	中国黑龙江省佳木斯市	中国黑龙江省佳木斯市	制造业	10,000,000.00 人民币	-	51	设立
佳木斯宁风(b)	中国黑龙江省佳木斯市	中国黑龙江省佳木斯市	制造业	10,000,000.00 人民币	-	51	设立
尚志宁风(b)	中国黑龙江省尚志市	中国黑龙江省尚志市	制造业	5,000,000.00 人民币	-	51	设立
包头南风	中国内蒙古自治区包头市	中国内蒙古自治区包头市	风力发电	6,000,000.00 人民币	67	-	非同一控制下 的企业合并
包头市陵翔新能源有限公司	中国内蒙古自治区包头市	中国内蒙古自治区包头市	风力发电	80,000,000.00 人民币	-	67	非同一控制下 的企业合并
达茂旗南传	中国内蒙古自治区包头市	中国内蒙古自治区包头市	风力发电	1,000,000.00 人民币	-	67	非同一控制下 的企业合并
达茂旗宁源	中国内蒙古自治区包头市	中国内蒙古自治区包头市	风力发电	1,000,000.00 人民币	-	67	非同一控制下 的企业合并
达茂旗宁翔	中国内蒙古自治区包头市	中国内蒙古自治区包头市	风力发电	1,000,000.00 人民币	-	67	非同一控制下 的企业合并
达茂旗宁风	中国内蒙古自治区包头市	中国内蒙古自治区包头市	风力发电	1,000,000.00 人民币	-	67	非同一控制下 的企业合并
蓝德环保(a)	中国北京市	中国河南省郑州市	环境与设施服务	234,933,000.00 人民币	-	66.46	非同一控制下 的企业合并
广西蓝德(a)	中国广西壮族自治区南宁市	中国广西壮族自治区南宁市	环境与设施服务	123,000,000.00 人民币	-	66.46	非同一控制下 的企业合并
德州蓝德(a)	中国山东省德州市	中国山东省德州市	环境与设施服务	50,000,000.00 人民币	-	66.46	非同一控制下 的企业合并
贵阳贝尔蓝德(a)	中国贵州省贵阳市	中国贵州省贵阳市	环境与设施服务	43,000,000.00 人民币	-	66.46	非同一控制下 的企业合并
泰州蓝德(a)	中国江苏省泰州市	中国江苏省泰州市	环境与设施服务	68,000,000.00 人民币	-	66.46	非同一控制下 的企业合并
德州众和(a)	中国山东省德州市	中国山东省德州市	装备制造	30,000,000.00 人民币	-	66.46	非同一控制下 的企业合并
昆山贝尔蓝德环保技术有限公司(a)	中国江苏省昆山市	中国江苏省昆山市	环境与设施服务	25,000,000.00 人民币	-	63.14	非同一控制下 的企业合并
龙游蓝德(a)	中国浙江省衢州市	中国浙江省衢州市	环境与设施服务	10,500,000.00 人民币	-	66.46	非同一控制下 的企业合并
廊坊水气(a)	中国河北省廊坊市	中国河北省廊坊市	装备制造	30,000,000.00 人民币	-	66.46	非同一控制下 的企业合并
北京景山洁神环境能源科技有限公司(a)	中国北京市	中国北京市	环境与设施服务	5,000,000.00 人民币	-	66.46	非同一控制下 的企业合并
天津水气蓝德环保设备制造有限公司(a)	中国天津市	中国天津市	环境与设施服务	3,000,000.00 人民币	-	66.46	非同一控制下 的企业合并
北京兴业蓝德环保科技有限公司(a)	中国北京市	中国北京市	环境与设施服务	3,000,000.00 人民币	-	53.17	非同一控制下 的企业合并
昆山蓝德环保科技有限公司(a)	中国江苏省昆山市	中国江苏省昆山市	环境与设施服务	500,000.00 人民币	-	53.17	非同一控制下 的企业合并
杭州致守环境科技有限公司(a)	中国浙江省杭州市	中国浙江省杭州市	环境与设施服务	500,000.00 人民币	-	46.52	非同一控制下 的企业合并
上饶蓝德(a)	中国江西省上饶市	中国江西省上饶市	环境与设施服务	25,000,000.00 人民币	-	66.46	非同一控制下 的企业合并
黄石蓝德(a)	中国湖北省黄石市	中国湖北省黄石市	环境与设施服务	24,274,980.00 人民币	-	46.52	非同一控制下 的企业合并
平舆贝尔环保科技有限公司(a)	中国河南省驻马店市	中国河南省驻马店市	环境与设施服务	500,000.00 人民币	-	66.46	非同一控制下 的企业合并
邯郸蓝德(a)	中国河北省邯郸市	中国河北省邯郸市	环境与设施服务	28,000,000.00 人民币	-	59.81	非同一控制下 的企业合并
桂林蓝德(a)	中国广西壮族自治区桂林市	中国广西壮族自治区桂林市	环境与设施服务	54,600,000.00 人民币	-	66.46	非同一控制下 的企业合并
新余蓝德(a)	中国江西省新余市	中国江西省新余市	环境与设施服务	23,940,000.00 人民币	-	66.46	非同一控制下 的企业合并
诸暨蓝德(a)	中国浙江省诸暨市	中国浙江省诸暨市	环境与设施服务	100,000,000.00 人民币	-	59.81	非同一控制下 的企业合并
北京蓝德环境治理有限公司(a)	中国北京市	中国北京市	环境与设施服务	45,500,000.00 人民币	-	66.46	非同一控制下

				人民币			的企业合并
泰州蓝德高新环保装备有限公司(a)	中国江苏省泰州市	中国江苏省泰州市	装备制造	300,000,000.00 人民币	-	66.46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香港蓝德(a)	中国香港	中国香港	投资控股	5,000,000.00 港币	-	66.46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抚州市蓝德环保科技有限公司(a)	中国江西省抚州市	中国江西省抚州市	环境与设施服务	24,000,000.00 人民币	-	66.46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南京深陆环保科技有限公司(a)	中国江苏省南京市	中国江苏省南京市	环境与设施服务	100,000,000.00 人民币	-	66.46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BIOLAND ENVIRONMENTAL SOLUTIONS INC(a)	加拿大	加拿大	环境与设施服务	100,100 加拿大元	-	66.46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四川蓝昇环保科技有限公司(a)	中国四川省自贡市	中国四川省自贡市	环境与设施服务	45,039,000.00 人民币	-	56.21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江苏蓝德建设工程有限公司(a)	中国江苏省泰州市	中国江苏省泰州市	建筑与工程	10,000,000.00 人民币	-	66.46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中国物流金融(a)	中国香港	中国香港	投资控股	1.00 港币	-	100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融资租赁公司(a)	中国广东省深圳市	中国广东省深圳市	融资租赁及商业保理	300,000,000.00 人民币	5	43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a) 为本期新增的合并范围子公司，详见附注六；

(b) 为本期新设子公司，详见附注六、3。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2020年6月30日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股东投资投入/收回	本期新增合并主体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清连公司	23.63	-16,002,449.96	-	-	-	664,393,693.03
贵深公司	30.00	567,427.65	-	-	-	344,596,189.73
清龙公司	50.00	-31,153,909.62	-20,000,000.00	-	-	745,202,316.80
深长公司	49.00	5,286,554.69	-	-	-	163,711,137.56
南京风电	49.00	-8,563,989.60	-	-	-	363,500,918.92
蓝德环保	33.54	-6,904,880.28	-	-	443,936,251.00	437,031,370.72
融资租赁公司	52.00	1,166,189.16	-	-	-	159,783,438.30
合计	/	-55,605,057.96	-20,000,000.00	-	443,936,251.00	2,878,219,065.06

2019年12月31日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股东投资投入/收回	本期新增合并主体	年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清连公司	23.63	30,233,579.95	-	-	-	680,396,142.99
贵深公司	30.00	92,043,926.93	-	-	-	344,028,762.08
清龙公司	50.00	-151,245,759.94	-150,000,000.00	-	-	796,356,226.42
深长公司	49.00	40,918,233.03	-	-33,214,845.87	-	158,424,582.87
南京风电	49.00	31,985,476.89	-	-	340,079,431.63	372,064,908.52
融资租赁公司	52.00	90,216.95	-3,885,579.25	-	-	158,617,249.14
合计	/	44,025,673.81	-153,885,579.25	-33,214,845.87	340,079,431.63	2,509,887,872.02

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续）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续）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清连公司	153,828,885.87	6,554,926,617.86	6,708,755,503.73	159,298,125.65	3,740,864,824.87	3,900,162,950.52	145,272,948.91	6,717,582,286.12	6,862,855,235.03	306,424,129.32	3,680,117,647.03	3,986,541,776.35
贵深公司	1,936,904,062.14	59,314,149.67	1,996,218,211.81	844,963,119.23	2,601,126.90	847,564,246.13	1,959,179,316.17	52,827,347.96	2,012,006,664.13	865,244,123.96	-	865,244,123.96
清龙公司	125,267,397.33	2,481,525,339.87	2,606,792,737.20	195,177,424.69	921,210,678.90	1,116,388,103.59	85,063,882.24	2,649,734,125.26	2,734,798,007.50	160,557,827.55	981,527,727.10	1,142,085,554.65
深长公司	65,371,604.74	343,022,993.52	408,394,598.26	74,467,174.70	-	74,467,174.70	71,149,442.64	356,756,480.26	427,905,922.90	104,640,225.29	127,161.18	104,767,386.47
南京风电	2,698,581,299.55	99,711,401.55	2,798,292,701.10	2,030,938,496.31	25,515,594.75	2,056,454,091.06	2,061,637,929.15	93,961,656.09	2,155,599,585.24	1,372,128,875.12	24,154,570.28	1,396,283,445.40
蓝德环保	556,247,992.71	2,083,196,968.36	2,639,444,961.07	756,210,339.89	665,747,200.20	1,421,957,540.09	-	-	-	-	-	-
融资租赁公司	269,652,776.95	88,201,744.04	357,854,520.99	34,731,400.01	15,847,278.09	50,578,678.10	153,257,807.79	201,750,690.00	355,008,497.79	49,975,326.36	-	49,975,326.36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清连公司	212,684,336.31	-67,720,905.47	-67,720,905.47	129,948,097.18	424,885,738.80	82,703,978.31	82,703,978.31	320,964,288.17
贵深公司	73,164,973.80	1,891,425.51	1,891,425.51	-183,947,595.73	338,958,421.19	256,464,071.81	256,464,071.81	-138,347,077.29
清龙公司	131,892,881.17	-62,307,819.24	-62,307,819.24	72,571,596.37	310,393,649.27	48,154,985.96	48,154,985.96	144,880,584.61
深长公司	40,612,458.35	10,788,887.13	10,788,887.13	13,033,036.09	77,435,724.86	39,036,690.69	39,036,690.69	45,145,624.56
南京风电	121,082,527.54	-17,477,529.80	-17,477,529.80	-135,155,600.08	-	-11,806,666.48	-11,806,666.48	-56,649,257.11
蓝德环保(a)	195,052,558.69	-16,544,048.01	-16,544,048.01	-286,972,127.72	-	-	-	-
融资租赁公司	7,343,915.94	2,242,671.46	2,242,671.46	88,260,727.00	8,746,358.57	4,144,501.71	4,144,501.71	32,608,892.58

(a) 蓝德环保于 2020 年 1 月 20 日成为本公司的子公司，因此财务信息仅包含 2020 年 1 月 20 日至 6 月 30 日期间的数据。

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续）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续）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于 2020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不存在使用集团资产或清偿集团负债方面的限制(2019 年 12 月 31 日：无)。

2. 在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的联营公司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顾问公司	中国广东省深圳市	中国广东省深圳市	工程咨询服务	18,750,000.00	24	-	权益法
华昱公司	中国广东省深圳市	中国广东省深圳市	公路经营	150,000,000.00	40	-	权益法
江中公司	中国广东省广州市	中国广东省广州市	公路经营	1,110,000,000.00	25	-	权益法
南京三桥公司	中国江苏省南京市	中国江苏省南京市	公路经营	1,080,000,000.00	25	-	权益法
阳茂公司	中国广东省广州市	中国广东省广州市	公路经营	200,000,000.00	25	-	权益法
广州西二环公司	中国广东省广州市	中国广东省广州市	公路经营	1,000,000,000.00	25	-	权益法
广云公司	中国广东省云浮市	中国广东省云浮市	公路经营	10,000,000.00	30	-	权益法
贵州恒通利	中国贵州省龙里县	中国贵州省龙里县	房地产开发	52,229,945.55	-	49	权益法
联合置地公司	中国广东省深圳市	中国广东省深圳市	房地产开发	714,285,714.29	34.30	-	权益法
贵州银行	中国贵州省贵阳市	中国贵州省贵阳市	金融服务	14,588,046,744.00	2.92	0.52	权益法
德润环境	中国重庆市	中国重庆市	环境治理及资源回收	1,000,000,000.00	-	20	权益法
环科产业并购基金	中国广东省深圳市	中国广东省佛山市	商业服务	1,000,000,000.00	45	-	权益法

√适用 □不适用

于 2020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联营企业之间不存在转移资金方面的重大限制(2019 年 12 月 31 日：无)。

八、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 金融工具分类

资产负债表日的各类金融工具的账面价值如下：

2020 年 6 月 30 日

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摊余成本计量	合计
	准则要求	指定		
货币资金	-	-	5,745,682,960.52	5,745,682,960.52
交易性金融资产	93,497,500.00	-	-	93,497,500.00
应收票据	-	-	114,989,623.10	114,989,623.10
应收账款	-	-	650,430,896.04	650,430,896.04
其他应收款	-	-	539,350,789.67	539,350,789.67
合同资产	-	-	688,671,714.87	688,671,714.8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102,663,205.08	102,663,205.08
长期应收款	-	-	485,023,991.70	485,023,991.7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	230,705,950.00	230,705,950.00

八、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1. 金融工具分类（续）

资产负债表日的各类金融工具的账面价值如下：（续）

2020 年 6 月 30 日

金融负债

	以摊余成本计量	合计
短期借款	731,139,420.41	731,139,420.41
应付票据	265,866,667.26	265,866,667.26
应付账款	1,103,421,905.07	1,103,421,905.07
其他应付款	4,153,390,318.19	4,153,390,318.1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31,539,251.54	531,539,251.54
长期借款	9,414,226,227.42	9,414,226,227.42
应付债券	6,109,424,074.54	6,109,424,074.54
租赁负债	118,700,115.13	118,700,115.13

2019 年 12 月 31 日

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摊余成本计量	合计
	准则要求	指定		
货币资金	-	-	4,734,602,473.83	4,734,602,473.83
交易性金融资产	62,689,444.00	-	-	62,689,444.00
应收账款	-	-	785,775,976.28	785,775,976.28
其他应收款	-	-	449,196,180.26	449,196,180.26
合同资产	-	-	450,892,553.87	450,892,553.8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104,121,478.11	104,121,478.11
长期应收款	-	-	432,552,202.51	432,552,202.51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	217,939,080.00	217,939,080.00

八、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1. 金融工具分类（续）

资产负债表日的各类金融工具的账面价值如下：（续）

2019 年 12 月 31 日

金融负债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合计
短期借款	363,877,741.65	363,877,741.65
应付票据	131,749,731.69	131,749,731.69
应付账款	970,760,866.09	970,760,866.09
其他应付款	3,175,091,880.03	3,175,091,880.03
长期应付款	2,217,015,191.85	2,217,015,191.8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05,101,989.80	505,101,989.80
长期借款	9,031,815,479.53	9,031,815,479.53
应付债券	4,676,256,207.56	4,676,256,207.56
租赁负债	118,269,744.66	118,269,744.66

2. 金融资产转移

已转移但未整体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

作为日常业务的一部分，本集团和银行达成了应收票据贴现安排并将某些应收票据转让给银行。在该安排下，如果应收票据债务人推迟付款本集团被要求补偿银行 180 天内的利息损失。本集团未暴露于转移后应收票据债务人违约风险。转移后，本集团不再保留使用其的权利，包括将其出售、转让或质押给其他第三方的权利。于 2020 年 06 月 30 日，在该安排下转移但尚未结算的应收票据的原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29,221,500.00 元（2019 年 12 月 31 日：无）。于 2020 年 06 月 30 日，本集团因继续涉入确认的资产的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29,221,500.00 元（2019 年 12 月 31 日：无），与之相关的负债为人民币 29,221,500.00 元（2019 年 12 月 31 日：无），计入短期借款。

八、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续）

2. 金融资产转移（续）

已整体终止确认但继续涉入的已转移金融资产

于 2020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已贴现的银行承兑汇票的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11,910,185.83 元。本集团认为，于贴现时已经转移了与应收票据有关的几乎所有的风险与报酬，符合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因此，于贴现日按照账面价值全部终止确认相关应收票据。若汇票到期被承兑人拒付，贴现行有权向本集团追索（“继续涉入”）。继续涉入及回购的最大损失和未折现现金流量等于其账面价值。本集团认为，继续涉入公允价值并不重大。

于 2020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已背书给供应商用于结算应付账款的银行承兑汇票的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47,921,500.00 元。于 2020 年 6 月 30 日，其到期日为 1 至 12 个月，根据《票据法》相关规定，若承兑银行拒绝付款的，其持有人有权向本集团追索（“继续涉入”）。本集团认为，本集团已经转移了其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因此，终止确认其及与之相关的已结算应付账款的账面价值。继续涉入及回购的最大损失和未折现现金流量等于其账面价值。本集团认为，继续涉入公允价值并不重大。

2020 年，本集团于其转移日未确认利得或损失。本集团无因继续涉入已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当年度和累计确认的收益或费用。

3. 金融工具风险

本集团在日常活动中面临各种的金融工具的风险，导致的主要风险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及市场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本集团对此的风险管理政策概述如下。本集团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贷款和应收款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负债、借款、应付款项和应付债券等。与这些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以及本集团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策略如下所述。

董事会负责规划并建立本集团的风险管理架构，制定本集团的风险管理政策和相关指引并监督风险管理措施的执行情况。本集团已制定风险管理政策以识别和分析本集团所面临的风险，这些风险管理政策对特定风险进行了明确规定，涵盖了市场风险、信用风险和流动性风险管理等诸多方面。本集团定期评估市场环境及本集团经营活动的变化以决定是否对风险管理政策及系统进行更新。本集团的风险管理由风险管理委员会按照董事会批准的政策开展。风险管理委员会通过与本集团其他业务部门的紧密合作来识别、评价和规避相关风险。本集团内部审计部门就风险管理控制及程序进行定期的审核，并将审核结果上报本集团的审计委员会。

八、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续）

3. 金融工具风险（续）

本集团通过适当的多样化投资及业务组合来分散金融工具风险，并通过制定相应的风险管理政策减少集中于任何单一行业、特定地区或特定交易对手的风险。

信用风险

本集团仅与经认可的、信誉良好的第三方进行交易。按照本集团的政策，需对所有要求采用信用方式进行交易的客户进行信用审核。另外，本集团对应收账款余额进行持续监控，以确保本集团不致面临重大坏账风险。对于未采用相关经营单位的记账本位币结算的交易，除非本集团信用控制部门特别批准，否则本集团不提供信用交易条件。

对于融资销售，本集团的销售风机及配套设备终端客户以风电场项目收入及其项下的收益权为抵押物与金融机构签订设备融资租赁协议，以获得融资为风机及配套设备付款。作为卖方，本集团通常与金融机构单独签订协议，若终端客户未能偿还贷款，则本集团有责任向金融机构偿付未偿还贷款，在此情况下，本集团可协助金融机构处置抵押设备。因此，本集团管理层认为将有可能收回本集团所提供担保引致的损失，故提供给金融机构的按揭及融资租赁担保所面临的风险较低。本集团持续对客户的财务状况进行信用评估，坏账减值损失维持于管理层预期的数额内。

由于货币资金的交易对手是声誉良好并拥有较高信用评级的银行，这些金融工具信用风险较低。

本集团其他金融资产包括货币资金、债权投资、其他应收款，这些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源自交易对手违约，最大风险敞口等于这些工具的账面金额。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判断标准

本集团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集团考虑在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基于本集团历史数据的定性和定量分析、外部信用风险评级以及前瞻性信息。本集团以单项金融工具或者具有相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变化情况。

当触发以下一个或多个定量、定性标准时，本集团认为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发生显著增加：

- 定量标准主要为报告日剩余存续期违约概率较初始确认时上升超过一定比例
- 定性标准主要为债务人经营或财务情况出现重大不利变化、预警客户清单等
- 上限指标为债务人合同付款（包括本金和利息）逾期超过 30 天

八、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续）

3. 金融工具风险（续）

信用风险（续）

已发生信用减值资产的定义

为确定是否发生信用减值，本集团所采用的界定标准，与内部针对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管理目标保持一致，同时考虑定量、定性指标。本集团评估债务人是否发生信用减值时，主要考虑以下因素：

-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 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 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金融资产发生信用减值，有可能是多个事件的共同作用所致，未必是可单独识别的事件所致。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参数

根据信用风险是否发生显著增加以及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本集团对不同的资产分别以 12 个月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减值准备。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关键参数包括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和违约风险敞口。本集团考虑历史统计数据（如交易对手评级、担保方式及抵质押物类别、还款方式等）的定量分析及前瞻性信息，建立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及违约风险敞口模型。

相关定义如下：

- 违约概率是指债务人在未来 12 个月或在整个剩余存续期，无法履行其偿付义务的可能性。本集团的违约概率以预期信用损失模型结果为基础进行调整，加入前瞻性信息，以反映当前宏观经济环境下债务人违约概率；
- 违约损失率是指本集团对违约风险暴露发生损失程度作出的预期。根据交易对手的类型、追索的方式和优先级，以及担保品的不同，违约损失率也有所不同。违约损失率为违约发生时风险敞口损失的百分比，以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为基准进行计算；
- 违约风险敞口是指，在未来 12 个月或在整个剩余存续期中，在违约发生时，本集团应被偿付的金额。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评估及预期信用损失的计算均涉及前瞻性信息。本集团通过进行历史数据分析，识别出影响各业务类型信用风险及预期信用损失的关键经济指标。

这些经济指标对违约概率和违约损失率的影响，对不同的业务类型有所不同。本集团在此过程中应用了专家判断，根据专家判断的结果，每季度对这些经济指标进行预测，并通过进行回归分析确定这些经济指标对违约概率和违约损失率的影响。

八、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续）

3. 金融工具风险（续）

流动性风险

本集团采用循环流动性计划工具管理资金短缺风险。该工具既考虑其金融工具的到期日，也考虑本集团运营产生的预计现金流量。

本集团的目标是运用银行借款和其他计息借款多种融资手段以保持融资的持续性与灵活性的平衡。

本集团内各子公司负责其自身的现金流量预测。总部财务部门在汇总各子公司现金流量预测的基础上，在集团层面持续监控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和可供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同时持续监控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授信额度，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各项金融负债以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按到期日列示如下：

下表概括了金融负债按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所作的到期期限分析：

2020 年 6 月 30 日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1 年以内	1 到 2 年	2 到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金融负债-					
短期借款	744,298,190.38	-	-	-	744,298,190.38
应付票据	265,866,667.26	-	-	-	265,866,667.26
应付账款	1,103,421,905.07	-	-	-	1,103,421,905.07
其他应付款	4,153,390,318.31	-	-	-	4,153,390,318.31
长期应付款	113,939,904.47	208,124,871.09	2,381,323,896.30	81,954,245.08	2,785,342,916.9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注1)	504,477,788.60	-	-	-	504,477,788.60
长期借款	422,407,576.78	637,622,658.07	2,621,911,861.42	10,231,761,212.53	13,913,703,308.80
应付债券	225,082,887.50	3,318,402,543.75	3,286,642,200.00	-	6,830,127,631.25
租赁负债	-	36,006,599.24	61,110,935.15	34,942,244.40	132,059,778.79
其他流动负债	1,011,198,877.16	-	-	-	1,011,198,877.16
处置义务	849,000,000.00	-	-	-	849,000,000.00
合计	9,393,084,115.53	4,200,156,672.15	8,350,988,892.87	10,348,657,702.01	32,292,887,382.56

八、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续）

3. 金融工具风险（续）

2019 年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1 年以内	1 到 2 年	2 到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金融负债-					
短期借款	370,162,473.64	-	-	-	370,162,473.64
应付票据	131,749,731.69	-	-	-	131,749,731.69
应付账款	970,760,866.09	-	-	-	970,760,866.09
其他应付款	3,178,231,359.22	-	-	-	3,178,231,359.22
长期应付款	98,290,940.00	684,593,228.22	1,652,148,680.00	-	2,435,032,848.2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注 1)	391,275,533.44	-	-	-	391,275,533.44
长期借款	403,848,321.25	1,050,893,600.40	2,489,738,078.98	9,269,556,793.17	13,214,036,793.80
应付债券	181,491,925.00	3,274,351,925.00	1,715,842,200.00	-	5,171,686,050.00
租赁负债	-	30,136,992.71	63,717,425.33	40,050,537.77	133,904,955.81
合计	5,725,811,150.33	5,039,975,746.33	5,921,446,384.31	9,309,607,330.94	25,996,840,611.91

注 1：包括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以及一年内到期的其他非流动性负债，不包括一年内到期的预计负债。

鉴于本集团拥有稳定和充裕的经营现金流以及充足的授信额度，并已做出恰当融资安排以满足偿债及资本支出，本公司管理层认为本集团不存在重大的流动性风险。

市场风险利率风险

本集团面临的利率变动的风险主要与本集团以浮动利率计息的长期负债有关。

下表为利率风险的敏感性分析，反映了在其他所有变量保持不变的假设下，利率发生合理、可能的变动时，将对净损益（通过对浮动利率借款的影响）产生影响。

利率风险

2020 年 6 月 30 日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基点	净损益	股东权益合计
	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人民币	100 / -100	-71,387,529.27 / 71,387,529.27	-71,387,529.27 / 71,387,529.27

八、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续）

3. 金融工具风险（续）

市场风险（续）

利率风险（续）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基点	净损益	股东权益合计
	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人民币	100 / -100	-67,073,117.61 / 67,073,117.61	-67,073,117.61 / 67,073,117.61

汇率风险

下表为汇率风险的敏感性分析，反映了在资产负债表日所有其他变量保持不变的假设下，美元及港币的汇率发生合理、可能的变动时，将对净损益（由于货币性资产和货币性负债的公允价值变化）产生的影响。

2020 年 6 月 30 日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汇率	净损益	股东权益合计
	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人民币对美元贬值	10%	-5,707,561.59	-5,707,561.59
人民币对美元升值	-10%	5,707,561.59	5,707,561.59
人民币对港币贬值	10%	-793,558.29	-793,558.29
人民币对港币升值	-10%	793,558.29	793,558.29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汇率	净损益	股东权益合计
	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人民币对美元贬值	10%	-3,350,265.13	-3,350,265.13
人民币对美元升值	-10%	3,350,265.13	3,350,265.13
人民币对港币贬值	10%	-3,277,600.19	-3,277,600.19
人民币对港币升值	-10%	3,277,600.19	3,277,600.19

本集团重视对汇率风险管理政策和策略的研究，为规避偿还美元债券本金及利息的汇率风险，本集团与银行签订外汇掉期合约，参见附注五、2。

八、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续）

4. 资本管理

本集团资本管理的主要目标是确保本集团持续经营的能力，并保持健康的资本比率，以支持业务发展并使股东价值最大化。

本集团根据经济形势以及相关资产的风险特征的变化管理资本结构并对其进行调整。为维持或调整资本结构，本集团可以调整对股东的利润分配、向股东归还资本或发行新股。本集团不受外部强制性资本要求约束。截止2020年6月30日期间和2019年度，资本管理目标、政策或程序未发生变化。

本集团采用资产负债率来管理资本，资产负债率是总负债和总资产的比率。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资产负债率如下：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2020年6月30日	2019年12月31日
总资产	49,424,994,544.39	45,264,524,190.36
总负债	29,175,039,655.61	24,362,330,686.51
资产负债率	59.03%	53.82%

九、公允价值的披露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由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决定。

第一层次：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二层次：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第三层次：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1.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2020年6月30日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公允价值计量使用的输入值			合计
	活跃市场报价	重要可观察输入值	重要不可观察输入值	
	第一层次	第二层次	第三层次	
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交易性金融资产	93,497,500.00	-	-	93,497,5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	230,705,950.00	230,705,950.00
合计	93,497,500.00	-	230,705,950.00	324,203,450.00

九、公允价值的披露（续）

1.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续）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公允价值计量使用的输入值			
	活跃市场报价	重要可观察 输入值	重要不可观察 输入值	
	第一层次	第二层次	第三层次	合计
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交易性金融资产	62,689,444.00	-	-	62,689,444.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	217,939,080.00	217,939,080.00
合计	62,689,444.00	-	217,939,080.00	280,628,524.00

非上市的权益工具投资，采用市场法估计公允价值。本集团相信，以估值技术估计的公允价值及其变动是合理的，并且亦是于 2020 年 6 月 30 日最合适的价值。

本集团与多个交易对手（主要是有着较高信用评级的金融机构）订立了衍生金融工具合约。本集团衍生金融工具为远期外汇合同，本期末持有的交易性金融资产根据该金融资产于 2020 年 6 月 30 日的活跃市场报价远端汇率确定。

本期无第一层次与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之间的转移，亦无转入或转出第三层次。

十、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 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港元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深圳国际	百慕大	投资控股	2,000,000,000.00	51.561	51.561

本公司的母公司为深圳国际，深圳投控为深圳国际的控股股东，本公司实际控制方是深圳市国资委。

2. 子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七、1。

十、关联方及关联交易（续）

3. 联营企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联营企业详见附注七、2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顾问公司	联营企业
华昱公司	联营企业
广州西二环公司	联营企业
江中公司	联营企业
阳茂公司	联营企业
联合置地公司	联营企业
贵州银行	联营企业
环科产业并购基金	联营企业

4. 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深圳市宝通公路建设开发有限公司（“宝通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深圳市深国际物流发展有限公司（“深国际物流”）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深圳市深国际华南物流有限公司（“华南物流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贵州鹏博投资有限公司（“贵州鹏博”）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深圳市深国际现代城市物流港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深国际香港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深国际控股（深圳）有限公司（“深国际控股”）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深国际飞驰物流有限公司（“深国际飞驰”）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深圳市深国际现代物流小额贷款有限公司（“深国际小额贷款”）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深圳龙大高速公路有限公司（“龙大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新通产公司	参股股东
深圳市深广惠公路开发有限公司（“深广惠公司”）	参股股东
Advance Great Limited（“晋泰有限公司”）	参股股东
深国际全程物流（深圳）有限公司（“全程物流公司”）	其他
联合电子	其他
华昱投资集团	其他
长沙市环路建设开发有限公司（“长沙环路公司”）	其他

十、关联方及关联交易（续）

5. 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联合电子(a)	接受联网收费结算服务	4,910,605.20	10,133,884.85
顾问公司(b)	接受工程勘察设计	19,085,453.54	7,708,752.21
其他(c)	接受供电服务及其他	108,977.57	172,848.09

(a) 广东省人民政府已指定联合电子负责全省公路联网收费的分账管理工作以及非现金结算系统的统一管理工作。本公司及子公司已与联合电子签订数份广东省高速公路联网收费委托结算协议，委托联合电子为本集团投资的梅观高速、机荷高速、盐坝高速、盐排高速、南光高速、清连高速和水官高速提供收费结算服务，服务期限至各路段收费期限届满之日为止，服务费标准由广东省物价主管部门核定。

(b) 本集团与顾问公司签订服务合同，主要为外环项目及本集团其他附属路段提供工程咨询及检测服务。

(c) 本公司之子公司高速广告公司和清龙公司接受华南物流公司、新通产公司、华昱公司及龙大公司提供的水电资源、广告牌供电服务及其他服务，由于金额较小，未单独列示。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a)	提供水电服务及其他	641,177.81	902,527.94

(a) 本集团为新通产公司、华昱投资集团、华昱公司、联合电子、顾问公司、龙大公司、深国际飞驰及全程物流公司提供水电资源服务及其他服务，其中水电资源服务按支付予供水供电机构的价格计算收取。由于金额较小，未单独列示。

十、关联方及关联交易（续）

5. 关联交易情况（续）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委托方/出包方名称	受托方/承包方名称	受托/承包资产类型	受托/承包起始日	受托/承包终止日	托管收益/承包收益定价依据	本期确认的托管收益/承包收益
宝通公司	本公司	股权托管	2020.01.01	2020.12.31	协议价	4,136,792.45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受宝通公司委托，以股权托管方式负责龙大高速的营运管理工作，双方于2019年12月28日续签委托管理合同，合同约定委托期限为2020年1月1日起至2020年12月31日止，委托管理费用为含税价人民币8,770,000.00元。本期确认托管收益人民币4,136,792.45元（2019年同期：人民币4,136,792.45元）。

(3). 关联租赁情况

(a)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顾问公司	房屋	303,843.83	5,782.86

(b)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费	上期确认的租赁费
龙大公司、新通产公司及华昱公司	户外广告用地使用权	505,892.11	493,243.88

√适用 □不适用

由于本集团与各关联方的关联租赁交易金额较小，未单独列示。

十、关联方及关联交易（续）

5. 关联交易情况（续）

(4).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资金拆入：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附注	拆借金额	期末余额	拆借利率	起始日	到期日
广州西二环公司(a)	附注五、33(b)(iv)	67,500,000.00	67,500,000.00	4.275%	2018/9/30	2021/9/20
广州西二环公司(b)	附注五、33(b)(iv)	37,500,000.00	37,500,000.00	4.275%	2019/12/26	2022/11/28
江中公司(c)	附注五、33(b)(iv)	60,000,000.00	60,000,000.00	3.915%	2018/11/27	2023/11/27
联合置地公司(d)	附注五、30(1)	277,830,000.00	-	3.650%	2019/4/23	2020/4/22
联合置地公司(e)	附注五、36(1)(b)	514,500,000.00	501,490,517.48	3.650%	2019/8/1	2022/7/24
联合置地公司(e)	附注五、36(1)(b)	328,800,000.00	328,800,000.00	3.650%	2019/10/29	2022/7/24
联合置地公司(e)	附注五、36(1)(b)	220,000,000.00	220,000,000.00	3.650%	2019/11/27	2022/7/24
联合置地公司(e)	附注五、36(1)(b)	555,660,000.00	555,660,000.00	3.650%	2019/12/24	2022/7/24
联合置地公司(e)	附注五、36(1)(b)	445,900,000.00	445,900,000.00	3.650%	2020/05/06	2022/7/24

- (a) 2018年9月本公司与广州西二环公司及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工商银行”）三方签订了委托贷款合同，广州西二环公司委托中国工商银行向本公司发放委托贷款人民币 67,500,000.00 元，该笔款项将用于本公司日常经营活动，贷款期限为 3 年，贷款年利率为 4.275%。本期本公司因该项借款确认了利息支出人民币 1,476,656.25 元。
- (b) 2019年12月本公司与广州西二环公司及中国工商银行三方签订了委托贷款合同，广州西二环公司委托中国工商银行向本公司发放委托贷款人民币 37,500,000.00 元，该笔款项将用于本公司日常经营活动，贷款期限为 3 年，贷款年利率为 4.275%。本期本公司因该项借款确认了利息支出人民币 792,656.25 元。
- (c) 2018年11月本公司与江中公司及中国工商银行三方签订了委托贷款合同，江中公司委托中国工商银行向本公司发放委托贷款人民币 60,000,000.00 元，该笔款项将用于本公司日常对公路路面及设施养护、维修的物料采购，贷款期限为 5 年，贷款年利率为 3.915%。本期本公司因该项借款确认了利息支出人民币 1,187,550.00 元。
- (d) 2019年4月本公司与联合置地公司签订了借款协议，协议约定联合置地公司向本公司提供人民币 277,830,000.00 元的借款，双方约定借款期限为一年，借款利率为 3.65%，本期因该项借款确认了利息支出人民币 3,103,194.10 元。本公司已于 4 月以股利抵扣该借款及全部利息人民币 10,132,293.10 元。
- (e) 2019年7月本公司与联合置地公司签订了借款协议，协议约定联合置地公司向本公司提供合计不超过 2,058,000,000.00 元的借款，双方约定借款期限为协议签订后三年，借款利率为 3.65%。本公司于 4 月以股利抵扣本金人民币 13,009,482.52 元及利息 11,148,698.00 元，本期因该项借款确认了利息支出人民币 31,783,966.25 元。

十、关联方及关联交易（续）

5. 关联交易情况（续）

(5).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3,756,534.00	5,145,323.16

关键管理人员包括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本公司于本期共有关键管理人员 20 人(2019 年同期：21 人)。

(6).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 1-6 月
联合置地公司	减资款项利息	-	595,434.57

*关于上述项目(2)、(3.(b))和(6)的关联交易也构成《香港上市规则》第 14A 章中定义的关连交易或持续关连交易。

6.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宝通公司	2,295,854.23	-	2,295,854.23	-
其他应收款	华昱投资集团	545,889.90	-	-	-
其他应收款	华昱公司	356,844.83	-	20,000.00	-
其他应收款	龙大公司	110,000.00	-	110,000.00	-
其他应收款	长沙环路公司	88,556.58	-	88,556.58	-
其他应收款	顾问公司	84,050.00	-	84,050.00	-
其他应收款	深国际小额贷款	141,250.00	-	-	-
其他应收款	深国际控股	-	-	71,917,549.60	-
其他应收款	贵州银行	35,154,490.00	-	-	-
预付款项	顾问公司	1,127,810.60	-	1,248,751.13	-
预付款项	联合电子	51,404.96	-	60,526.80	-
其他非流动资产	联合置地公司	342,599,500.00	-	342,599,500.00	-
长期应收款	全程物流公司	1,575,355.06	15,920.35	2,081,010.28	21,013.23
长期应收款	深国际飞驰	1,500,323.71	14,990.25	1,941,782.82	19,376.51

十、关联方及关联交易（续）

6.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续）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顾问公司	12,066,289.02	3,983,139.38
应付账款	联合电子	892,315.66	136,082.90
应付账款	华昱公司	13,500.00	13,500.00
应付账款	新通产公司	79,279.25	80,279.25
应付账款	龙大公司	40,916.71	40,916.69
应付账款	华南物流公司	2,107.80	2,107.80
其他应付款	联合置地公司	-	284,859,099.00
其他应付款	顾问公司	12,837,580.76	19,907,626.54
其他应付款	联合电子	3,084,554.97	591,084.13
其他应付款	贵州鹏博	955,680.55	515,680.55
其他应付款	龙大公司	-	458,985.21
其他应付款	新通产公司	340,490,600.00	5,000.00
其他应付款	深广惠公司	213,959,141.24	-
其他应付款	晋泰有限公司	30,260,880.00	-
其他应付款	深国际香港	-	129,249,890.99
其他应付款	深国际小额贷款	2,196.12	2,196.12
其他应付款	深国际控股	519,352.97	320,901.63
其他应付款	华昱公司	12,011.08	12,011.08
长期应付款	联合置地公司	2,051,850,517.48	1,618,960,000.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联合置地公司	31,783,966.25	11,148,698.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广州西二环公司	124,687.50	114,890.6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江中公司	65,250.00	71,775.00

上述应收及应付关联方款项中除关联方资金拆入计息且有还款期限外，其余款项均不计利息、无抵押、且无固定还款期。

十、关联方及关联交易（续）

7. 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以下为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已签约而尚未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的与关联方有关的承诺事项：

(1) 接受劳务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2020年6月30日	2019年12月31日
顾问公司	5,378,100.29	22,106,438.74

(2) 投资性承诺

于2020年6月30日，本集团关联方投资性承诺为人民币809,335,914.05元（2019年12月31日：人民币537,085,914.05元），其中包括本公司为联营公司阳茂公司改扩建而承诺的增资款人民币494,335,914.05元和联营公司环科产业并购基金设立而承诺的出资款人民币315,000,000.00元。

(3) 股权收购承诺

于2020年6月30日，本集团无股权收购承诺。

十一、 承诺及或有事项

1. 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除附注十、7披露的关联方承诺之外，本集团其他重要承诺事项如下：

(1) 资本性承诺事项

(a) 以下为于资产负债表日，管理层已批准但尚未签约的资本支出承诺：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2020年6月30日	2019年12月31日
高速公路建设项目	1,899,902,611.38	2,424,579,036.04

(b) 以下为于资产负债表日，管理层已签约但尚未拨备的资本支出承诺：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2020年6月30日	2019年12月31日
高速公路开发项目	1,476,324,374.69	1,753,019,728.31
餐厨垃圾处理项目	621,363,964.01	-
合计	2,097,688,338.70	1,753,019,728.31

十一、 承诺及或有事项

1. 重要承诺事项（续）

(2) 投资性承诺

于 2020 年 1 月 20 日，本集团召开 2020 年第一次执行董事会议并审议通过了《关于收购广东博元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60% 股权的议案》。本集团计划通过增资和转让形式控股收购广东博元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广东博元”）60% 股权。该公司系一家依照中国法律成立并有效存续的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40,500,000.00 元，主要从事公路养护工程业务，包括建筑劳务分包、机械设备租赁、房屋建筑工程施工、公路工程建筑、市政公用工程施工等。于 2020 年 5 月，本集团子公司运营发展公司已完成该股权转让协议的签署。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该股权投资项目投资批复概算为人民币 25,126,200.00 元。

于 2020 年 5 月 9 日，本集团召开 2020 年第四次执行董事会议并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装配式建筑产业项目的议案》。本集团计划与中电建南方建设投资有限公司（“中电建南方公司”）、中铁二十三局集团有限公司（“中铁二十三局”）共同投资发展装配式产业，并以认缴方式合资设立深圳高速装配科技有限公司（筹，以工商名称核准为准）。该合资公司注册资本金为人民币 40,000,000.00 元。其中，本集团子公司建设公司拟占股 51%，中电建南方公司、中铁二十三局各占股 24.5%。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该专配式建筑产业项目股权投资批复概算为人民币 20,400,000.00 元。

于 2020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召开 2020 年第二十七次董事会会议并审议通过了《关于深圳深汕特别合作区乾泰技术有限公司股权合作项目的议案》。本集团计划通过增资和转让形式控股收购深圳深汕特别合作区乾泰技术有限公司（“乾泰公司”）50% 股权。该公司系一家依照中国法律注册在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的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60,000,000.00 元，主要从事动力电池后市场循环应用业务。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该股权合作项目投资批复概算为人民币 225,000,000.00 元。

于 2020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召开 2020 年第二十七次董事会会议并审议通过了《关于参投深圳国资协同发展基金项目的议案》。本集团拟参投由深圳市鲲鹏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发起设立的深圳国资协同发展私募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筹，以工商名称核准为准）。该基金目标募集规模为人民币 4,010,000,000.00 元，将主要投向环保与新能源在内的基础设施公用事业领域、金融与战略性新兴产业。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该股权合作项目投资批复概算为人民币 300,000,000.00 元。

十一、 承诺及或有事项（续）

2. 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a) 本公司受深圳市龙华区建筑工务署的委托管理建设“双提升”道路综合整治工程-大富路（桂月路-桂香路）及建设路（布龙路-东二环二路）改造工程一期。根据有关工程建设委托管理合同约定，本公司已向深圳市龙华区建筑工务署提供人民币 35,800,000.00 元不可撤销履约银行保函。
- (b) 本公司受深圳市交通公用设施管理处的委托对 2019 年南光高速盐排高速盐坝高速龙大高速四条高速公路进行综合管养，根据工程建设委托管理合同约定，本公司已向深圳市交委提供人民币 9,710,000.00 元不可撤销履约银行保函。
- (c) 本公司受深圳市生态环境局的委托全过程代建管理深汕生态环境科技产业园基础设施及配套项目，根据工程建设委托管理合同约定，本公司已向深圳市生态环境局提供人民币 22,660,000.00 元不可撤销履约银行保函。
- (d) 于 2020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就银行给予本集团物业买家之房屋贷款向银行提供约人民币 665,646,000.00 元的阶段性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根据担保条款，倘该等买家拖欠按揭款项，本集团有责任偿付欠付的按揭贷款以及拖欠款项之买家欠付银行的任何应计利息及罚款。本集团随后可接收有关物业的合法所有权。本集团的担保期由银行授出有关按揭贷款当日开始截至本集团物业买家取得个别物业所有权证后届满。管理层认为，倘拖欠款项，有关物业的可变现净值足以偿付尚未偿还的按揭贷款连同任何应计利息及罚款，故未就该等担保作出拨备。
- (e) 于 2016 年 12 月 16 日，广西蓝德与永清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永清环保”）签署《南宁市餐厨废弃物资源化利用和无害化处理厂改扩建项目（PC）总承包合同》，由永清环保负责项目施工。2019 年 11 月 19 日，永清环保向南宁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财产保全，法院于 2019 年 11 月 27 日裁定财产保全，冻结广西蓝德及蓝德环保名下财产人民币 31,648,596.79 元。永清环保于 2019 年 12 月 25 日向南宁市中级人民法院起诉，请求判令广西蓝德支付设备款资金占用费、土建工程款、土建工程款利息及违约金合计人民币 31,648,600.00 元，并支付诉讼费用及保全费用，同时要求蓝德环保就前述款项支付义务承担连带责任。广西蓝德于 2020 年 1 月 15 日提起反诉，要求永清环保赔偿因工期延误给广西蓝德造成的损失人民币 50,000,000.00 元。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该案件仍在诉讼程序中。在代表本公司负责该案件的代理律师协助下，董事会认为，该诉讼的结果及赔偿义务（如有）不能可靠的估计。
- (f) 为解决客户在购买风电设备中的资金问题，拓宽风电设备销售渠道，南京风电与国银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银租赁”）开展融资租赁销售合作，双方约定国银租赁为南京风电终端客户提供融资租赁服务，如果终端客户未履行融资租赁协议项下付款义务，南京风电需承担租赁设备再处置义务，并补足归属国银租赁的租赁设备处置价款与尚未回收的融资租赁余额之差。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融资租赁余额为人民币 849,000,000.00 元。

十二、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1、 于 2020 年 7 月 7 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核准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发行境外上市外资股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1390 号）。根据该批复，中国证监会核准公司增发不超过 3 亿股境外上市外资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全部为普通股。公司应在完成发行后 15 个工作日内，将发行情况书面报告中国证监会。该批复自核准发行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由于本次发行尚须待若干条件达成后方告完成，故本次发行可能会或不会进行。
- 2、 根据本公司 2018 年股东大会向董事会授予的发行债券类融资工具的一般授权，本公司已向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申请注册发行人民币 20 亿元的超短期融资券并已获得批准。按照交易商协会签发的《接受注册通知书》（中市协注[2020]SCP31 号），本公司超短期融资券注册金额为人民币 20 亿元，注册额度自《接受注册通知书》落款之日起 2 年内有效。本公司于 2020 年 3 月 16 日至 3 月 17 日发行 2020 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发行规模为人民币 10 亿元，期限 180 天，主要用途为偿还有息债务及补充营运资金。本公司于 2020 年 7 月 1 日至 7 月 3 日发行 2020 年度第二期超短期融资券，发行规模为人民币 10 亿元，期限 270 天，主要用途为本集团偿还有息债务及补充营运资金。
- 3、 根据本公司全资子公司运营发展公司与广东博元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博元建设”）原股东崔刚先签订的股权转让协议，于 2020 年 7 月 31 日，本集团以人民币 699.09 万元的价格受让博元建设 60%的股权，截至本报表披露日，已完成股权交割、工商登记变更，博元建设成为本公司控股子公司。
- 4、 于 2020 年 8 月 6 日，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深汕公司与原股东深圳乾泰能源再生技术有限公司（“乾泰能源”）及广东万众汇投资有限公司（“万众汇”）签订了《关于深圳深汕特别合作区乾泰技术有限公司（“乾泰技术”）之投资协议》。根据协议，本集团将通过增资和股权转让的形式共出资 2.25 亿收购乾泰技术 50%的股权。截至本报表披露日，该项股权并购事项尚未完成。
- 5、 于 2020 年 8 月 21 日，董事会批准本公司参与万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万和证券”）增资扩股项目，本公司拟投资约 9.5 亿元认购万和证券增资后约 8.68%的股份（最终投资额及投资比例以国资审批及备案结果为准）。
- 6、 于 2020 年 8 月 17 日，本公司与深国际控股等七名有限合伙人及普通合伙人深圳市鲲鹏展翼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鲲鹏展翼”）签订了合伙协议。根据合伙协议，本公司作为有限合伙人认缴人民币 3 亿元投资深圳国资协同发展私募基金合伙企业（暂定名，最终以工商注册登记为准），约占目标募集规模人民币 40.1 亿元的 7.48%。
- 7、 于 2020 年 8 月 21 日，董事会批准本公司参与万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万和证券”）增资扩股项目，本公司拟投资约 9.5 亿元认购万和证券增资后约 8.68%的股份（具体将以国资审批及备案的评估价格为准核算）。

十三、其他重要事项

1. 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的报告分部是提供不同服务的业务单元。由于各种业务需要不同的技术和市场战略，因此，本集团独立管理报告分部的生产经营活动，并评价其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并评价其业绩。

本集团有两个报告分部：通行费业务分部，负责在中国大陆地区进行收费公路营运及管理；大环保业务分部，指与环保相关基础设施的营运及经营管理，主要包括固废危废处理及清洁能源等业务领域。

其他业务主要包括提供委托管理服务、广告服务、物业开发、融资租赁及其他服务；该等业务均不构成独立的可报告分部。

十三、其他重要事项（续）

1. 分部信息（续）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通行费	大环保	其他	未分配	合计
对外交易收入	1,045,927,445.23	422,968,864.31	217,976,173.40	-	1,686,872,482.94
营业成本	944,273,220.39	334,938,296.34	179,145,128.42	-	1,458,356,645.15
利息收入	5,436,006.23	9,280,278.51	1,559,236.90	12,949,674.94	29,225,196.58
利息费用	251,065,493.95	74,552,659.57	5,761,748.47	-	331,379,901.99
对联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4,843,034.35	98,899,751.07	48,425,149.84	-	142,481,866.56
资产处置损失	-	-	-	-10,820.96	-10,820.96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	-1,741,064.40	15,720.46	-	-1,725,343.94
折旧费和摊销费	715,823,083.42	45,675,238.08	15,427,144.12	9,527,908.15	786,453,373.77
利润总额	-73,481,921.46	63,652,659.72	30,657,788.50	-52,984,298.84	-32,155,772.08
所得税费用	-16,523,534.01	-2,694,001.88	1,391,887.71	-	-17,825,648.18
净利润	-56,958,387.45	66,346,661.60	29,265,900.79	-52,984,298.84	-14,330,123.90
2020年6月30日					
资产总额	31,112,767,620.07	12,869,411,931.40	5,237,136,334.26	205,678,658.66	49,424,994,544.39
负债总额	19,274,481,345.15	6,232,944,806.55	1,096,092,703.44	2,571,520,800.47	29,175,039,655.61
2020年1-6月					
对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	1,502,343,439.96	4,723,740,955.21	2,502,371,430.52	-	8,728,455,825.69
除金融资产、长期股权投资及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外的其他非流动资产原值增加额	803,633,009.86	2,098,712,599.04	11,828,349.77	2,669,773.78	2,916,843,732.45

十三、其他重要事项（续）

1. 分部信息（续）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续）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2019年1-6月	通行费	大环保	其他	未分配	合计
对外交易收入	2,204,299,369.88	-	503,639,690.50	-	2,707,939,060.38
营业成本	1,052,312,982.16	-	360,840,776.72	-	1,413,153,758.88
利息收入	6,859,317.55	1,085,762.49	4,389,556.48	13,177,929.83	25,512,566.35
利息费用	259,638,194.95	81,188.53	27,129,307.91	-	286,848,691.39
对联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46,149,281.97	97,105,102.35	57,135,985.41	-	300,390,369.73
信用减值损失	-	-	219,047.72	-	219,047.72
折旧费和摊销费	732,514,317.09	1,549,921.54	13,918,582.91	5,315,698.57	753,298,520.11
利润总额	1,086,218,988.31	85,271,177.12	407,340,742.81	-56,056,090.37	1,522,774,817.87
所得税费用	-280,766,046.79	20,165.48	91,817,175.28	-	-188,928,706.03
净利润	1,366,985,035.10	85,251,011.64	315,523,567.53	-56,056,090.37	1,711,703,523.90
2019年6月30日					
资产总额	32,175,255,649.91	6,214,612,600.64	3,141,390,077.88	165,570,089.11	41,696,828,417.54
负债总额	19,578,750,957.79	515,893,268.22	1,152,110,092.03	283,466,158.32	21,530,220,476.36
2019年1-6月					
对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	1,491,283,340.60	4,513,941,330.49	2,051,982,084.08	-	8,057,206,755.17
除金融资产、长期股权投资及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外的其他非流动资产原值增加额	777,178,139.93	4,176,032.99	116,490,905.55	2,637,159.47	900,482,237.94

(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所有的对外交易收入以及所有除金融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外的非流动资产均来自于中国境内。本集团无对任何一个客户产生的收入达到或超过本集团收入 10%。

十三、其他重要事项（续）

√适用 □不适用

2. 租赁

(1) 作为出租人

本集团将运输设备、机器设备用于出租，租赁期为1年至8年间，形成融资租赁。

融资租赁

与融资租赁有关的损益列示如下：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2020年1-6月	2019年1-6月
租赁投资净额的融资收益	5,550,545.01	5,669,905.51

于2020年6月30日，未实现融资收益的余额为人民币17,430,886.88元（2019年12月31日：人民币21,280,452.58元），采用实际利率法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进行分摊。根据与承租人签订的租赁合同，不可撤销租赁的最低租赁收款额如下：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2020年6月30日	2019年12月31日
1年以内（含1年）	88,267,619.46	91,172,611.71
1年至2年（含2年）	36,488,494.52	43,157,529.71
2年至3年（含3年）	16,949,993.95	20,741,957.35
3年至4年（含4年）	14,665,106.81	15,459,952.92
4年至5年（含5年）	8,918,799.53	11,890,821.45
5年以上	9,908,259.48	13,872,390.88
减：未实现融资收益	17,430,886.88	21,280,452.58
租赁投资净额	157,767,386.87	175,014,811.44

本集团将部分停车位用于出租，租赁期为不定期租赁，形成经营租赁。根据租赁合同，每年需根据市场租金状况对租金进行调整。2020年1-6月本集团由于房屋及建筑物租赁产生的收入为人民币4,191,119.60元。租出房屋及建筑物列示于投资性房地产，参见附注五、15。

本集团还将高速公路广告牌以及服务区等出租，租赁期为1年至10年间，形成经营租赁。

经营租赁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2020年1-6月	2019年1-6月
租赁收入	11,539,218.34	16,627,619.31

十三、其他重要事项（续）

2. 租赁（续）

根据与承租人签订的租赁合同，不可撤销租赁的最低租赁收款额如下：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2020年6月30日	2019年12月31日
1年以内（含1年）	14,804,032.15	16,673,859.02
1年至2年（含2年）	8,184,069.11	9,485,035.97
2年至3年（含3年）	4,412,432.23	4,531,476.19
3年至4年（含4年）	3,450,234.69	3,453,380.95
4年至5年（含5年）	1,683,340.00	3,207,036.19
5年以上	849,140.00	951,200.00
合计	33,383,248.18	38,301,988.32

(2) 作为承租人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2020年1-6月	2019年1-6月
租赁负债利息费用（附注五、49）	3,533,352.88	2,618,269.89
计入当期损益的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费用	4,093,001.70	583,670.50
计入当期损益的采用简化处理的低价值资产租赁费用（短期租赁除外）	217,480.88	214,037.37
转租使用权资产取得的收入	3,723,703.29	64,806.15
与租赁相关的总现金流出	26,291,408.15	16,322,489.08

本集团承租的租赁资产包括经营过程中使用的房屋及建筑物、运输设备和其他设备，房屋及建筑物和机器设备的租赁期通常为1年至22年，运输设备和其他设备的租赁期通常为1年至3年。少数租赁合同包含续租选择权、终止选择权。

售后租回交易

本集团为满足资金需求，将蓝德环保餐厨垃圾处理项目机器设备采取售后回租形式进行融资，租赁期为1-8年。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2020年1-6月	2019年1-6月
售后租回交易现金流入	1,977,920.55	-
售后租回交易现金流出（附注五、57(8)）	714,949,951.47	-
售后租回交易产生的相关损益（附注五、36(1)(a)、附注五、49）	39,988,004.20	-

其他租赁信息

使用权资产，参见附注五、18；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简化处理，参见附注三、28；租赁负债，参见附注五、35。

3. 比较数据

如附注六、2所述，报告期内，由于融资租赁公司和中国物流金融公司按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纳入集团合并范围，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要求，本公司对以前年度合并财务报表数据进行了追溯调整。

十四、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其入账日期的按账龄分析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9,997,838.77	11,331,676.56
1 至 2 年	-	-
2 至 3 年	-	-
3 年以上	4,838,866.44	4,838,866.44
合计	14,836,705.21	16,170,543.00

(2).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4,836,705.21	100.00	-	-
组合一	4,838,866.44	32.61	-	-
组合二	9,997,838.77	67.39	-	-
合计	14,836,705.21	100.00	-	-

组合二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2020年6月30日		
	估计发生违约的账面余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1年以内	9,997,838.77	-	-
合计	9,997,838.77	-	-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种类	2019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6,170,543.00	100.00	-	-
组合一	4,838,866.44	29.92	-	-
组合二	11,331,676.56	70.08	-	-
合计	16,170,543.00	100.00	-	-

十四、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 应收账款（续）

(2).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组合二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2019年12月31日		
	估计发生违约 的账面余额	预期信用 损失率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1年以内	11,331,676.56	-	-
合计	11,331,676.56	-	-

(3).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余额	坏账准备金额	占应收账款余额总额比例(%)
2020年6月30日余额前五名的应 收账款总额	14,798,383.23	-	99.74
2019年12月31日余额前五名的 应收账款总额	16,163,313.05	-	99.96

2、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11,407,768.66	6,449,336.44
应收股利	479,820,000.00	450,000,000.00
其他应收款	1,076,112,079.97	549,346,573.39
合计	1,567,339,848.63	1,005,795,909.83

十四、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2、 其他应收款（续）

(2) 其他应收款按其入账日期的账龄分析如下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1,064,032,916.83	483,144,327.89
1 至 2 年	456,578,828.68	476,608,031.77
2 至 3 年	734,958.23	181,085.27
3 年以上	45,993,144.89	45,862,464.90
合计	1,567,339,848.63	1,005,795,909.83

(3) 其他应收款按照预期信用损失的账面余额和坏账准备的变动如下：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第一阶段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2020 年 1 月 1 日余额	1,005,795,909.83	-
本期增加	1,525,590,381.03	-
本期减少	964,046,442.23	-
2020 年 6 月 30 日余额	1,567,339,848.63	-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第一阶段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2019 年 1 月 1 日余额	2,479,355,358.90	-
本年增加	133,587,973.25	-
本年减少	1,607,147,422.32	-
2019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005,795,909.83	-

十四、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2、 其他应收款（续）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收股利	479,820,000.00	450,000,000.00
应收借款	946,239,342.43	378,789,412.68
应收代垫款	113,128,878.68	155,992,169.78
应收盐排、盐坝路段取消收费站项目款项	12,475,906.19	11,170,906.19
应收利息	11,407,768.66	6,449,336.44
其他	4,267,952.67	3,394,084.74
合计	1,567,339,848.63	1,005,795,909.83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0年6月30日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包头南风	应收借款	500,000,000.00	一年以内	31.90	-
美华公司	应收股利	450,000,000.00	一年至两年	28.71	-
南京风电	应收借款	290,000,000.00	一年以内	18.50	-
清龙公司	应收借款	100,000,000.00	一年以内	6.38	-
沿江公司	应收代垫款	44,473,166.94	三年以内	2.84	-
合计	/	1,384,473,166.94	/	88.33	-

2019年12月31日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年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年末余额
美华公司	应收股利	450,000,000.00	一年至两年	44.74	-
南京风电	应收借款	300,000,000.00	一年以内	29.83	-
沿江公司	应收代垫款	52,366,897.15	一年以内	5.21	-
清龙公司	应收借款	50,000,000.00	一年以内	4.97	-
美华公司	应收代垫款	41,750,067.95	三年以上	4.15	-
合计	/	894,116,965.10	/	88.90	-

十四、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3、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6,472,785,640.80	-678,765,149.21	15,794,020,491.59	16,452,364,720.93	-678,765,149.21	15,773,599,571.72
对联营企业投资	3,787,657,686.07	-	3,787,657,686.07	3,967,922,683.17	-	3,967,922,683.17
合计	20,260,443,326.87	-678,765,149.21	19,581,678,177.66	20,420,287,404.10	-678,765,149.21	19,741,522,254.89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宣告发放股利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机荷东公司	477,298,857.46	-	-	477,298,857.46	-	-
梅观公司	521,260,142.34	-	-	521,260,142.34	-	-
清龙公司	101,477,197.16	-	-	101,477,197.16	16,000,000.00	-
广告公司	3,325,000.01	-	-	3,325,000.01	50,000,000.00	-
美华公司	831,769,303.26	-	-	831,769,303.26	-	-
清连公司	1,385,448,900.00	-	-	1,385,448,900.00	-	678,765,149.21
外环公司	100,000,000.00	-	-	100,000,000.00	-	-
投资公司	380,000,000.00	-	-	380,000,000.00	-	-
环境公司	5,000,000,000.00	-	-	5,000,000,000.00	-	-
运营发展公司	28,500,000.00	-	-	28,500,000.00	-	-
深长公司	33,280,762.94	-	-	33,280,762.94	-	-
益常公司	1,270,000,000.00	-	-	1,270,000,000.00	-	-
建设发展公司	28,500,000.00	-	-	28,500,000.00	-	-
深汕公司	15,300,000.00	5,100,000.00	-	20,400,000.00	-	-
沿江公司	5,587,939,407.88	-	-	5,587,939,407.88	-	-
基金公司	9,500,000.00	-	-	9,500,000.00	-	-
包头南风	0.67	-	-	0.67	-	-
融资租赁公司	-	15,320,919.87	-	15,320,919.87	-	-
合计	15,773,599,571.72	20,420,919.87	-	15,794,020,491.59	66,000,000.00	678,765,149.21

√适用 □不适用

对联营企业投资请参见附注五、13。本公司直接持股贵州银行 2.92%，除了联营公司贵州恒通利和德润环境之投资外，其他的本集团对联营企业的投资均为本公司直接持有。

十四、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4、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32,167,381.35	54,497,215.96	321,784,557.41	54,179,604.39
其他业务	55,956,588.65	42,656,152.26	95,220,349.36	80,563,043.56
合计	188,123,970.00	97,153,368.22	417,004,906.77	134,742,647.95

5、 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33,551,492.29	202,974,408.85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66,000,000.00	40,000,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	28,080,000.00
理财产品取得的投资收益	-	61,369.86
合计	99,551,492.29	271,115,778.71

十五、 补充资料

1、 本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净额	4,107,007.54	受托经营管理龙大公司取得的托管费收入净额。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1,384,733.13	本期中国物流金融和融资租赁公司按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纳入集团合并范围，中国物流金融和融资租赁公司期初至合并日产生的利得。
外币掉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0,808,056.00	为锁定汇率风险，对 3 亿美元境外债券安排外汇掉期，本期因美元升值，确认掉期工具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10,523,140.00	本期由持有的水规院及联合电子股权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提前偿还售后回租款产生的财务收益	1,165,853.24	
非流动资产处置收益	-10,820.9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7,589,252.9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1,766,296.84	
所得税影响额	-18,124,177.77	
合计	55,676,747.30	

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编制基础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2008)》（以下简称“解释性公告第 1 号”）的规定，非经常性损益是指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直接关系，以及虽与正常经营业务相关，但由于其性质特殊和偶发性，影响报表使用人对公司经营业绩和盈利能力作出正确判断的各项交易和事项产生的损益。

2、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24%	0.020	0.02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06%	-0.005	-0.005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目录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法定代表人、总会计师、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原稿。
	在香港证券市场公布的半年度报告。

备查文件存放地点：本公司已将上述文件的原件或具有法律效力的复印件同时置备于本公司董事会秘书处、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供社会公众查阅。

董事长：胡伟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0 年 8 月 21 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